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8

二〇一九年年度報告



專業 讓保險更保險
EMPOWER YOUR INSURANCE **BY EXPERTISE**

中再集團企業文化

使命

分散經濟運行風險 服務行業穩健發展

願景

成為專業能力突出、品牌卓著的國際一流再保險集團

核心價值觀

誠信 專業 責任 進取

基本意識

風險意識 服務意識 合規意識 協作意識

經營理念

穩健 創新 開放 共贏



目錄

業績摘要	3
榮譽與獎項	4
董事長致辭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56
企業管治報告	67
董事會報告	96
監事會報告	110
內含價值	11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3
財務報表及附註	131
釋義	278
公司資料	284

業績摘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於過去五個會計年度之業績摘要如下：

	2019年	2018年	變動(%)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總資產	396,638	340,907	16.3	242,800	211,207	328,993
總負債	299,660	253,653	18.1	167,430	139,067	258,036
總權益	96,978	87,254	11.1	75,370	72,140	70,957
總保費收入	144,973	122,257	18.6	105,336	86,677	80,434
淨利潤	6,645	3,899	70.4	5,336	5,233	7,67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	6,049	3,730	62.2	5,256	5,146	7,579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14	0.09	62.2	0.12	0.12	0.2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 淨資產(人民幣元)	2.05	1.84	11.3	1.75	1.68	1.65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¹	7.32	4.90	上升2.42個 百分點	7.22	7.28	12.99

註： 1.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 ÷ 加權平均淨資產餘額。

榮譽與獎項

中再集團



受表彰單位	所獲獎項或榮譽名稱	頒獎機構
中再集團	2019年度最佳再保險公司	《金融時報》
	年度影響力保險集團	和訊網
	最佳企業管治獎	《中國融資》
	2019金質保險品牌方舟獎	《證券時報》
	港股上市公司最具社會責任獎	格隆匯
	脫貧攻堅先進單位	中國共產黨青海省委員會、青海省人民政府
	年度銀行業保險業優秀研究成果一等獎	中國銀保監會

榮譽與獎項

中再產險



中再壽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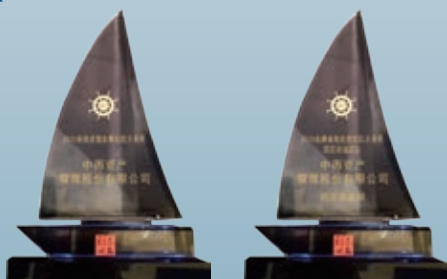
受表彰單位	所獲獎項或榮譽名稱	頒獎機構
	「輕鬆籌」創新項目榮獲CITE2019 「區塊鏈應用創新優秀案例獎」	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深圳市人民政府
	「中國保險行業信息化傑出項目獎」兩項、 「中國保險行業信息化創新項目獎」	中國信息協會、中國金融CIO聯盟
	2018-2019年度三農普惠金融服務優秀案例獎	金融科技創新聯盟
中再產險	優秀金融債發行人獎 2019年度最具創新力保險公司	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金融時報》
中再壽險	中國保險行業信息化突破項目獎 優秀金融債發行人獎	中國信息協會、中國金融CIO聯盟 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榮譽與獎項

中國大地保險



中再資產



中再UK



受表彰單位	所獲獎項或榮譽名稱	頒獎機構
中國大地保險	2019年「亞洲品牌500強」	世界品牌實驗室
	2019金質保險品牌方舟獎	《證券時報》
	年度最佳科技創新保險機構獎	《金融時報》
	「2019金融創新100強」榜單第50位	中國經濟網
	年度最佳公司治理獎	中國網財經、《今日保險》
中再資產	金音獎「2019中國最佳客戶聯絡中心獎－客戶服務」榮譽稱號	51Callcenter、淄博市人民政府
	2019保險資管金牌風控方舟獎、2019金牌保險投資團隊方舟獎－固定收益團隊	《證券時報》
華泰經紀	北京市誠信創建企業	北京市經濟和信息化局、首都精神文明建設委員會辦公室、北京市市場監督管理局
中再UK	「投英活力榜2018」獎項	中國日報、致同會計事務所

董事長致辭



2019年，中國GDP接近人民幣100萬億元，人均GDP突破1萬美元，經濟增速穩居世界前列，高質量發展成為保險業普遍共識。順應時代趨勢變化，結合自身發展實際，中再集團堅守初心服務國家戰略，聚焦「平台化、科技化、全球化」三大支點和穩增長、調結構、增效益經營方針，「一三五」戰略落地亮點紛呈，經營業績大幅改善，高質量發展轉型成效明顯。

2019年，中再集團業務規模延續快速增長態勢，總保費收入人民幣1,449.73億元，同比增長18.6%，增速繼續超越中國保險行業平均水平；國內再保險主渠道地位持續鞏固，再保險總保費收入位列全球第七。經營業績大幅改善，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60.49億元，同比增長62.2%，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7.32%，總投資收益率5.30%，淨投資收益率5.02%。國際評級繼續保持穩定，我們於報告期內繼續保持貝氏評級「A(優秀)」、標普全球評級「A」。

董事長致辭

2019年，中再集團服務國家重大戰略取得新突破，作為國內首家商業保險公司與有關部委簽署合作備忘錄，為保險業服務實體經濟和「一帶一路」倡議樹立典範。深度融入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建設，與大灣區地方政府、商業機構開展深度合作，探索發行巨災債券，落地關稅履約保證保險業務和跨境醫療保險產品。服務國家治理體系現代化取得新進展，多家保險機構開始使用我們自主研發、填補國內空白的地震巨災模型，IDI平台落地北京、南寧等多地，全面參與環境污染責任險試點，核事故損害賠償應急響應平台順利推出。服務行業基礎設施建設取得新成績，深度參與銀保監會「償二代」監管規則二期、新會計準則修訂、再保險市場調研、新重疾表編製等行業研究和政策規則修訂項目，貢獻專業價值和中再智慧。服務國家脫貧攻堅取得新成效，在青海省循化縣順利脫貧基礎上，聚焦防返貧保險和拉面產業，持續升級中再特色「1+1+N」精準扶貧模式，全年直接投入扶貧資金人民幣3,324萬元，中再集團兩次被表彰為青海省脫貧攻堅先進單位。

2019年，中再集團全球佈局繼續突破，收購後的橋社實現業務、人員和運營「三穩定」，承保能力進入勞合社「10億英鎊俱樂部」，在政治風險保險、政治暴力險等領域反哺國內形成創新優勢；中再香港正式開業，新加坡分公司獲批人壽再保險經營牌照，橋社愛爾蘭主體獲批美國再保險業務資質。「數字中再」成效顯著，集團公司建成「管理駕駛艙」系統平台，首次實現系統業務數據實時整合和可視化展現；中再產險、中再壽險推動數據中台和業務中台項目建設，中國大地保險正式在全國2,100多家機構整體上線「筋斗雲」核心業務系統，為業務創新發展提供底層數據基石和平台支柱；科技對業務的賦能作用顯著增強，銀保數據智能計算平台、大地智能客服系統、IDI等平台在取得技術突破的同時，帶來實實在在的業績提升。平台建設加快推進，持續擴大朋友圈，2019年新簽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西班牙曼福再保險等12份戰略合作協議；中再產險利用核共體、農共體、首台（套）重大技術裝備保險等平台機制，培育新業務增長點；中再壽險與醫藥健康、互聯網平台深度合作，搶佔醫療健康保險市場先機；集團全年舉辦核共體20年發展高峰論壇等行業性論壇20餘場，影響力全面提升。

董事長致辭

2019年，財產再保險實現總保費收入人民幣426.79億元，同比增長47.4%，其中境內業務¹實現總保費收入人民幣287.23億元，同比增長15.0%，市場份額連續三年保持增長，國內再保主渠道地位穩固；境外業務實現總保費收入人民幣144.67億元（不考慮分部內抵銷），同比增長248.7%。人身再保險業務實現總保費收入人民幣555.26億元，業務結構持續優化，保障型業務保費收入結構佔比提升至31%。財產險直保業務實現總保費收入人民幣487.30億元，增速連續五年超越市場；大非車保費跨越人民幣200億大關，佔比提升至42.2%。資產管理業務實現總投資收益人民幣129.99億元，總投資收益率5.30%，投資收益率持續超越保險資管行業平均水平。保險中介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3.32億元，同比增長12.2%。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因素顯著增加，中國經濟穩中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不會改變，中國保險業加速調整轉型、加快雙向開放，正處於轉變發展模式、優化產品結構、轉換增長動力的關鍵期，強者恆強的馬太效應越發明顯，市場競爭越發白熱化。政策紅利釋放帶來新機遇，國家推進經濟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拉動先進製造、數字經濟、綠色經濟的保險消費力顯著提升；國家推進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建設，激發城市管理、農村振興、防災防損等領域責任保險、巨災保險蓬勃需求；國家推進區域協調發展戰略，大灣區、長三角等城市群建設為工程領域相關險種開創巨大發展空間；國家出台《關於促進社會服務領域商業保險發展的意見》，為健康養老等多領域綜合保險產品指明發展方向。行業深度轉型打造新格局，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明確保險業要聚焦主責主業，發揮風險管理獨特優勢、服務實體經濟、防範金融風險、高質量發展成為保險行業主旋律；外資保險機構在中國市場加大投入、發力競爭，中資保險公司加快駕船出海，雙向開放推動中國保險業深度融入全球競爭；競爭模式換擋升級，「保險科技+服務創新」成為差異化、體系化競爭的新賽道。科技賦能加速培育新動力，科技創新重塑保險價值鏈，區塊鏈顛覆傳統保險商業模式，人工智能全面融入保險全流程，跨界數據融合成為新價值增長點，「5G+物聯網」引發場景革命，新技術疊加推動保險從風險分散轉向風險預防；數字科技與保險深度融合，成為推動行業轉型升級的新動能、挖掘成長空間的新機遇、防範化解風險的新利器。

註：1. 本處描述的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僅指中再產險經營的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

董事長致辭

面對機遇與挑戰，2020年，中再集團堅持以「平台化、科技化、全球化」為核心驅動力，落實「穩增長、調結構、控風險、增效益」經營方針，全面推進「一三五」戰略落地和集團高質量發展。平台化方面，跟隨中國海外利益發展步伐，完善機構佈局、人才建設、產品創新，深化戰略合作，做實做大「一帶一路」共保體；深度融入國家應急管理體系，完善巨災風險模型等行業基礎設施，探索多樣化巨災風險分散工具；助力健康中國戰略，推動壽險直保和大健康養老產業佈局；服務國家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全面推廣IDI業務模式，做好建設工程安全生產責任保險、環境污染責任險、社保商辦等產品及模式創新，協助政府解決現實難題；服務區域協調發展戰略，在大灣區、長三角一體化和雄安新區建設上積極突破。科技化方面，全面升級數字中再2.0版，做好基礎型項目，全面開發三個核心業務系統的功能應用，推進數據中台、業務中台建設取得實效；做好巨災模型、IDI平台、銀保融合智能平台等實效性項目，以科技創新打造新業務增長點；做好區塊鏈、人工智能等前瞻性項目，擴大與數據來源機構、技術優勢企業合作，實現戰略卡位。全球化方面，有效應對保險雙向開放趨勢、特別是中美第一階段經貿協定簽約後的新形勢，全面升級全球化管理機制、提升運營保障能力；穩步擴大海外機構與業務佈局，加快橋社與國內互動反哺，全面提升全球化競爭能力。

2020年是「十三五」規劃的收官之年，站在承前啟後、繼往開來的新時點，中再集團將繼續以「一三五」戰略為指引，通過產品創新、技術引領和商業模式轉型，全面高效服務國家戰略、積極引領行業創新升級，為股東實現穩定回報、與客戶共同創造價值、為員工提供成長平台，為致力於打造具有可持續發展能力和核心競爭力的綜合性國際再保險集團而努力奮鬥。



袁臨江
董事長

概覽

本集團經營財產再保險、人身再保險、財產險直保、資產管理及其他業務。我們主要通過中再產險經營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主要通過中再產險、新加坡分公司、中再辛迪加2088以及橋社經營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主要通過中再壽險經營境內外人身再保險業務；主要通過中國大地保險經營境內財產險直保業務，通過橋社經營境外財產險直保業務；主要通過中再資產對保險資金進行集中化和專業化運用與管理。此外，集團公司委託中再產險管理財產再保險存續業務以及核共體業務，委託中再壽險管理人身再保險存續業務。

2018年9月13日，本公司與The Hanover Insurance Group, Inc.訂立協議，收購橋社100%股權。橋社主要包括：橋社英國主體、橋社愛爾蘭主體、橋社澳大利亞主體。本集團於2018年12月28日¹完成橋社英國主體交割，於2019年2月14日¹完成橋社愛爾蘭主體交割，於2019年4月10日¹完成橋社澳大利亞主體交割。橋社業務涵蓋再保險和直接保險業務。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報表已包含橋社各主體於收購日之後的財務信息。

註：1. 該等交割日期為美國東部時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業務數據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中再集團的主要業務數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9年	2018年	
總保費收入	144,973	122,257	18.6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總保費收入：			
財產再保險業務 ¹	42,679	28,947	47.4
人身再保險業務 ¹	55,526	52,454	5.9
財產險直保業務 ¹	48,730	42,622	14.3
總投資收益 ²	12,999	8,530	52.4
總投資收益率(%) ³	5.30	4.20	上升1.10個 百分點
淨投資收益 ⁴	12,316	10,403	18.4
淨投資收益率(%) ⁵	5.02	5.12	下降0.10個 百分點

註：1. 各業務分部總保費收入不考慮分部間抵銷，其中：

財產再保險分部的業務主要包括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境外財產再保險及橋社業務、核共體業務以及財產再保險存續業務；

人身再保險分部的業務包括中再壽險經營的人身再保險業務，以及集團公司委託中再壽險管理的人身再保險業務；及

財產險直保分部的業務指中國大地保險經營的財產保險業務。

2. 總投資收益 = 投資收益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3. 總投資收益率 = 總投資收益 ÷ 期初和期末平均總投資資產。
4. 淨投資收益 = 利息 + 股息 + 租金收入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5. 淨投資收益率 = 淨投資收益 ÷ 期初和期末平均總投資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核心償付 能力充足率	綜合償付 能力充足率	核心償付 能力充足率	綜合償付 能力充足率
	(%)	(%)	(%)	(%)
中再集團	190	209	162	184
集團公司	561	561	416	416
中再產險	182	218	178	217
中再壽險	179	213	166	214
中國大地保險	371	371	434	434

2019年，本集團緊密圍繞「一三五」戰略，聚焦「平台化、科技化和全球化」三大支點，「一三五」戰略落地亮點紛呈，經營業績大幅改善，高質量發展成效明顯。

我們的業務保持快速增長，2019年，本集團總保費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1,222.57億元增長18.6%至人民幣1,449.73億元，其中：財產再保險業務、人身再保險業務及財產險直保業務總保費收入（不考慮分部間抵銷）分別為人民幣426.79億元、人民幣555.26億元及人民幣487.30億元。總保費收入同比快速增長的主要原因：一是人身再保險保障型業務及財產險直保非車險業務快速發展；二是收購橋社後，橋社總保費收入首次計入本集團。

我們的業務結構不斷優化，財產再保險境內非車險業務同比增長25.3%，在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中佔比提升5.8個百分點；財產再保險境內臨時再保險業務同比增長31.9%，在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中佔比提升0.7個百分點；境外財產再保險及橋社業務同比增長248.7%，在財產再保險業務中佔比提升19.6個百分點；人身再保險境內保障型業務同比增長37.4%，在境內人身再保險業務中佔比提升7.4個百分點；財產險直保非車險業務同比增長34.8%，在財產險直保業務中佔比提升6.5個百分點。

我們的市場地位持續穩固，按再保險總保費收入計，位列全球第七大再保險公司；在境內財產再保險市場及人身再保險市場的份額均保持領先。以原保險保費收入計，我們的財產險直保業務擁有3.7%的市場份額，同比上升0.1個百分點。我們於報告期內繼續保持貝氏評級「A（優秀）」、標普全球評級「A」，財務狀況保持穩健。

2019年，本集團總投資收益人民幣129.99億元，同比增長52.4%，淨投資收益人民幣123.16億元，同比增長18.4%。投資收益增長主要原因：一是總投資資產規模實現較快增長，主要來源於保費現金流入、投資收益累積以及橋社投資資產的併入；二是受益於資本市場回暖，公開市場品種投資收益表現較優。總投資收益率5.30%，同比上升1.10個百分點，淨投資收益率5.02%，同比下降0.10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財務指標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中再集團的主要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及另有標注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變動(%)
總保費收入	144,973	122,257	18.6
稅前利潤	8,068	5,085	58.7
淨利潤	6,645	3,899	70.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	6,049	3,730	62.2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14	0.09	62.2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¹	7.32	4.90	上升2.42個百分點

註：1.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 ÷ 加權平均淨資產餘額。

2019年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60.49億元，同比增長62.2%，主要原因是投資收益同比提升以及本期新增橋社收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另有標注除外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總資產	396,638	340,907	16.3
總負債	299,660	253,653	18.1
總權益	96,978	87,254	11.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2.05	1.84	11.3

財產再保險業務

財產再保險分部的業務主要包括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境外財產再保險及橋社業務、核共體業務以及財產再保險存續業務。

2019年，我們著力鞏固境內再保險市場主渠道地位，持續推動國內商業保險業務、國家政策導向型業務平台建設，強化創新驅動和科技應用，加速戰略舉措落地。我們持續升級客戶服務體系，不斷充實承保團隊力量，提升技術實力，在首台(套)／新材料綜合保險、建築工程質量潛在缺陷保險(IDI)、短期健康險、巨災保險、中國海外利益項目保險、工程履約保證保險、關稅保證保險等新興業務領域取得了突破性發展。

在境外業務領域，我們成功完成橋社收購，順利推進整合工作，將橋社納入本集團國際業務整體經營管理體系，明確中長期發展方向，實現了橋社加入本集團後的業務、人員和運營「三穩定」；優化國際業務管理，中再辛迪加2088管理職責轉移至橋社，實現業務整合管理；在政治風險保險、政治暴力險、「一帶一路」業務等領域實現境內外業務協同，在擴大承保能力、助力業務拓展、優化風險組合等方面形成合力，境內外協同作用得到有效發揮。我們一方面緊抓市場發展機遇，積極拓展業務，業務規模快速增長；另一方面堅持效益導向，著力調整業務結構，削減部分效益不佳業務，業務質量有所改善。

2019年，財產再保險分部總保費收入人民幣426.79億元，同比增長47.4%，佔集團總保費收入的29.0%（不考慮分部間抵銷）；淨利潤人民幣13.17億元，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5.83%。綜合成本率101.30%，同比上升1.65個百分點，其中：賠付率61.90%，同比上升4.77個百分點；費用率39.40%，同比下降3.12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分析

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

本部分描述的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為中再產險經營的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2019年，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287.23億元，同比增長15.0%。綜合成本率101.76%，同比上升2.38個百分點，其中：賠付率61.30%，同比上升5.47個百分點；費用率40.46%，同比下降3.09個百分點。剔除非洲豬瘟疫情造成承保損失的影響，綜合成本率為99.32%，與去年同期持平。

就再保險安排方式及分保方式而言，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分別以合約再保險業務及比例再保險業務為主，與境內財產再保險市場業務分佈基本保持一致。同時，我們積極發展臨時再保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17.63億元，同比增長31.9%，在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中佔比提升0.7個百分點。

就業務渠道而言，憑藉我們與境內客戶良好的合作關係，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以直接業務渠道為主。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按再保險安排方式的分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再保險安排方式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合約再保險	26,960	93.9	23,633	94.6
臨時再保險	1,763	6.1	1,337	5.4
合計	28,723	100.0	24,970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按分保方式的分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分保方式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比例再保險	28,341	98.7	24,608	98.6
非比例再保險	382	1.3	362	1.4
合計	28,723	100.0	24,970	100.0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按業務渠道的分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業務渠道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直接	26,967	93.9	23,304	93.3
經紀	1,756	6.1	1,666	6.7
合計	28,723	100.0	24,970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覆蓋的險種

作為中國境內最大的專業財產再保險公司，我們針對境內市場的業務特點，提供多樣化的財產再保險風險保障，廣泛覆蓋中國境內財產險險種，主要包括機動車輛險、農業險、企業及家庭財產險、責任險和工程險等。我們積極把握市場轉型發展機遇，大力發展非車險業務，2019年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非車險佔比同比提升5.8個百分點，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其中，首台(套)／新材料綜合保險、建築工程質量潛在缺陷保險(IDI)、短期健康險、巨災保險、中國海外利益項目保險、工程履約保證保險、關稅保證保險等新興業務取得突破性增長，實現分保費收入12.54億元，同比增長56.1%，我們在新興業務領域的發展優勢進一步鞏固。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境內財產再保險業務按險種的分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險種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機動車輛險	8,349	29.1	8,705	34.9
農業險	6,012	20.9	3,840	15.4
企業及家庭財產險	5,283	18.4	4,740	19.0
責任險	3,367	11.7	2,996	12.0
工程險	2,115	7.4	1,687	6.8
其他 ¹	3,597	12.5	3,002	11.9
合計	28,723	100.0	24,970	100.0

註：1. 其他險種包括貨運險、意外傷害險、健康險、特殊風險保險、船舶險等。

機動車輛險。2019年，機動車輛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83.49億元，同比減少4.1%，主要原因是直保市場車險增速放緩，同時部分客戶車險分保需求發生變化。

農業險。2019年，農業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60.12億元，同比增長56.6%，主要原因是我們借助農共體機制積極履行風險保障職能，同時市場農業險分出整體呈現較高增速。

企業及家庭財產險。2019年，企業及家庭財產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52.83億元，同比增長11.5%，主要原因是我們積極把握市場快速發展機遇，同時政府類巨災保險試點業務開拓取得顯著成效。

責任險。2019年，責任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33.67億元，同比增長12.4%，主要原因是我們搶抓責任險直保業務快速增長的市場機遇，加大新型責任險產品的研發投入和推廣力度。

工程險。2019年，工程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21.15億元，同比增長25.4%，主要原因是我們積極把握基礎設施建設帶來的工程險業務機會，加大展業力度，拓寬業務渠道，增加業務參與的深度和廣度。

客戶及客戶服務

2019年，我們繼續鞏固良好的客戶關係，與境內主要財產保險公司保持穩定的合作關係，並通過業務合作、技術交流和客戶服務等推動合作關係向縱深發展。我們以客戶需求為核心，通過客戶經理和產品創新推動經營轉型，業務前置、服務前移，在產品創新、數據共享、風險定價、科技賦能、渠道建設等方面全面升級「再保直保化」的經營理念和經營模式。截至報告期末，我們與境內83家財產保險公司保持了業務往來，客戶覆蓋率達到94.3%；我們參與的合約業務中，擔任首席再保人的合約數量佔比32%。我們的客戶覆蓋率和首席再保人合約數量均穩居境內市場第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境外財產再保險及橋社業務

本部分描述的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為中再產險、新加坡分公司以及中再辛迪加2088經營的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同時亦包含由中再辛迪加2088經營的境外財產險直保業務。本部分描述的橋社業務為橋社各主體經營的境外財產再保險及境外財產險直保業務。

2019年，境外財產再保險及橋社業務總保費收入人民幣144.67億元（不考慮分部內抵銷），同比增長248.7%，主要原因是收購橋社帶動業務規模大幅增長。綜合成本率101.32%，同比下降0.96個百分點，其中：賠付率64.02%，同比下降3.38個百分點；費用率37.30%，同比上升2.42個百分點。

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

2019年，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總保費收入人民幣48.53億元（不考慮分部內抵銷），同比增長17.0%。綜合成本率104.26%，同比上升1.98個百分點，其中：賠付率72.91%，同比上升5.51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受日本颱風巨災損失的影響；費用率31.35%，同比下降3.53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中再辛迪加2088管理代理機構轉為橋社，管理費用有所節省。

就業務類型而言，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仍以合約再保險業務為主。由於新加坡分公司臨時再保險業務的大力拓展及勞合社渠道直保業務的增加，臨時再保險和直接保險業務佔比有所提升。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按業務類型的總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業務類型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合約再保險	4,153	85.6	3,737	90.1
臨時再保險	217	4.5	66	1.6
直接保險	483	9.9	346	8.3
合計	4,853	100.0	4,149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就覆蓋的險種而言，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主要包括非水險、特殊風險保險、責任險等，業務組合以短尾業務為主。我們在特殊風險保險和非水險領域實現了較快增長，並借助勞合社渠道拓展責任險直保業務，努力推進境外業務組合的平衡性和多元化。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境外財產再保險業務按險種的總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險種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非水險	2,350	48.4	1,652	39.8
特殊風險保險	806	16.6	471	11.3
責任險	800	16.5	455	11.0
其他 ¹	897	18.5	1,571	37.9
合計	4,853	100.0	4,149	100.0

註：1. 其他險種為一攬子保險、車險、信用保證險、農險等。

就業務渠道而言，我們始終秉承長期合作、互惠共贏的合作理念，以期建立平衡穩定的銷售渠道網絡。我們堅持以經紀人渠道為主，注重鞏固和加強與國際知名經紀公司的合作關係，並與富有特色的區域型經紀公司共同挖掘業務機會。同時，我們不斷鞏固與優質客戶的直接合作，業務聯繫更加緊密。

就客戶而言，我們堅持效益優先、注重服務的經營理念，不斷拓展優質客戶。我們通過與優質、核心客戶建立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爭取其盈利水平較好的分出業務。我們已與許多國際知名大型分出公司建立全方位的合作關係，也借助各國際平台的地域優勢，加大對區域性優質客戶的拓展力度，擴大優質客戶基礎，成效明顯。

就服務能力而言，我們的報價能力不斷提升，服務客戶的水平得到更多認可。我們利用人才和技術優勢，以及多年的國際業務經驗，在提供更多產品以及國際再保險業務合作方案等方面，更好地服務中國本土客戶，尤其是在響應「一帶一路」倡議、維護中國客戶的海外利益方面，發揮了境內外業務協同優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橋社業務

2019年，橋社實現總保費收入人民幣96.14億元；綜合成本率99.25%¹，其中：賠付率57.78%，費用率41.47%。我們抓住全球部分地區和險種費率上漲契機，提升承保能力，保費收入實現穩健增長；堅持效益導向，主動調整業務結構，削減部分效益不佳業務，整體業務質量得到改善。橋社作為首席承保人訂立的合同保費佔其總保費收入的比重約為42%，是勞合社市場具備首席領導力的少數主體之一。

註：1. 英國會計準則下橋社綜合成本率為97.10%，與國際會計準則的差異主要由於準備金折現和風險邊際的處理不同。

就業務類型和覆蓋的險種而言，橋社業務由合約再保險、臨時再保險和直接保險業務構成。其中：合約再保險業務主要包括全球範圍內的財產險合約、特險合約、責任險合約業務；臨時再保險和直接保險業務主要包括全球範圍內的水險、航空航天險、政治風險保險／信用險、政治暴力險、能源險、財產險及責任險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橋社業務按業務類型的總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業務類型	2019年	
	金額	佔比(%)
合約再保險	2,761	28.7
臨時再保險	2,723	28.3
直接保險	4,130	43.0
合計	9,614	100.0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橋社業務按險種的總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險種	2019年	
	金額	佔比(%)
責任險和政治風險保險／信用險	2,498	26.0
水險、能源險、航空航天險、核保險	2,325	24.2
財產險和政治暴力險	1,491	15.5
其他 ¹	3,300	34.3
合計	9,614	100.0

註：1. 其他險種主要為全球範圍內的合約再保險業務，包括財產險合約、特險合約、責任險合約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就業務渠道而言，經紀人渠道是我們的主要業務來源。我們不斷鞏固與國際主要經紀人的業務關係，努力加強與區域性經紀人的合作，同時積極拓展自身的承保代理渠道。此外，我們進一步加強與其他渠道商和客戶的直接聯繫，尋求建立更緊密的業務關係。

就專業優勢而言，作為勞合社成員，我們充分利用勞合社良好的評級、品牌商譽及在全球超過200個國家與地區的牌照資源，向全球市場提供風險保障；擁有從業經驗豐富的優秀管理團隊，現任高管團隊在橋社的平均任職時間約15年；擁有110餘名經驗豐富的承保人員，在政治風險保險、核風險等45個特種險領域享有卓越的市場聲譽；擁有優秀的理賠團隊，積澱了倫敦市場100餘年的理賠經驗，每年處理9,000餘件理賠案件；擁有集「戰略、治理、偏好、評估、報告」五位一體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以及貫穿業務流程和績效考核的風險文化，支撐業務穩健發展。我們在勞合社的保費收入排名位居前列，承保能力進入勞合社「10億英鎊俱樂部」，在政治風險保險、政治暴力險等領域反哺國內形成創新優勢。此外，我們利用中再品牌、資本優勢和橋社專業能力加快發展橋社愛爾蘭主體，致力於在英國脫歐之後為客戶提供更加靈活多樣的選擇。

核共體業務

集團公司、中再產險和中國大地保險通過核共體參與了全球範圍內的核保險業務。2019年，我們通過核共體平台獲取的業務分保費收入為人民幣1.41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財產再保險分部節選的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其中： 橋社業務	2018年	變動(%)
總保費收入	42,679	9,614	28,947	47.4
減：分出保費及轉分出保費	(4,134)	(3,227)	(962)	329.7
淨保費收入	38,545	6,387	27,985	37.7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淨額變動	(1,582)	(150)	(804)	96.8
已賺保費淨額	36,963	6,237	27,181	36.0
攤回分保費用	359	338	98	266.3
投資收益	2,645	391	1,747	51.4
匯兌損益淨額	(76)	(37)	(159)	(52.2)
其他收入	171	188	42	307.1
收入合計	40,062	7,117	28,909	38.6
給付及賠款	(22,879)	(3,604)	(15,529)	47.3
手續費和佣金	(13,447)	(2,010)	(11,059)	21.6
財務費用	(568)	(220)	(274)	107.3
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	(1,964)	(1,226)	(719)	173.2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38,858)	(7,060)	(27,581)	40.9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242	—	52	365.4
稅前利潤	1,446	57	1,380	4.8
所得稅	(129)	(8)	(175)	(26.3)
淨利潤	1,317	49	1,205	9.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總保費收入

財產再保險分部總保費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289.47億元增長47.4%至2019年的人民幣426.79億元，主要原因是收購橋社後，橋社總保費收入首次計入本分部。此外，來源於農業險、企業財產險與工程險的境內業務以及來源於企業財產險、貨運險與責任險的境外業務實現較快增長。

分出保費及轉分出保費

財產再保險分部的分出保費及轉分出保費由2018年的人民幣9.62億元增長329.7%至2019年的人民幣41.34億元，主要原因是收購橋社後，橋社分出保費及轉分出保費首次計入本分部，橋社基於風險偏好管理需要，保費分出比例較高。

投資收益

財產再保險分部投資收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17.47億元增長51.4%至2019年的人民幣26.45億元，對投資收益的變動分析請參見資產管理業務板塊相關內容。

給付及賠款

財產再保險分部給付及賠款由2018年的人民幣155.29億元增長47.3%至2019年的人民幣228.79億元，主要原因是收購橋社後，橋社給付及賠款首次計入本分部。此外，受巨災事件、非洲豬瘟疫情影響，境內、境外業務的給付及賠款增速較快。

手續費和佣金

財產再保險分部手續費和佣金由2018年的人民幣110.59億元增長21.6%至2019年的人民幣134.47億元，主要原因是收購橋社後，橋社手續費和佣金首次計入本分部。剔除上述因素，手續費和佣金支出基本持平。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財產再保險分部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0.52億元增長365.4%至2019年的人民幣2.42億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聯營企業利潤增加。

淨利潤

受前述原因影響，財產再保險分部淨利潤由2018年的人民幣12.05億元增長9.3%至2019年的人民幣13.17億元。

人身再保險業務

人身再保險分部的業務包括中再壽險經營的人身再保險業務，以及集團公司委託中再壽險管理的人身再保險業務。

2019年，我國經濟繼續保持穩中向好的總體趨勢，儘管短期經濟下行壓力加大，壽險業發展仍總體平穩，轉型換檔明顯加快。我們堅定不移地推進「平台化、科技化、全球化」發展，加快國際化佈局，中再香港於2019年末成功獲批並啟動運營，承繼過去十年來境外業務的發展成果，深度服務「一帶一路」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充分發揮境內境外兩個市場的優勢，面向亞洲及全球市場提供具有中再特色的人身風險保障和再保險解決方案。我們戰略性發展保障型再保險業務，繼續開展存量業務質量監控和調整，以「產品+」和「數據+」模式為抓手推動健康險產品開發迭代，創新推動保險產品和健康產業的有機融合；穩健發展儲蓄型再保險業務，強化成本控制和資產負債管理；創新發展財務再保險業務，實現量穩增效。我們在境內市場及香港跨境儲蓄型再保險市場地位穩固，作為首席再保險人訂立的再保險合同數量佔其合同總數的比重穩定在80%左右。

2019年，人身再保險分部分保費收入為人民幣555.26億元，同比增長5.9%，佔集團總保費收入的37.8%（不考慮分部間抵銷）；淨利潤人民幣24.25億元，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10.71%。其中：中再壽險分保費收入人民幣554.36億元，同比增長5.9%；規模保費人民幣634.98億元（含儲蓄型非保險規模保費人民幣80.62億元），同比增長11.2%。

考慮到中再壽險業務的重要性及經營的獨立性，並鑑於中再壽險分保費收入佔人身再保險業務分部的比重超過99.5%，除另有說明外，本節業務分析中描述的人身再保險業務為中再壽險的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分析

就業務條線而言，保障型再保險業務快速發展，儲蓄型再保險業務穩中有升，財務再保險業務基本穩定。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人身再保險業務按業務條線的分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業務條線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境內保障型再保險	17,049	30.8	12,412	23.7
境內儲蓄型再保險	3,986	7.2	4,795	9.2
境內財務再保險	29,786	53.7	30,439	58.1
境內合計	50,821	91.7	47,646	91.0
境外儲蓄型再保險	4,265	7.7	4,364	8.3
其他境外業務	350	0.6	355	0.7
境外合計	4,615	8.3	4,719	9.0
合計	55,436	100.0	52,365	100.0

此外，我們還積極發展境內儲蓄型非保險業務，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儲蓄型非保險業務的規模保費：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非保險業務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境內儲蓄型非保險	7,942	98.5	3,971	84.1
境外儲蓄型非保險	120	1.5	753	15.9
合計	8,062	100.0	4,724	100.0

境內人身再保險業務

2019年，境內人身再保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508.21億元，同比增長6.7%；規模保費人民幣587.63億元（含儲蓄型非保險規模保費人民幣79.42億元），同比增長13.8%。

保障型再保險業務方面，2019年分保費收入人民幣170.49億元，同比增長37.4%，其中：年度可續保保障型業務¹分保費收入人民幣99.79億元，同比增長34.2%，在保障型再保險業務中佔比58.5%。我們一方面依托「數據+」、「產品+」發展策略，積極拓展有效益業務，探索與健康產業的融合，持續鞏固在健康險領域的發展優勢，其中中端醫療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38.13億元，同比增長75.3%；另一方面，通過經驗分析、產品迭代、數據共創、風控模型研發等，積極開展業務風險化解和防範工作，「數據 + 風險防控」取得明顯實效，業務質量有所提升，境內短期保障型業務轉分後綜合成本率（剔除業務管理費）為97.47%，同比下降0.90個百分點，實現承保利潤人民幣3.02億元。

註：1. 即Yearly Renewable Term保障型業務，簡稱YRT保障型業務，是分出公司基於風險保額的一定分保比例並按年度費率進行的分保安排。

儲蓄型再保險業務方面，2019年分保費收入人民幣39.86億元，同比下降16.9%；規模保費人民幣119.28億元（含儲蓄型非保險規模保費人民幣79.42億元），同比增長36.1%。我們主動應對利率下行壓力加大、競爭主體增多的不利局面，積極深化資產負債聯動機制，深挖客戶需求，創新解決方案，在成本可控、資產負債管理的條件下積極有為，實現了規模保費較快增長。

財務再保險業務方面，2019年分保費收入人民幣297.86億元，同比減少2.1%。我們積極關注監管政策變化趨勢，密切跟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狀況，做好資本統籌、存量管理和增量發展，創新方案設計和轉分安排，在保持市場主導地位前提下穩健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境外人身再保險業務

2019年，境外人身再保險業務分保費收入人民幣46.15億元，同比減少2.2%；規模保費人民幣47.35億元（含儲蓄型非保險規模保費人民幣1.20億元），同比減少13.5%。

境外儲蓄型再保險業務方面，2019年分保費收入人民幣42.65億元，同比減少2.3%；規模保費人民幣43.85億元（含儲蓄型非保險規模保費人民幣1.20億元），同比減少14.3%。在美元降息和人民幣保單低迷的情況下，我們廣泛挖掘市場需求，擴大關鍵客戶業務規模，實現境外儲蓄型再保險業務總體穩定發展。

其他境外業務方面，2019年分保費收入人民幣3.50億元，同比下降1.4%。

就再保險安排方式及分保方式而言，人身再保險業務分別以合約再保險和比例再保險為主。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人身再保險業務按再保險安排方式的分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再保險安排方式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合約再保險	55,126	99.4	52,058	99.4
臨時再保險	310	0.6	307	0.6
合計	55,436	100.0	52,365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人身再保險業務按分保方式的分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分保方式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比例再保險	55,384	99.9	52,324	99.9
非比例再保險	52	0.1	41	0.1
合計	55,436	100.0	52,365	100.0

就覆蓋的險種而言，人身再保險業務以壽險為主。受健康險業務同比快速增長的影響，壽險業務佔比略有下降，但總體業務結構基本穩定。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人身再保險業務按險種的分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險種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壽險	38,999	70.4	40,458	77.3
健康險	13,930	25.1	9,756	18.6
意外險	2,507	4.5	2,151	4.1
合計	55,436	100.0	52,365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人身再保險分部節選的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變動(%)
總保費收入	55,526	52,454	5.9
減：轉分出保費	(3,961)	(5,155)	(23.2)
淨保費收入	51,565	47,299	9.0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淨額變動	(926)	(1,531)	(39.5)
已賺保費淨額	50,639	45,768	10.6
攤回分保費用	568	453	25.4
投資收益	4,617	3,365	37.2
匯兌損益淨額	(54)	(58)	(6.9)
其他收入	417	1,440	(71.0)
收入合計	56,187	50,968	10.2
給付及賠款	(49,801)	(45,854)	8.6
手續費和佣金	(2,329)	(2,241)	3.9
財務費用	(376)	(315)	19.4
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	(1,733)	(1,575)	10.0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54,239)	(49,985)	8.5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129	919	22.9
稅前利潤	3,077	1,902	61.8
所得稅	(652)	(369)	76.7
淨利潤	2,425	1,533	58.2

總保費收入

人身再保險分部總保費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524.54億元增長5.9%至2019年的人民幣555.26億元，主要原因是境內保障型再保險業務的增長。

轉分出保費

人身再保險分部轉分出保費由2018年的人民幣51.55億元減少23.2%至2019年的人民幣39.61億元，主要原因是境內儲蓄型再保險業務轉分出保費的下降。

投資收益

人身再保險分部投資收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33.65億元增長37.2%至2019年的人民幣46.17億元。對投資收益的變動分析請參見資產管理業務板塊相關內容。

給付及賠款

人身再保險分部給付及賠款由2018年的人民幣458.54億元增長8.6%至2019年的人民幣498.01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規模的增長。

手續費和佣金

人身再保險分部手續費和佣金由2018年的人民幣22.41億元增長3.9%至2019年的人民幣23.29億元。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人身再保險分部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9.19億元增長22.9%至2019年的人民幣11.29億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聯營企業利潤增加。

淨利潤

受前述原因影響，人身再保險分部的淨利潤由2018年的人民幣15.33億元增長58.2%至2019年的人民幣24.25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產險直保業務

財產險直保分部的業務指中國大地保險經營的財產保險業務。

2019年，我們深化改革與創新，全面推動線上化、數字化、智能化「三化」項目成果落地，構建以客戶為中心的綜合經營體系；積極應對商業車險費率市場化改革，通過提高效益險種投保率、控制高風險業務佔比，提升車險業務質量；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大力發展個人貸款保證保險、意外傷害和短期健康險、責任險、貨物運輸險等非車險業務，總保費收入繼續保持快速增長；堅持以創新促發展，運用創新技術在降本增效方面取得積極成果。我們的核心業務系統「筋斗雲」對業務形成強有力支撐，新產品方案上線時間由15天縮短至0.5天，與第三方合作平台的對接耗時由60天縮短至7天。我們在回訪、外呼、客服等環節應用AI技術，大幅節約了人力成本，OCR智能識別技術應用使得錄單效率提升50%，通過車物聯網大幅降低了商用車運營風險。

2019年，財產險直保業務分部總保費收入人民幣487.30億元，同比增長14.3%，佔集團總保費收入的33.2%（不考慮分部間抵銷），其中原保費收入人民幣484.18億元，同比增長14.2%。淨利潤人民幣16.81億元，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6.41%。綜合成本率99.89%，同比下降0.40個百分點，其中：賠付率56.76%，同比上升1.15個百分點；費用率43.13%，同比下降1.55個百分點。綜合成本率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隨著戰略佈局穩步推進，我們的業務結構持續優化，注重價值成長，大非車業務佔比穩步提升，車險優質業務佔比提升明顯。

以中國銀保監會公佈的2019年境內財產險直保公司的原保費收入計，我們的財產險直保業務市場份額達到3.7%，同比上升0.1個百分點。

業務分析

按險種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財產險直保業務按險種的原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險種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機動車輛險	27,990	57.8	27,241	64.3
保證保險	7,139	14.8	4,993	11.8
意外傷害和短期健康險	6,474	13.4	4,927	11.6
責任險	2,089	4.3	1,665	3.9
貨物運輸險	1,318	2.7	949	2.2
企業財產險	1,167	2.4	1,001	2.4
其他 ¹	2,241	4.6	1,619	3.8
合計	48,418	100.0	42,395	100.0

註：1. 其他險種包括信用險、農業險、工程險、船舶險、家庭財產險、特殊風險保險等。

機動車輛險。2019年，機動車輛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279.90億元，同比上升2.7%。我們繼續深化「找、控、引」策略，優化Xcar指數，通過引入從車因子、從人因子、信用因子、駕駛行為因子等要素，有效提升定價能力；通過控制特種車和貨車等高風險業務的佔比，提升業務質量；通過提高效益險種投保率、促進第三者責任險足額投保，有效提升車險單均保費，確保車險業務質量。

保證保險。2019年，保證保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71.39億元，同比增長43.0%。我們繼續發展個人貸款保證保險業務，不斷創新產品、渠道、技術和發展模式。2019年個貸事業部累計開設門店／營業部287家，覆蓋30個省份（含自治區、直轄市）、179個城市，累計壞賬率7.78%。我們的主要合作方為商業銀行，基於較好的風險管理水平及穩健的發展戰略，已與多家全國性和地方性股份制銀行展開合作，風險控制處於良好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意外傷害和短期健康險。2019年，意外傷害和短期健康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64.74億元，同比增長31.4%。其中：意外傷害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35.40億元，同比增長17.2%；短期健康險（不含大病保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19.34億元，同比增長32.0%；大病保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10.00億元，同比增長126.2%。我們進一步深挖車險客戶二次需求，在「車 + 人」業務、百萬醫療業務領域保持高速增長，業務結構持續優化，並在加強風險管控的前提下，繼續拓展海外重症、老年防癌等個人健康險業務，積極探索發展城鎮居民補充意外傷害保險、殘疾人意外險、貧困人口意外險、職工補充醫療保險、護理保險等民生工程版塊業務，發揮保險服務社會的職能。

責任險。2019年，責任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20.89億元，同比增長25.5%。我們搶抓政府管理職能轉變帶來的保險機遇，積極承接政府職能轉移業務，創新發展政府救助責任保險、政府防返貧救助責任保險，進一步完善業務戰略佈局，著力發展建築工程質量潛在缺陷保險(IDI)業務，責任險業務取得較快發展。

貨物運輸險。2019年，貨物運輸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13.18億元，同比增長38.9%。一方面，網絡購物退貨運費險等創新流量業務保持了較高增速；另一方面，傳統貨運險獲得了一些優質大客戶業務，實現了平穩發展。

企業財產險。2019年，企業財產險原保費收入人民幣11.67億元，同比增長16.6%。我們整合集團平台資源，發揮各領域專業人員的技術優勢，擴大重點項目首席或獨家承保的數量，提升對戰略合作客戶的保險服務水平。同時，我們重點關注以物聯網技術為依托的智慧城市、「一帶一路」倡議、環境保護、「保險 + 服務」等新興領域，加大業務拓展力度。在加強風險管控的前提下，企業財產險業務保持了穩健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渠道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財產險直保業務按業務渠道的原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業務渠道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代理渠道	28,826	59.5	26,528	62.6
其中：個人代理	17,098	35.3	16,592	39.2
兼業代理	3,454	7.1	3,907	9.2
專業代理	8,274	17.1	6,029	14.2
直接銷售渠道	15,710	32.5	12,528	29.6
保險經紀渠道	3,882	8.0	3,339	7.8
合計	48,418	100.0	42,395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地區分佈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財產險直保業務按地區的原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地區	2019年		2018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上海	9,388	19.4	7,092	16.7
浙江	3,763	7.8	3,511	8.3
雲南	3,310	6.8	2,924	6.9
山東	2,679	5.5	3,032	7.2
廣東	1,984	4.1	2,500	5.9
內蒙古	1,963	4.1	1,773	4.2
江西	1,725	3.6	1,381	3.3
江蘇	1,583	3.3	1,535	3.6
河南	1,477	3.1	1,321	3.1
湖南	1,472	3.0	1,274	3.0
其他地區	19,074	39.3	16,052	37.8
合計	48,418	100.0	42,395	100.0

綜合成本率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財產險直保業務的賠付率、費用率及綜合成本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賠付率(%)	56.76	55.61
費用率(%) ¹	43.13	44.68
綜合成本率(%)	99.89	100.29

註：1. 費用率計算口徑包含政府補助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財產險直保分部節選的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變動(%)
總保費收入	48,730	42,622	14.3
減：分出保費	(4,018)	(3,509)	14.5
淨保費收入	44,712	39,113	14.3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淨額變動	(4,569)	(2,788)	63.9
已賺保費淨額	40,143	36,325	10.5
攤回分保費用	1,431	1,266	13.0
投資收益	2,160	1,708	26.5
匯兌損益淨額	28	82	(65.9)
其他收入	954	232	311.2
收入合計	44,716	39,613	12.9
給付及賠款	(22,703)	(20,189)	12.5
手續費和佣金	(5,834)	(6,783)	(14.0)
財務費用	(189)	(150)	26.0
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	(14,080)	(11,190)	25.8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42,806)	(38,312)	11.7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63	8	1,937.5
稅前利潤	2,073	1,309	58.4
所得稅	(392)	(401)	(2.2)
淨利潤	1,681	908	85.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總保費收入

財產險直保分部總保費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426.22億元增長14.3%至2019年的人民幣487.30億元，主要原因是個人貸款保證保險、意外傷害和短期健康險、責任險、貨物運輸險等非車險業務快速發展。

分出保費

財產險直保分部分出保費由2018年的人民幣35.09億元增長14.5%至2019年的人民幣40.18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規模增長，分出保費相應增加。

攤回分保費用

財產險直保分部攤回分保費用由2018年的人民幣12.66億元增長13.0%至2019年的人民幣14.31億元，與分出保費增長趨勢基本一致。

投資收益

財產險直保分部投資收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17.08億元增長26.5%至2019年的人民幣21.60億元。對投資收益的變動分析請參見資產管理業務板塊相關內容。

給付及賠款

財產險直保分部給付及賠款由2018年的人民幣201.89億元增長12.5%至2019年的人民幣227.03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規模上升導致賠款有所增加。

手續費和佣金

財產險直保分部手續費和佣金由2018年的人民幣67.83億元下降14.0%至2019年的人民幣58.34億元，主要原因是商業車險費率市場化改革及「報行合一」政策實施，手續費和佣金支出相應下降。

淨利潤

受前述原因影響，財產險直保分部的淨利潤由2018年的人民幣9.08億元增長85.1%至2019年的人民幣16.81億元。

資產管理業務

2019年，國際政治經濟環境錯綜複雜，受中美貿易摩擦等因素影響，國內經濟增速依然承壓，但隨著經濟金融政策落地顯效，經濟總體保持韌性。金融市場保持穩定，無風險收益率穩中有降，股票市場總體上漲。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資產餘額人民幣2,738.08億元，其中集團總投資資產餘額人民幣2,618.33億元，較上年增長14.5%；委託中再資產管理投資資產餘額人民幣2,256.72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組合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中再集團總投資資產的組合構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投資資產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⁵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現金及短期定期存款	20,262	7.7	13,231	5.8
固定收益投資	182,555	69.7	166,002	72.5
定期存款	3,907	1.5	4,409	1.9
債券	113,658	43.4	99,898	43.7
政府債券	8,972	3.5	6,441	2.8
金融債券	19,723	7.5	13,878	6.1
企業(公司)債券	75,729	28.9	70,368	30.8
次級債券	9,234	3.5	9,211	4.0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3,727	16.7	41,065	17.9
其他固定收益投資 ¹	21,263	8.1	20,630	9.0
股權及基金投資	48,139	18.4	37,199	16.3
基金 ²	21,565	8.3	17,740	7.8
股票	18,589	7.1	11,575	5.1
嵌入衍生工具	40	0.0 ⁶	226	0.1
未上市股權 ³	7,945	3.0	7,658	3.3
其他投資	32,365	12.4	26,416	11.6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4,062	9.2	21,186	9.3
其他 ⁴	8,303	3.2	5,230	2.3
減：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1,488)	(8.2)	(14,194)	(6.2)
總投資資產	261,833	100.0	228,654	100.0

註：1. 主要包括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存出資本保證金和再保險人應佔保戶質押貸款份額及其他。

2. 含貨幣基金和指數分級基金優先級。

3. 含資產管理產品、未上市股權投資和股權投資計劃。

4. 含投資性房地產、貨幣互換工具等。

5. 為保證數據可比性，本列數據新增橋社投資資產，與《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報告》數據存在口徑差異。

6. 此數據為四捨五入後顯示結果，實際數據為0.01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管理方面，堅持價值投資、長期投資理念，積極研判市場，持續優化資產配置結構。固定收益著力發揮收益「壓艙石」作用，積極把握債券市場配置機會，主動探索產品創新，增配地方政府債、政策性金融債、優質金融產品等高等級資產，適度拉長久期，進一步夯實穩定收益來源。股權投資方面，動態調整權益資產配置比例，適度增加二級市場權益配置，優化持倉結構，深入挖掘具備長期投資價值、較高分紅水平的品種進行長期投資，降低權益投資組合的波動性。另類投資堅持穩健審慎理念，發揮項目挖掘能力，一二級市場聯動、投保聯動效應明顯。

風險管理方面，繼續加強資產負債風險管理，改善資產負債匹配狀況。加強配置績效分析評價，促進資產配置戰略和風險偏好有效傳導；持續完善投資風險管理機制，健全風險評估體系，加強風險排查；持續提升投資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優化全面風險管理監測指標體系，實現監控可視化；構建多層次、多維度風險報告體系，及時全面反映投資風險狀況；利用情景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潛在損失程度，密切關注市場波動對本集團投資收益及償付能力的影響等，有效應對極端風險狀況；加強重點風險防控，針對個別金融產品出現的信用風險預警信號，及時關注並應對，總體風險可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持有的重大投資主要包括中再一百榮世貿商城不動產債權投資計劃，對聯營企業中國光大銀行、長城資產的投資以及對上海富源置地廣場項目不動產的投資。

2016年6月23日，中再資產發起設立中再一百榮世貿商城不動產債權投資計劃，期限為11年，中再產險、中再壽險及中國大地保險合計認購人民幣80億元。該計劃已於2017年6月27日、2018年6月27日、2019年6月27日、2019年7月29日、2019年12月20日五次償還本金共計人民幣15.4億元。

2019年，中國光大銀行營收增長良好，利潤增長符合市場預期。截至報告期末，中再集團合計持有中國光大銀行約4.42%股權。預計未來中國光大銀行將為我們帶來長期、穩定的投資回報。

2019年，長城資產持續開拓不良資產收購管理業務，滾動開拓目標客戶。截至報告期末，中再產險、中國大地保險分別持有長城資產3.64%和2.86%股權，中再集團合計持有長城資產6.5%股權。預計未來長城資產將努力為股東創造回報。

2018年12月15日，中國大地保險與上海富源濱江開發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收購其一項物業，該物業為位於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黃浦江沿岸E10單元04-4地塊的上海富源置地廣場項目1號樓（地址為源深路38弄6號），代價約為人民幣30.85億元，以現金支付。該物業為投資物業，用於商業用途，屬於本集團之非永久自有產權。截至報告期末，本項目已支付完成90%交易價款，合計支付人民幣27.77億元。本項目現已竣工交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業績

下表載列所示報告期內中再集團投資收益的相關信息：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投資收益	2019年	2018年
現金與固定收益投資	8,700	7,790
利息收入	8,693	7,722
已實現收益	112	38
未實現收益	21	30
減值損失	(126)	–
股權與基金投資	1,917	(495)
股息收入	1,342	980
已實現收益／(虧損)	329	(603)
未實現收益／(虧損)	710	(174)
減值損失	(464)	(698)
其他投資	2,839	1,903
源於對聯營企業的總投資收益	2,561	1,915
其他損益 ¹	278	(12)
減：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457)	(668)
總投資收益 ²	12,999	8,530
總投資收益率(%) ²	5.30	4.20
淨投資收益 ³	12,316	10,403
淨投資收益率(%) ³	5.02	5.12

註：1. 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2. 總投資收益率 = 總投資收益 ÷ 期初和期末平均總投資資產；

總投資收益 = 投資收益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投資資產 = 貨幣資金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定期存款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再保險人應佔保戶質押貸款份額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存出資本保證金 + 衍生金融工具 + 投資性房地產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 淨投資收益率 = 淨投資收益 ÷ 期初和期末平均總投資資產；

淨投資收益 = 利息收入 + 股息收入 + 租金收入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9年，本集團總投資收益人民幣129.99億元，同比增長52.4%，淨投資收益人民幣123.16億元，同比增長18.4%。投資收益增長主要原因：一是總投資資產規模實現較快增長，主要來源於保費現金流入、投資收益累積以及橋社投資資產的併入；二是受益於資本市場回暖，公開市場品種投資收益表現較優。總投資收益率5.30%，同比上升1.10個百分點，淨投資收益率5.02%，同比下降0.10個百分點。

保險中介業務

保險中介業務指華泰經紀及其子公司北京華泰保險公估有限公司經營的保險中介業務。2019年，在保險中介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的大環境下，我們圍繞「市場化發展、制度化管理、專業化服務」的總體發展戰略，持續推進「走出去」營銷、協同發展、創新發展和精細化管理，政府項目、航運物流、新能源汽車及互聯網平台四大經紀業務渠道佈局成效明顯，公估業務保持快速增長，高質量發展動能顯現，發展態勢持續向好。

2019年，保險中介業務收入人民幣3.32億元，同比增長12.2%；稅前利潤人民幣183萬元，同比增長15.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償付能力狀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集團公司以及本集團各再保險和保險子公司的相關數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中再集團			
核心資本	88,316	66,377	33.1
實際資本	97,311	75,373	29.1
最低資本	46,579	40,946	13.8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90	162	提升28個百分點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09	184	提升25個百分點
集團公司			
核心資本	72,497	56,761	27.7
實際資本	72,497	56,761	27.7
最低資本	12,917	13,639	(5.3)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561	416	提升145個百分點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561	416	提升145個百分點
中再產險			
核心資本	20,084	18,608	7.9
實際資本	24,083	22,607	6.5
最低資本	11,025	10,429	5.7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82	178	提升4個百分點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18	217	提升1個百分點
中再壽險			
核心資本	26,253	17,021	54.2
實際資本	31,250	22,018	41.9
最低資本	14,691	10,278	42.9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79	166	提升13個百分點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13	214	下降1個百分點
中國大地保險			
核心資本	26,226	24,392	7.5
實際資本	26,226	24,392	7.5
最低資本	7,063	5,626	25.5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371	434	下降63個百分點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371	434	下降63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註：1.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核心資本 ÷ 最低資本；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實際資本 ÷ 最低資本。
2. 因四捨五入，指標直接計算未必相等。
3. 集團公司、中再產險、中再壽險、中國大地保險相關數據為報送中國銀保監會口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集團公司以及本集團各再保險和保險子公司的償付能力均滿足監管要求。較2018年末，中再集團合併償付能力充足率有一定程度上升，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部分再保險業務變動。其中：集團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集團內轉分保安排變動釋放資本；中再產險、中再壽險償付能力充足率基本保持穩定；中國大地保險償付能力充足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業務擴張。

根據原中國保監會《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1-17號)》之規定，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再產險、中再壽險和中國大地保險將適時在上述公司官方網站及中國保險行業協會網站披露其各自截至2019年第四季度末之「償付能力報告摘要」。董事會謹請股東及投資者留意以下第四季度償付能力報告摘要所載之主要經營指標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主體	集團公司	中再產險	中再壽險	中國大地保險
2019年12月31日				
淨資產	59,332	20,123	17,437	27,36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保險業務收入	1,578	31,442	55,436	48,730
淨利潤	2,665	997	2,133	1,706

註：由於計算集團合併淨利潤時合併範圍大於此四家公司且存在抵銷因素，故集團合併淨利潤不等於四家公司淨利潤加總數。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欲完整審閱第四季度償付能力報告摘要，可登錄本公司(<http://www.chinare.com.cn>)、中再產險(<http://www.cpcr.com.cn>)、中再壽險(<http://www.chinalifere.cn>)及中國大地保險(<http://www.ccic-net.com.cn>)官方網站或中國保險行業協會網站(<http://www.iachina.cn>)查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資產和負債以人民幣計價，但部分資產與負債以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計價，人民幣相對於該等貨幣的價值波動使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我們通過加強不同幣種的資產負債匹配管理、控制外匯頭寸、合理採用外幣套期工具等方式控制匯率波動的不利影響。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貨幣互換工具人民幣4.11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5億元）。

資產押記及銀行借款情況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賬面價值人民幣264.21億元的債權證券（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28.23億元）作為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質押庫債權證券。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一般自售出證券之日起3個月內予以回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短期借款為信用借款0.75億英鎊，一年之內到期，合同約定利率為Libor上浮1.85%；信用借款人民幣0.30億元和0.15億元，一年之內到期，合同約定利率分別為4.5%和8.5%。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長期借款為5.50億美元，期限共60個月，合同約定利率為4.7%。

或有事項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作出以下擔保：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公司為國內及國外船舶互保協會或海外保險機構提供人民幣29.37億元的海事擔保（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5.14億元），且該等相關機構亦為前述海事擔保提供100%反擔保。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公司為中再辛迪加2088向英國勞合社出具了1.00億英鎊的信用證擔保（2018年12月31日：1.00億英鎊）。

於2019年12月31日，橋社英國主體為辛迪加1084和辛迪加1176向英國勞合社共出具了3.00億英鎊的信用證擔保（2018年12月31日：2.75億英鎊）。

重要事項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重大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進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需要申報、公告或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關連交易。

此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8之關聯交易並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因此無需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所有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0月26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首次公開發售（包括部分行使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售權）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港幣163.92億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募集資金累計投入金額為港幣100.44億元，其中：

- (1) 港幣76.00億元用於本公司子公司及境外分公司增資；
- (2) 港幣8.76億元用於支付首次公開發售的承銷費用及企業經營用途；及
- (3) 港幣15.68億元用於支付本公司收購子公司的對價。

報告期內，本集團使用港幣4.33億元向本公司境外分公司增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募集資金結餘為港幣63.48億元，其中：0.2億新加坡元擬用於新加坡分公司持續增加註冊營運資金，已獲監管機構批覆許可；剩餘募集資金將按照招股章程中披露的用途使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控股股東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控股股東中央匯金已遵守其各自於招股章程中所作出的承諾事項，有關承諾事項之詳情參見招股章程「主要股東」及「股本」等章節。

其他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再壽險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再香港獲中國銀保監會批准設立，並獲香港保險業監督局授權在香港或從香港經營保險業務。該公司註冊資本為港幣20億元，註冊地為香港，主要業務為人身再保險業務。中再香港的設立，是本集團推進國際化戰略佈局的重要舉措。

報告期內，新加坡分公司增加註冊營運資金0.75億新加坡元，支持業務發展。報告期末，其獲新加坡金融監管局授權經營壽險再保險業務。自此，新加坡分公司得以同時經營產險與壽險再保險兩類業務，以實現產壽再保險業務協同發展。

財政年度結算日後之重要事件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目前已在全球範圍內爆發。經初步評估，本集團認為疫情短期內將對本集團業務發展、資金運用及客戶服務產生一定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尚無法準確估計具體影響金額。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疫情的發展情況，並採取相關應對措施。

未來展望

市場環境

展望2020年，中國經濟仍將保持穩健，傳統產業升級改造、新興產業繁榮興盛，保險業堅持回歸本源、優化結構、服務實體經濟、防範金融風險，發展勢能長期向好。保險業開放進一步擴大，市場競爭日益激烈。科技變革與保險深度融合，新科技提升保險在客服服務、產品研發、防虧減損等方面能力，推進產業生態重塑和轉型升級。

財產險直保市場方面，預計行業增長引擎和重心繼續加速向非車險切換。車險綜合改革將落地實施，車險市場進入保費規模低增長、市場主體經營分化的階段。非車險業務的進一步發展仍將受益於政策支持、財政補貼、消費升級等核心驅動因素，農業保險、責任保險、健康保險、保證保險等險種將保持高位增長態勢。

人身險直保市場方面，壽險業保持長期向好、轉型發展的總體趨勢，繼續回歸保障本源，產品創新迭代加快，服務融合持續加深，線上線下聯動加強，技術投入持續加大，產品和服務供給側改革不斷深化。2019年我國GDP接近人民幣100萬億元，人均GDP突破1萬美元，國務院常務會議討論通過《關於促進社會服務領域商業保險發展的意見》，力爭到2025年，實現人民幣2萬億元的健康險市場規模和人民幣6萬億元的養老準備金積累。受2020年初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傳統渠道和「開門紅」業績受到衝擊，行業發展加速轉型，健康險需求進一步強化，線上技術應用和數字化建設的重要性提高。

財產再保險市場方面，直保市場即將實施車險綜合改革，非車險業務仍將保持較快增長，將繼續帶動境內財產再保險市場轉型調整。非車險業務佔比將進一步提升，農業保險、責任保險、意外和短期健康保險等業務預計將繼續保持較快增長，建築工程質量潛在缺陷保險(IDI)、巨災保險、服務「一帶一路」倡議的保險業務等創新型業務將延續快速增長態勢。再保險將在服務實體經濟中發揮更突出的作用，風險管理能力和創新能力在市場競爭中的重要性日益凸顯。境外財產保險市場受近年連續發生的一系列巨災事件和其他因素影響，預計再保險市場費率整體穩定，部分地區和險種呈上漲趨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人身再保險市場方面，境內健康險的分出需求依然旺盛，產品和服務的融合需求熱度不減，保險科技和服務創新成為保障型業務新賽道。在低利率環境以及「償二代」二期工程實施背景下，儲蓄型再保險和財務再保險業務的需求持續，參與主體不斷增加，競爭持續加劇。境外市場方面，鑑於人民幣匯率面臨較大不確定性，預計香港地區人民幣保單持續低迷，外幣業務存在一定發展機會。

資本市場發展與保險資金運用方面，2020年國內外經濟處於深化調整階段，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國內經濟短期增長壓力較大，宏觀經濟新舊動能轉型繼續，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深化。在轉型過程中，信用風險的釋放和風險偏好的擾動繼續成為影響資本市場表現的重要因素。低利率環境疊加錯綜複雜的經濟金融形勢，保險資產負債匹配將持續承壓，保險資產配置與投資面臨挑戰。需要進一步發揮保險資金戰略、戰術資產配置專業能力，協同短期和中長期策略，體現保險投資「長期投資、價值投資」的特點。

中再集團業務展望

中再集團將堅持「平台化、科技化、全球化」驅動，貫徹「穩增長、調結構、控風險、增效益」經營方針，落實穩中求進的總基調，奮力達成「十三五」規劃目標，全力推進集團高質量發展再上新台階。

財產再保險業務方面，我們將持續推動經營模式轉型升級，豐富產品供給，優化客戶服務體系。我們將強化傳統優勢業務，不斷完善創新機制，加大新興領域佈局，著力打造業務新增長極；加強集團內部協同和境內外協同，加大外部合作，構建發展生態圈，提升核心競爭力；堅持以客戶為中心，通過需求導向、定制化服務方案的推廣，提升客戶服務水平和服務品質。我們將推進境外業務整合深化，構建國際業務一體化平台，推動境外業務高質量發展。加速數字化轉型進程，持續推進巨災平台的技術迭代和商業化應用推廣，加快人工智能、區塊鏈技術在交易場景應用的落地。

人身再保險業務方面，我們將積極把握政策機遇，努力作為，實現業務高質量發展。我們將繼續以「數據+」、「產品+」戰略為抓手，大力拓展保障型業務，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提升業務效益，助力產品創新迭代，加強與新診療、新藥品、新醫療器械等服務融合，持續強化風險防範和管理，推動保障型業務可持續發展；我們將嚴控業務成本，做好資產負債管理，用好境內、境外「兩個市場」和業務、投資「雙平台」，做好境內外協同發展，多元化拓展儲蓄型再保險業務；我們將立足客戶需求，以資本優化為目標，統籌存量業務管理和增量業務發展，在風險可控、效益為先原則下創新發展財務再保險業務。

財產險直保業務方面，我們將持續優化產品結構，加快發展，進一步鞏固市場地位。車險方面，我們將堅持科技賦能與精細化管理兩端發力，優化續保和理賠流程，提升業務品質，加強成本管控，實現車險業務高質量發展；非車險方面，我們將搶抓非車險發展紅利的時間窗口，繼續深化「大非車」戰略，在政策險種和效益險種上全力突破、均衡發展。我們將進一步優化「筋斗雲」核心業務系統，持續推進以客戶為中心的綜合經營模式縱深落地，全面提升線上化、數字化、智能化「三化」能力，加強科技創新應用能力，力推轉型，打造客戶經營全新模式。

資產管理業務方面，我們將繼續圍繞國際化、市場化、專業化導向，進一步提升投資管理能力。繼續堅持穩健審慎的投資理念，加強對經濟形勢、市場環境及利率走勢等關鍵因素的研判，提升資產配置的前瞻性和有效性。高度重視風險管理，進一步強化主動管理風險的意識，持之以恆堅持全面風險管理，提高風險管理的前瞻性、針對性和有效性。加強系統內投資職能協作，挖掘與保險主業的業務協同，著力拓展第三方業務發展，共同服務於中再集團高質量發展全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概況

董事

姓名	出生年月	職位	委任日期
袁臨江	1963年12月	執行董事、董事長	2016年5月
和春雷	1965年4月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自2017年2月起擔任執行董事， 自2018年9月起擔任副董事長
任小兵	1967年7月	執行董事	2012年8月
路秀麗	1964年5月	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
溫寧	1962年7月	非執行董事	2019年5月
汪小亞	1964年11月	非執行董事	2019年8月
劉曉鵬	1975年7月	非執行董事	2019年11月
郝演蘇	1958年7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
李三喜	1964年3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12月
莫錦嫦	195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8月
姜波	1955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

註：1. 申書海先生已於2019年3月28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5月14日溫寧先生正式履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職務之日起生效。

2. 溫寧先生已於2019年3月28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5月14日起生效。

3. 汪小亞女士已於2019年6月21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8月7日起生效。

4. 劉曉鵬先生已於2019年10月21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11月21日起生效。

5. 董事擔任董事會專業委員會職務的情況請詳見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章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監事

姓名	出生年月	職位	委任日期
張泓	1964年9月	股東代表監事、監事長	2017年2月
朱永	1969年6月	股東代表監事	2014年12月
曾誠	1980年7月	股東代表監事	2018年7月
秦躍光	1976年10月	職工代表監事	2018年6月
李靖野	1972年2月	職工代表監事	2018年6月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出生年月	職位	委任日期
和春雷	1965年4月	總裁	自2018年9月起擔任總裁
任小兵	1967年7月	副總裁、合規負責人、 首席風險官	自2012年8月起擔任副總裁， 自2015年6月起擔任合規負責人， 自2017年1月起擔任首席風險官
劉天洋	1961年2月	審計責任人	2013年5月
田美攀	1974年10月	總精算師	2012年12月
朱曉雲	1975年8月	董事會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	自2017年4月起擔任聯席公司秘書， 自2017年6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

註：1. 張曉紅女士已於2019年1月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

2. 趙威先生已於2019年6月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財務負責人。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聯席公司秘書簡歷

董事

執行董事

袁臨江先生，現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經濟師。加入本公司前，袁先生曾任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副行長兼風險總監、重慶分行行長，中國農業銀行非執行董事，中央匯金綜合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綜合管理部／銀行機構管理二部主任，中投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資深董事總經理。袁先生於2016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現兼任中國大地保險董事及董事長、中再資產董事及董事長、核共體主席。袁先生擁有江西財經學院（現更名為江西財經大學）商業經濟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中國人民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和春雷先生，現任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總裁。加入本公司前，和先生曾任職於陝西省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博士後流動站。和先生曾任中國大地保險副總經理，中再產險副董事長、總經理，本公司國際財產再保險業務首席執行官，中國大地保險董事及董事長，本公司副總裁、常務副總裁（行使總裁職權），中再資產董事。和先生自2017年2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8年9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長、總裁；現兼任中再產險董事及董事長、中再壽險董事及董事長。和先生擁有西北政法學院（現更名為西北政法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學士學位，西北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博士學位。

任小兵先生，現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合規負責人、首席風險官。加入本公司前，任先生曾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原中國保監會，曾任華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首席核保人，中央匯金派駐本公司董事、非銀行部保險股權管理處主任、保險機構管理部副主任，中再資產監事會主席。任先生自2012年8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自2015年6月起任本公司合規負責人，自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首席風險官。任先生擁有南開大學保險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及金融學（保險學）專業研究生課程進修班結業證書。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非執行董事

路秀麗女士，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高級審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路女士曾任審計署財政審計司副處長、處長、副司級審計員。路女士自2014年12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路女士擁有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專業學士學位、國際金融專業碩士學位。

溫寧先生，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高級會計師，大學學歷。溫先生曾任財政部駐山東監管局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辦公室主任，財政部駐安徽監管局黨組成員、副局長。溫先生自2019年5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汪小亞女士，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研究員。汪女士曾任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博士後流動站學術委員會委員、博士後合作導師，中國人民銀行研究局宏觀經濟分析處副處長、處長、副局長（期間，掛職內蒙古自治區通遼市任副市長），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汪女士自2017年8月起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8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汪女士現兼任清華大學中國農村研究院學術委員、清華大學國家金融研究院特約研究員、西南財經大學博士生導師、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特邀教授。汪女士擁有華中師範大學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宏觀經濟專業博士學位。

劉曉鵬先生，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高級經濟師。劉先生曾任國家電網公司金融資產管理部副處長，國網英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兼發展策劃部總經理，中國電力財務有限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國家電網公司全球能源互聯網辦公室、全球能源互聯網發展合作組織副局長，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戰略運營總監，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劉先生自2019年11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擁有天津大學技術經濟專業學士學位、南開大學世界經濟專業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郝演蘇先生，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教授。郝先生曾任遼寧大學保險系主任，中央財政金融學院保險系主任，香港中青保險與風險管理顧問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央財經大學保險學院院長。郝先生現任中央財經大學保險學院學術委員會主任、安華農業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鼎和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郝先生自2014年12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郝先生擁有遼寧財經學院（現更名為東北財經大學）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李三喜先生，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審計師。李先生曾任職於審計署行政事業司、審計研究所、北京中天恒會計師事務所。李先生現任北京中天恒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長、北京中天恒達工程諮詢公司總經理。李先生自2014年12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擁有蘭州商學院會計學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莫錦嫦女士，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女士從事法律事務工作超過23年。莫女士現任陳馮吳律師事務所合夥人。莫女士自2015年8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兼任中國再保險（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莫女士擁有英格蘭普利茅斯大學榮譽文學士學位，西英格蘭大學法律專業共同試證書，英格蘭和威爾士法律協會最終考試法律專業深造文憑，具有香港高等法院授予的律師資格，英格蘭和威爾士最高法院授予的律師資格，中國司法部委任的中國委託公證人資格。

姜波女士，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會計師、高級經濟師。姜女士曾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首席財務官、工會主席，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副行長、黨委委員、首席審計官，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董事，光大永明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董事，光大金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姜女士現任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姜女士自2018年12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姜女士擁有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監事

張泓先生，現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監事長，經濟師。張先生曾任職於中國人民保險公司、中國保險(英國)有限公司。張先生於1996年1月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總裁、執行董事。張先生曾兼任中再壽險董事長，中再產險董事長、總經理，中國大地保險董事，中再資產董事，核共體主席。張先生自2017年2月起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長，現兼任上海保險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擁有國際關係學院英語專業文學學士學位。

朱永先生，現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高級審計師。朱先生曾任審計署金融審計司副處長，天津濱海農村商業銀行法律審計部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處長。朱先生現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辦公室／內審部高級經理、監事會工作組組長。朱先生自2014年12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朱先生擁有北京大學經濟思想史專業博士學位。

曾誠先生，現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高級會計師。曾先生曾任中央匯金財務部經理，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高級副經理。曾先生現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高級經理。曾先生自2018年7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曾先生擁有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現更名為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會計學專業博士學位，具有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資格。

秦躍光先生，現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加入本公司前，秦先生曾任職於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秦先生曾任本公司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現任該部門總經理，並兼任中再壽險董事。秦先生自2018年6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秦先生擁有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李靖野先生，現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高級經濟師。李先生曾任職於中央金融工委，原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保監會，國務院派駐中國人保控股公司、中國再保險(集團)公司副處級專職監事。李先生曾任本公司審計部／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現任該部門總經理，並兼任中再資產審計責任人。李先生自2018年6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李先生擁有東北財經大學管理信息系統專業學士學位、東北財經大學貨幣銀行學專業碩士學位及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現更名為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財政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高級管理人員

和春雷先生，簡歷參見執行董事部分。

任小兵先生，簡歷參見執行董事部分。

劉天洋女士，現任公司紀委書記、審計責任人。劉女士曾任中國外貿信託總經辦副主任、海南分公司董事長，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企業部副總經理，中國商業企業集團實業部總經理，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擔保業務部總經理、該公司工會副主席，大公國際資信評估有限公司副總裁。劉女士於2009年9月加入本公司任紀委書記至今，並自2013年5月起任審計責任人；現兼任中再產險監事會主席。劉女士擁有中國人民大學國際金融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華中科技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學博士學位。

田美攀先生，現任公司總精算師。加入本公司前，田先生曾任南開大學保險系教師。田先生曾任職於本公司人壽險業務部商業業務處，曾任中再壽險風險管理部負責人，中再壽險副總經理、總精算師。田先生現任中再壽險執行董事、總經理。田先生自2012年12月起任本公司總精算師。田先生擁有南開大學國際金融專業學士學位、金融學專業碩士學位，具有北美精算師資格及中國精算師資格。

朱曉雲女士，現任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經濟師。朱女士於1998年7月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辦公室副主任，現兼任辦公室(黨委辦公室)主任。朱女士自2017年4月起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1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朱女士曾兼任華泰經紀董事，現兼任中國銀行保險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朱女士擁有首都經濟貿易大學保險專業學士學位，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專業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聯席公司秘書

朱曉雲女士，簡歷參見高級管理人員部分。

伍秀薇女士，自2017年4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伍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副董事。伍女士於公司秘書行業擁有19年以上的專業經驗，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伍女士對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務具備豐富的知識及經驗，現擔任多家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包括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並負責其他多家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事務，包括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伍女士擁有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法律碩士學位，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資料之變動情況

董事及其資料變動情況

姓名	原任職務	現任職務	簡歷變動情況
申書海	非執行董事	無	自2019年5月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溫寧	無	非執行董事	自2019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汪小亞	無	非執行董事	自2019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劉曉鵬	無	非執行董事	自201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有關申書海先生退任以及溫寧先生、汪小亞女士、劉曉鵬先生獲委任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30日、2019年2月1日、2019年3月28日、2019年5月7日、2019年5月14日、2019年6月21日、2019年6月24日、2019年8月7日、2019年9月6日、2019年10月21日、2019年11月22日的公告及通函。

除上文及本章節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聯席公司秘書簡歷」中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及其資料沒有其他須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的變動。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監事及其資料變動情況

除本章節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聯席公司秘書簡歷」中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及其資料沒有其他須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的變動。

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資料變動情況

姓名	原任職務	現任職務	簡歷變動情況
張曉紅	總裁助理	無	自2019年1月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
趙威	副總裁、 財務負責人	無	自2019年6月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財務負責人。

除上文及本章節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聯席公司秘書簡歷」中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資料沒有其他須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的變動。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員工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再集團共擁有員工66,175人。本集團員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績效獎金和福利性收入三部分構成。我們始終堅持「市場實踐與中再實際相結合」的指導思想，遵循「向一線傾斜、向前台傾斜、向核心骨幹和績優員工傾斜」的分配理念，建立具有公平性、競爭性和激勵性的薪酬體系。我們為員工建立了企業年金計劃和補充醫療保險計劃，提供了更加完備的福利保障，在吸引、激勵和保留人才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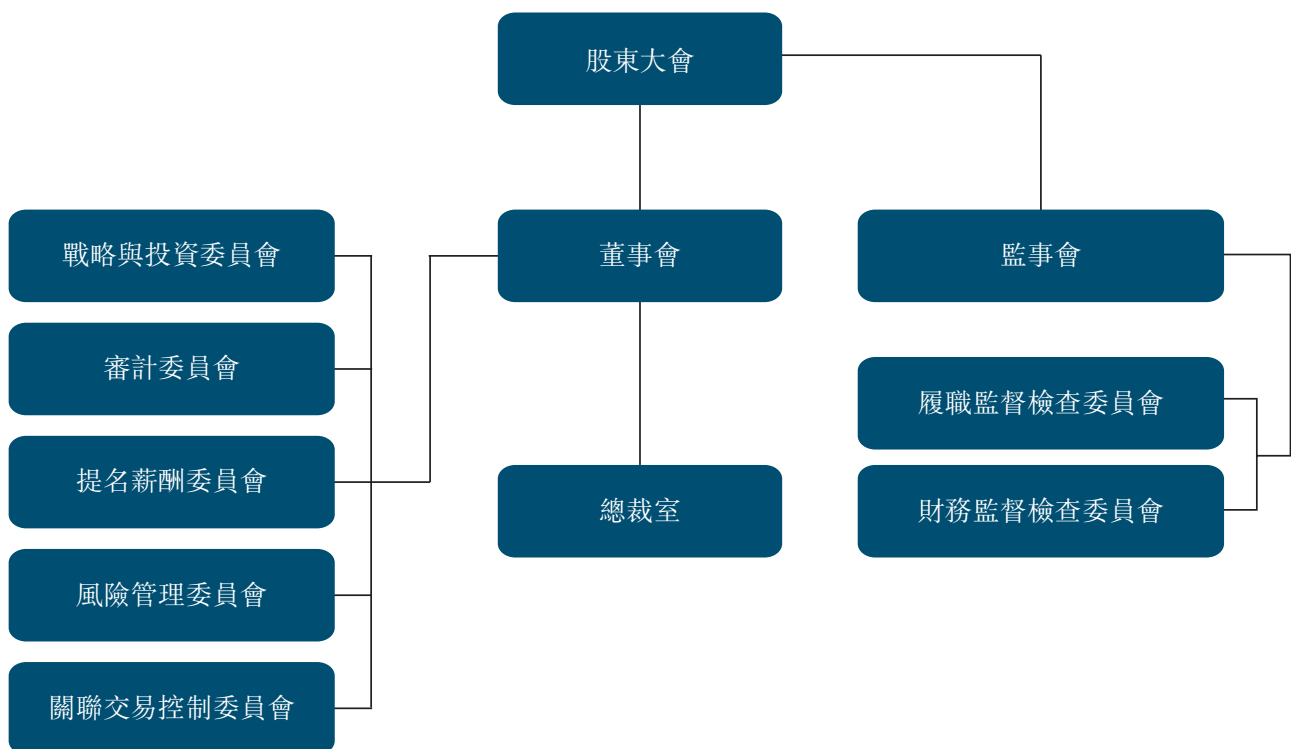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企業發展與員工成長的雙贏，全面實施人才保障工程，對青年員工、骨幹人才和核心人才三支隊伍進行有針對性的培養，加大人才培養投入，加強員工職業生涯規劃管理，暢通員工職業成長通道，通過多層次培訓、輪崗交流和海外鍛煉等方式，構建富有中再特色的人才培養體系，打造高素質、專業化和國際化的員工隊伍。

概述

本公司一貫遵守《中國公司法》、《中國保險法》、《香港上市規則》、《關於規範保險公司治理結構的指導意見(試行)》等法律法規與監管規定，忠實履行《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堅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致力於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水平，確保公司穩健發展並努力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即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採用了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結構圖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1)決定公司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2)選舉和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3)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4)審議批准監事會的報告；(5)審議批准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6)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7)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做出決議；(8)對發行公司債券、股票、認股證或者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做出決議；(9)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做出決議；(10)修改《公司章程》，制定並修改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議事規則；(11)對收購本公司股票做出決議；(12)對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為公司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做出決議；(13)審議批准公司設立法人機構、重大對外投資、重大資產購置、重大資產抵押與核銷、重大對外贈與、重大資產抵押等事項（授權董事會審議的事項除外）；(14)審議批准法律、行政法規及監管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證券交易所規定應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15)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16)審議批准股權激勵計劃；(17)審議批准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的提案；(18)審議批准股東大會對董事會授權方案；(19)審議國家法律、行政法規、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三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議案包括：

- 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相關董事、監事2017年度薪酬有關事項的議案；
- 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薪酬有關事項的議案；
- 關於選舉溫寧先生為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關於申書海先生不再擔任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 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 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決算報告》的議案；
- 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 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的議案；
- 關於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為中再集團系統2019年度法定財務報告審計師及相關費用的議案；
- 關於選舉汪小亞女士為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及
- 關於選舉劉曉鵬先生為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及提呈議案的方式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會議議題和內容完整的議案。董事會審核認為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監管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

關於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內容。倘股東有特別查詢或建議，可致函本公司的註冊地址予董事會或電郵至本公司。此外，股東如有任何有關其股份及股息之查詢，可以聯絡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聯絡詳情已載於本年度報告之「公司資料」內。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呈議案。提案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議案並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股東大會召集人在收到臨時議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臨時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並根據需要召開臨時會議。定期會議通知應當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臨時會議通知應當於會議召開七日前（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有緊急事項時，召開臨時會議可不受前述會議通知時間的限制，但應發出合理通知。

全體董事確保本着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任職期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其職責。

組成

報告期末，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3名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任期3年，可以連選連任，具體如下：

姓名	職務
袁臨江	董事長、執行董事
和春雷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任小兵	執行董事
路秀麗	非執行董事
溫寧	非執行董事
汪小亞	非執行董事
劉曉鵬	非執行董事
郝演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三喜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錦嫦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1. 自2019年5月起，申書海先生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2. 自2019年5月起，溫寧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

3. 自2019年8月起，汪小亞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

4. 自2019年11月起，劉曉鵬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

報告期內，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使其有效地履行董事會的職能。本公司董事已同意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要求，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其在其他上市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量、性質、身份、任職的時間以及其他重要任職。

企業管治職能

公司致力維持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是維持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機構。董事會及其專業委員會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制定及檢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查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查及監督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查及監督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檢查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工作職責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1)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2)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3)決定公司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4)制定公司的發展戰略；(5)制訂公司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6)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7)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或者發行公司債券、股票、認股證或者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8)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和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9)制訂《公司章程》的修訂案；(10)制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制定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工作規則；(11)制定公司的各項基本管理制度；(12)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分支機構的設置；(13)定期評估並完善公司的治理狀況；(14)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負責考核及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聘任或者解聘董事會下設的各專業委員會委員；(15)審定主營業務子公司的經營業績考核辦法；(16)審核公司的年度財務報告和重大信息披露事項；(17)向股東大會提請聘任或者

企業管治報告

解聘為公司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18)審議批准或者授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批准關聯交易（依法應當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除外）；(19)審議批准公司對外投資、資產購置、資產處置與核銷、對外贈與及資產抵押等事項，《公司章程》第六十九條規定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的事項除外；(20)聽取公司總裁的經營管理情況匯報並檢查總裁的工作；(21)選聘實施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審計的外部審計機構；及(22)國家法律、行政法規、監管規定或者《公司章程》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工作摘要

報告期內，各位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會議的情況記錄如下：

姓名	親身出席／應出席	親身出席 所佔百分比(%)
袁臨江	1/3	33
和春雷	2/3	67
任小兵	2/3	67
路秀麗	3/3	100
溫寧	2/2	100
汪小亞	1/1	100
劉曉鵬	0/0	不適用
郝演蘇	3/3	100
李三喜	3/3	100
莫錦嫦	3/3	100
姜波	3/3	100
申書海	1/1	100

報告期內，各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記錄如下：

姓名	親身出席／ 應出席	親身出席 所佔百分比(%)	委託出席／ 應出席	委託出席 所佔百分比(%)
袁臨江	7/8	88	1/8	12
和春雷	8/8	100	0/8	0
任小兵	7/8	88	1/8	12
路秀麗	7/8	88	1/8	12
溫寧	4/5	80	1/5	20
汪小亞	3/3	100	0/3	0
劉曉鵬	1/1	100	0/1	0
郝演蘇	7/8	88	1/8	12
李三喜	7/8	88	1/8	12
莫錦嫦	7/8	88	1/8	12
姜波	8/8	100	0/8	0
申書海	2/3	67	1/3	33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79項，聽取報告21項，董事審慎獨立行使表決權，提出建設性意見和建議，有效推動公司治理高效運轉，推動集團公司「一三五」戰略落地取得新突破，推動公司完善經營管理。

董事

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使各位董事能對提交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進行審議。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施適當的會計政策，並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前提下執行財政部和中國銀保監會的相關會計處理規定，為本公司每個財務年度和半年度編製財務報表，真實與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經營狀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確認其承擔編製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的責任。本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

證券交易

報告期內，關於董事和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本公司已採納《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已確認報告期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董事培訓

報告期內，所有董事（袁臨江先生、和春雷先生、任小兵先生、路秀麗女士、溫寧先生、汪小亞女士、劉曉鵬先生、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莫錦嫦女士、姜波女士及申書海先生）均積極參與並持續提升專業能力，參加股東單位、監管機構、行業組織及本公司組織開展的包括企業管治、《香港上市規則》、風險管理等相關的各類培訓，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提升履職能力，以確保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董事長／副董事長／總裁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由不同人士擔任。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長為袁臨江先生，副董事長及總裁為和春雷先生。

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保障董事會職能的有效運作。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副董事長履行職務。

總裁負責主持本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及基本管理制度，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審計責任人、董事會秘書除外）。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裁的具體工作職責可參閱《公司章程》。

非執行董事任期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的規定，並已向本公司提交有關其獨立性所需的確認書。因此，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具有獨立性。

董事提名

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首先根據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董事候選人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薪酬

董事會下設提名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報告期末，提名薪酬委員會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溫寧先生（副主任委員）、路秀麗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郝演蘇先生（主任委員）、李三喜先生和莫錦嫦女士。

《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的薪酬應不時由本公司股東大會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提出建議，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當就報酬事項與董事訂立書面合同，並經股東大會事先批准。2019年度，本公司除獨立非執行董事領取董事袍金外，其餘董事均未以董事身份在本公司領取董事薪酬。執行董事在本公司領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標準參照市場平均水平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確定。

董事會專業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五個專業委員會，分別為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各委員會就各自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建議，專業委員會職責和運作程序均由各委員會工作規則明確規定。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組成

報告期末，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3人、非執行董事2人。

主任委員： 袁臨江（執行董事）

委員： 和春雷（執行董事）、任小兵（執行董事）、溫寧（非執行董事）、汪小亞（非執行董事）

- 註：1. 自2019年5月14日起，申書海先生不再擔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委員。
2. 自2019年6月24日起，溫寧先生擔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委員。
3. 自2019年12月26日起，路秀麗女士不再擔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委員。
4. 自2019年12月26日起，汪小亞女士擔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委員。

企業管治報告

工作職責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要負責對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1)審議公司發展戰略；(2)審議公司經營計劃、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3)審議公司資產負債管理目標、資產配置規劃，及其他董事會權限範圍內的投資資產管理事項；(4)審議公司重大投融資方案，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的投資、資產購置、資產處置與核銷、對外擔保及對外贈與等事項(董事會授權高級管理層進行的除外)；(5)審議戰略管理、資產管理的基本制度；(6)審議公司內部管理機構及分支機構的設置，法人機構的設置方案；及(7)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工作摘要

報告期內，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共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8項，聽取報告1項。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親身出席／ 應出席	親身出席 所佔百分比(%)	委託出席／ 應出席	委託出席 所佔百分比(%)
袁臨江	5/5	100	0/5	0
和春雷	5/5	100	0/5	0
任小兵	5/5	100	0/5	0
溫寧	2/2	100	0/2	0
汪小亞	0/0	不適用	0/0	不適用
路秀麗	5/5	100	0/5	0
申書海	3/3	100	0/3	0

報告期內，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深入研究討論本集團2019年度經營計劃和預算方案、2019年度決算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向新加坡分公司增加註冊營運資金、制定三年滾動資本規劃方案以及「十三五」發展規劃中期評估，提出建設性建議，在公司重大戰略落地、海外業務發展等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

審計委員會

組成

報告期末，審計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3人、非執行董事2人，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主任委員： 李三喜（獨立非執行董事）

副主任委員： 姜波（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 溫寧（非執行董事）、劉曉鵬（非執行董事）、郝演蘇（獨立非執行董事）

- 註：1. 自2019年5月14日起，申書海先生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2. 自2019年6月24日起，溫寧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3. 自2019年12月26日起，路秀麗女士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4. 自2019年12月26日起，劉曉鵬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工作職責

審計委員會審查內部審計基本制度並監督其實施，監督評價公司內部審計、內部控制工作，提議聘請或者更換外部審計機構並監督其工作。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1) 審查公司內部審計基本制度並監督其實施，檢查、監督和評價公司內部審計工作；(2) 監督公司內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檢查和評估公司重大經營活動的合規性和有效性；定期審查公司《公司治理報告》及《合規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改進建議；(3) 審查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情況，審查公司重大財務制度及其執行情況，監督財務運營狀況；監控財務報告的真實性和管理層實施財務報告程序的有效性；(4) 提議聘請、重新委任、更換或者罷免外部審計機構，監督外部審計機構的獨立客觀性、審計程序及工作，協調內部審計部門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溝通，審查外部審計報告，確保外部審計機構對於董事會和審計委員會的責任；及(5)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工作摘要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16項，聽取報告6項。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親身出席／ 應出席	親身出席 所佔百分比(%)	委託出席／ 應出席	委託出席 所佔百分比(%)
李三喜	5/5	100	0/5	0
姜波	5/5	100	0/5	0
溫寧	1/1	100	0/1	0
劉曉鵬	0/0	不適用	0/0	不適用
郝演蘇	4/5	80	1/5	20
路秀麗	5/5	100	0/5	0
申書海	3/3	100	0/3	0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認真履職，審議研究聘任境內外年度審計機構、2018年度及2019年中期業績公告、2018年度報告及2019年中期報告、2018年度公司治理報告及合規報告、高管離任審計、選聘會計師事務所、外幣資產管理內控合規問題及整改等事項，及時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有關財務、內控、合規等意見建議，推動公司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提名薪酬委員會

組成

報告期末，提名薪酬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3人、非執行董事2人。

主任委員： 郝演蘇（獨立非執行董事）

副主任委員： 溫寧（非執行董事）

委員： 路秀麗（非執行董事）、李三喜（獨立非執行董事）、莫錦嫦（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1. 自2019年5月14日起，申書海先生不再擔任提名薪酬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2. 自2019年6月24日起，溫寧先生擔任提名薪酬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工作職責

提名薪酬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審議公司人力資源戰略和薪酬戰略，對有關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與標準、提名人選以及有關薪酬方案等事項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1)對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董事會架構及組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2)按照有關選任程序和標準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進行審訂，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3)定期(至少每年)評價公司(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組織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等)是否合理，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4)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含董事會秘書)的人選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5)提名董事會下設各專業委員會(本委員會除外)委員人選；(6)擬訂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7)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8)審查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9)審查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10)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11)審議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辦法和薪酬方案，並對其業績和工作進行評價，報董事會批准；(12)審議公司基本薪酬制度、公司及主營業務子公司的經營業績考核辦法，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13)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工作摘要

報告期內，提名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了7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28項，討論事項1項。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親身出席／ 應出席	親身出席 所佔百分比(%)	委託出席／ 應出席	委託出席 所佔百分比(%)
郝演蘇	7/7	100	0/7	0
溫寧	2/3	67	1/3	33
路秀麗	7/7	100	0/7	0
李三喜	7/7	100	0/7	0
莫錦嫦	7/7	100	0/7	0
申書海	3/3	100	0/3	0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提名薪酬委員會討論研究中再集團系統2019年度工資總額預算、修訂企業年金方案、2019年度經營業績考核方案、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保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提名董事人選、董事會專業委員會調整及相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任免等事項，促進公司健全激勵約束機制，持續提升激勵機制的有效性。

根據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候選人首先由提名薪酬委員會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名，由董事會以提出議案的方式向公司股東大會提請選舉。董事會成員最終由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提名薪酬委員會主要將有關候選人的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其能夠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程度等作為遴選及推薦標準，綜合考慮多元化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繼續推行多元化政策。公司致力維持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是維持良好企業管治的必要元素。本公司不會因種族、性別、身體健全情況、國籍、宗教或思想信仰、年齡、性傾向、家庭狀況或任何其他因素而有所歧視。

董事會認為觀點與角度的多元化對本公司裨益良多，並相信要獲得多元化的觀點與角度，可以從多方面的因素進行考慮，例如多元化的技能、專業與行業經驗、文化與教育背景、民族、服務任期、性別及年齡。儘管如此，董事會成員的委任一直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顧及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不時的特定需要等因素，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考慮在內。董事會成員涵蓋多樣化的教育和專業背景，在保險及金融行業、風險管理、金融國有資產監管、財務審計及法律領域具有豐富經驗及特長；此外董事會包含不同性別成員。提名薪酬委員會認為報告期內董事會的構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企業管治報告

執行董事(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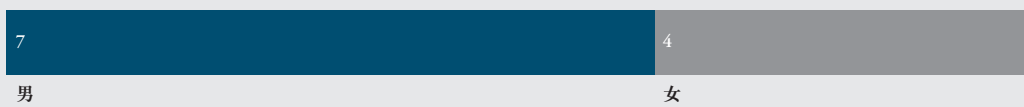
非執行董事(4)



獨立非執行董事(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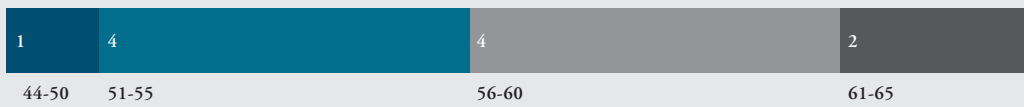
性別



在本公司擔任董事年限



年齡組別



專業背景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委員會

組成

報告期末，風險管理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人、非執行董事2人、獨立非執行董事1人。

主任委員： 姜波（獨立非執行董事）

副主任委員： 路秀麗（非執行董事）

委員： 和春雷（執行董事）、任小兵（執行董事）、劉曉鵬（非執行董事）

- 註：1. 自2019年5月14日起，申書海先生不再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2. 自2019年6月24日起，溫寧先生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3. 自2019年12月26日起，溫寧先生不再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4. 自2019年12月26日起，劉曉鵬先生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工作職責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全面了解公司面臨的各項重大風險及其管理狀況，監督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的有效性。

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1)審議公司風險戰略、風險管理程序，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評價；(2)審議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內部控制制度，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評價。對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與內部控制制度及其實施情況和效果進行監督評價。委員會檢討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i)自上一年度檢討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以及公司總體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ii)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iii)向董事會(或其下屬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此有助董事會評核公司總體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的有效程度；及(iv)期內發生的重大監控失誤或發現的重大監控弱項，以及因此導致未能預見的後果或緊急情況的嚴重程度，而該等後果或情況對公司總體的財務表現或情況已產生、可能已產生或將來可能會產生的重大影響。(3)審議、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組織方式、部門設置和職責、工作程序和效果，並提出完善公司風險管理與控制的意見；(4)審議公司償付能力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和風險管理政策；(5)解決與風險管理體系運行或風險管理事項相關的重大分歧或事項；(6)監督和評價高級管理人員在市場、操作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7)監督公司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的有效性(包括但不限於確保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足夠的)；(8)全面了解公司面臨的各項重大風險及其管理狀況，定期審查風險評估報告，審議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定期對公司整體風險狀況和風險管理狀況作出評估，並確保公司應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以敘述形式披露其如何在報告期內遵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及(9)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工作摘要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11項。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親身出席／ 應出席	親身出席 所佔百分比(%)	委託出席／ 應出席	委託出席 所佔百分比(%)
姜波	5/5	100	0/5	0
路秀麗	4/5	80	1/5	20
和春雷	5/5	100	0/5	0
任小兵	5/5	100	0/5	0
劉曉鵬	0/0	不適用	0/0	不適用
溫寧	3/3	100	0/3	0
申書海	2/2	100	0/2	0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研究本集團2019年度風險偏好、半年及年度風險導向償付能力報告、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估報告、風險評估報告、併表管理等事項，推進本集團完善風險管理體系，持續提升風險管理水平。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組成

報告期末，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非執行董事1人、獨立非執行董事4人。

主任委員： 郝演蘇（獨立非執行董事）

副主任委員： 劉曉鵬（非執行董事）

委員： 李三喜（獨立非執行董事）、莫錦嫦（獨立非執行董事）、姜波（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1. 自2019年12月26日起，任小兵先生不再擔任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

2. 自2019年12月26日起，郝演蘇先生擔任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不再擔任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3. 自2019年12月26日起，劉曉鵬先生擔任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工作職責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1)負責確認公司的關聯方以及關聯方信息檔案的更新、維護，關聯方信息檔案至少每半年更新一次；(2)對應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批准的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初審，並就重大關聯交易的合規性、公允性、必要性以及是否損害公司和保險消費者利益發表書面意見；(3)接受一般關聯交易備案；(4)審議並向董事會提交公司年度關聯交易整體情況專項報告；(5)統籌管理關聯交易信息披露工作；(6)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註：1.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26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新修訂的《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工作規則》。

企業管治報告

工作摘要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了6次會議，審議通過議案12項。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親身出席／ 應出席	親身出席 所佔百分比(%)	委託出席／ 應出席	委託出席 所佔百分比(%)
郝演蘇	6/6	100	0/6	0
劉曉鵬	0/0	不適用	0/0	不適用
李三喜	6/6	100	0/6	0
莫錦嫦	6/6	100	0/6	0
姜波	6/6	100	0/6	0
任小兵	6/6	100	0/6	0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修訂委員會工作規則，審議公司重大關聯交易、2018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及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和內部交易評估報告、更新關聯方清單等事項，確保本集團關聯交易行為依法合規。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認為良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在公司運營中發揮着重要作用。董事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和合規管理負最終責任，致力於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並持續完善。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

董事會負責指導公司整體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管理體系的建立，對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進行定期研究和評價，審議批准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組織架構設置、基本管理制度、重大風險事件處置情況、年度風險評估報告和內部控制評估報告。

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對公司的風險戰略與風險管理程序、風險管理政策與內部控制制度、風險管理組織方式與風險控制情況等重大風險管理事項進行相應的審核、監督和評價；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監督公司內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檢查和評估公司重大經營活動的合規性和有效性。本公司業務、財務、投資等職能部門在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中承擔首要責任；風險管理、內控合規等專業部門負責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的事前、事中統籌規劃和組織實施工作，每年組織開展風險評估、內控合規評估工作；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對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的工作成效進行監督和審計。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的技術和實施

報告期內，本公司採取了以下用於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1)運行管理風險偏好體系。本公司風險偏好體系分為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和風險限額，與經營計劃緊密結合，對業務經營起到指導和約束作用；通過風險控制方案執行情況和相關指標監控、報告和動態管理流程，為風險偏好持續發揮作用提供保障。(2)不斷深化「償二代」體系建設。自「償二代」正式實施以來，本公司開展多項工作予以深化「償二代」體系建設，包括但不限於：(i)定期分析償付能力並採取有針對性的管理措施，在開展重大業務前評估對償付能力的影響，確保償付能力充足；(ii)開展風險管理能力改進工作，推動各項風險管理制度的建立完善和有效實施，構建和優化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為業務發展保駕護航；(iii)積極參與「償二代」二期工程課題研究，為相關規則在公司的落地實施奠定基礎。(3)定期識別、監測與分析各類主要風險。本公司使用多項風險指標，利用經濟情景發生器、巨災模型、經濟資本模型，結合壓力測試和情景分析等工具，採用定性與定量相結合的方法分析風險特徵，監測、評估風險，並就重大風險事件進行報告和分析。本公司亦通過風險控制方案管理自留風險，在風險暴露突破有關要求時將觸發內部流程，對超出風險容忍度的風險採取轉分保或再保險安排、巨災債券發行等方式進行管理。(4)維護評級管理體系。本公司擁有標普全球評級和貝氏評級，並將評級方法與模型應用於日常經營，在滿足評級要求的同時提升經營管理水平和風險管理水平；在開展重大業務前充分評估對公司評級的影響，及時防範化解重大風險隱患。

內控體系的建立和健全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採取以下措施不斷提升內控管理的有效性：(1)按照內部控制管理辦法等制度，運用內部控制矩陣、內控管理信息系統等工具開展內控管理工作，對重大監管規定和規章制度變化、重大經營或管理決策等進行日常跟蹤評估，動態識別內控風險點的變化情況，及時採取應對措施。(2)定期開展內部控制評估，並組織子公司對重點領域開展內控合規自查，針對發現的內控薄弱環節及時推動整改。(3)動態調整優化授權體系，完善重要授權文件，明確各層級審批權限、決策流程。(4)持續加強規章制度建設，推動子公司開展規章制度梳理，開展集團公司制度適用範圍專項評估，促使制度體系能夠有效匹配公司戰略及組織架構。(5)完善對子公司內控合規考核機制，進一步強化內控合規約束。(6)通過內外部培訓、制度倡導、日常一對一溝通等方式，宣導內控理念和知識，提升員工的內控意識。(7)組織安排財務人員、內控管理人員和內部審計人員接受相關專業培訓，提供充足的培訓費用預算保障，持續提升財務人員、內控管理人員和內部審計人員的專業技能和綜合素質。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公司對於識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主要有：(1)本公司董事會制定實施了包括《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暫行辦法》在內的相關配套制度並逐步建立健全內幕消息的報告、識別及披露流程，確保內幕消息披露的及時性與合規性。(2)通過培訓和倡導等方式，使包括董事會、監事會及管理層在內的相關員工知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及《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信息披露義務。(3)按「需要知情」基準向指定人員發佈數據，並強調嚴禁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視需要做好內幕消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評估

本公司依據《保險公司風險管理指引》(保監發[2007]23號)以及《保險集團並表監管指引》(保監發[2014]96號)，對公司2019年度的風險管理體系進行了全面分析和評估。評估涉及公司面臨的各類風險，重點從風險管理體系框架和各類風險的管理機制、風險管理流程在各類風險管理中的落地實施情況等方面進行評估。評估結果顯示公司風險管理體系運行良好，董事會及管理層認可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

本公司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財會[2008]7號)及其配套指引、《保險公司內部控制基本準則》(保監發[2010]69號)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根據公司內部控制體系實際情況開展了2019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工作，從設計有效性和運行有效性兩個角度檢視了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等，綜合運用個別訪談、穿行測試、查閱數據、專題討論等形式，重點關注重大業務事項、高風險領域以及公司應對內外部環境變化的能力。

董事會及管理層均確認該等監控系統充足有效。由於內部控制以及評價技術手段的局限性，仍然存在出現風險和缺陷的可能，本公司將持續完善內部控制體系，努力保證經營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保障戰略目標的實現。

監事會

報告期內，監事會按照《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加強對公司重大事項的關注，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職盡職監督，開展相應的財務監督檢查工作，向董事會、管理層提出了深化戰略實施、防範經營風險等方面的建議，有效維護公司、股東及員工利益。

組成

報告期內，監事會由5名監事組成，成員包括：

監事長：張泓（股東代表監事）

監事：朱永（股東代表監事）、曾誠（股東代表監事）、秦躍光（職工代表監事）、
李靖野（職工代表監事）

職工代表監事通過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非職工代表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監事任期3年，可連選連任。

工作職責

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對公司財務及合規情況進行監督，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規定職責、執行職務行為等有關情況進行監督。

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1)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2)監督檢查公司財務；(3)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履職監督，對違反國家法律、行政法規、監管規定、《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4)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5)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在董事會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6)向股東大會會議提出提案；(7)代表公司與董事交涉，依照《中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8)制訂監事會議事規則，制定監事會專業委員會工作規則；(9)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數據，發現疑問的，可以公司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覆審；(10)提名獨立董事；及(11)國家法律、行政法規、監管規定或者《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企業管治報告

工作摘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4次會議，審議研究了8項議案，聽取了12項報告；監事會履職監督檢查委員會召開了4次會議、財務監督檢查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

監事會會議出席情況記錄如下：

姓名	親身出席／ 應出席	親身出席 所佔百分比(%)	委託出席／ 應出席	委託出席 所佔百分比(%)
張泓	4/4	100	0/4	0
朱永	4/4	100	0/4	0
曾誠	4/4	100	0/4	0
秦躍光	4/4	100	0/4	0
李靖野	4/4	100	0/4	0

監事會2019年度的工作見本年度報告「監事會報告」章節。

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

根據《公司章程》，高級管理人員是指公司的總裁、副總裁、財務負責人、董事會秘書及董事會確定的其他管理人員。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實施董事會批准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和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等。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達成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報告期內，高級管理人員圍繞公司發展戰略，積極有效地開展各項經營管理工作，認真執行董事會確定的經營計劃和財務預算，各項業務平穩健康發展。

聯席公司秘書

朱曉雲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報告期內，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伍秀薇女士擔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朱曉雲女士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伍秀薇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朱曉雲女士。

報告期內，朱曉雲女士及伍秀薇女士均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師費用

報告期內，本公司委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成員機構提供審計和非審計服務。本集團須支付財務報表審計、審閱服務費用人民幣1,073.80萬元，本公司須支付橋社核心管理層股權激勵項目諮詢服務費用人民幣224.28萬元、橋社財務整合諮詢項目服務費用人民幣398.00萬元。

公司章程

2017年10月24日，本公司召開2017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根據將黨建工作寫入《公司章程》的總體要求，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28日和2017年9月8日的公告及通函。2018年6月28日，本公司召開2017年年度股東大會，根據《保險公司章程指引》等的要求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2月28日和2018年5月14日的公告及通函。

2019年1月，本公司收到中國銀保監會《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覆》(銀保監覆[2019]68號)，中國銀保監會核准本公司修訂後的《公司章程》。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21日的公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2016年7月21日審議通過《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分紅政策〉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屆時根據監管機構對中國保險公司的法定及監管要求(包括中國保險監督管理機構的法定償付能力要求、本公司派付股息的法定及監管限制等)、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和意願、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等)、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要和對未來發展的規劃、本公司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等擬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在考慮上述因素並符合屆時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的前提下，本公司每年分紅一次，且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合併淨利潤的百分之三十。有關本公司分紅政策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21日的公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並保持與投資者群體的良好關係，嚴格遵照相關規定向投資者充分披露有關信息，並通過不同渠道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積極、高效地為投資者提供服務，增進投資者與本公司間的良好互動與信息交流，加深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了解和信任，樹立公開、透明的市場形象，使本公司的市場價值得以充分彰顯。

2019年，本公司加大對外價值傳播力度，積極拓寬市場溝通渠道，全年開展現場投資者關係活動90餘場，其中首次採用「現場+電話會+網上直播」同步方式舉辦業績發佈會、投資者沙龍和投資者交流會等4場大型投資者活動，參會人數同比增長274%；全年會見機構投資者和分析師1,600餘人次，同比增幅超220%。高效的互動進一步加深了市場對本公司投資價值的認同。有關業績發佈會和投資者推介材料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供投資者閱覽。

本公司指定董事會辦公室為投資者關係部門，聯絡方式包括電話號碼、電郵地址等，詳細聯絡資料列示於公司網站(www.chinare.com.cn)「投資者關係」欄目，該欄目上登載本公司的資料定期更新。

制裁相關承諾的遵守情況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作出承諾，不會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或其他通過香港聯交所籌集的資金直接或間接資助或促進任何受制裁目標的任何活動或業務，或為彼等利益資助或促進任何活動或業務。此外，我們目前無意於日後進行任何會導致我們、香港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或股東違反美國、歐盟、聯合國或香港制裁法或成為其制裁目標的業務。倘我們認為本集團於受制裁國家訂立的交易會使本集團或股東及投資者面臨被制裁的風險，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發佈適當的公告(「制裁相關承諾」)。報告期內，我們嚴格執行制裁風險管理政策，禁止開展可能使集團及各利益相關方面臨制裁風險的業務，並組織了制裁風險管理相關培訓。本公司董事確認，我們已遵守制裁相關承諾，並將於公司今後的日常運營過程中繼續遵守制裁相關承諾。鑑於制裁政策可能不斷發生調整，為增進股東及投資者利益，我們將在不違反美國、歐盟、聯合國或香港制裁法，不使集團及各利益相關方面臨制裁風險的前提下，適時調整可以開展的業務範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提呈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主要業務

我們是中國目前唯一的本土再保險集團，主要通過附屬公司開展財產再保險業務、人身再保險業務、財產險直保業務和資產管理業務。

業務審視及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分析

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中再集團尊重並重視所有員工的合法權益，為員工創建平等的工作平台。倡導綠色環保理念，注重強化員工的節能環保意識，致力於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通過實施「數字中再」戰略加速推進集團向低碳運營方式轉變，在雲計算、區塊鏈、人工智能、大數據、綠色辦公等新技術促業務發展以及提升客戶信息安全等方面取得顯著成效。遵循公開、公平、公正、誠實信用和效益採購原則，優先採購節能環保產品。加強辦公區域節能降耗管理，降低水、電、煤、氣等能源消耗，應對氣候變化；鼓勵召開視頻及電話會議，減少公車使用和差旅，降低因公務出行產生的碳排放和能源消耗。此外，集團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組織開展安全監督檢查和宣傳培訓活動，提高員工安全意識，辦公場所全面施行禁煙，注重垃圾分類處理，營造健康安全工作環境。本公司正在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的要求編製《社會責任報告》並將適時於香港聯交所及公司網站公佈。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作為在中國註冊成立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H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受《中國公司法》、《中國保險法》以及《香港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等境內外相關法律法規監管。

本公司須遵從下列主要監管要求：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機構和中國其他政府部門不時對我們的國有資產管理、財務狀況和業務經營、償付能力狀況、納稅、外匯管理以及勞動和社會福利等方面遵守中國法律法規的情況，進行現場或非現場檢查或調查。

根據《保險集團公司管理辦法(試行)》、《保險公司管理規定》，中國保險監督管理機構對保險機構的監督管理，採取現場監管與非現場監管相結合的方式。中國保險監督管理機構對保險機構的現場檢查可能會側重公司管理水平、行政審批、備案和報告等以及準備金、償付能力、資金運用、業務經營和財務狀況、與保險中介的業務往來、信息化建設狀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任命和中國保險監督管理機構認為重要的其他事項。

同時，作為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本公司須受《香港上市規則》規管，還須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履行以下義務：備存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以及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披露內幕消息等。

本集團已實施內部控制以確保符合上述法律法規的要求。截至報告期末，據我們知悉，不存在任何董事認為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和／或監管程序或糾紛。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的業務覆蓋財產再保險、人身再保險、財產險直保和資產管理等領域，雖然我們具備良好的風險管控能力並始終秉承持續穩健經營理念，但仍然存在一些難以控制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我們認為未來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保險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戰略風險、聲譽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未來存在的確定因素包括：

1. 全球經濟前景面臨挑戰，國際環境錯綜複雜，我們在承保和投資業務方面面臨不確定性；
2.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目前已在全球範圍內爆發，增加我們業務經營的不確定性；
3. 再保險行業承保能力過剩、境內外巨災事件的發生，會對我們的承保業務造成影響。

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非調整事項

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2。

本集團業務之日後發展

本集團明確了「一核心、三突破、五跨越」的「一三五」戰略。「一核心」是指以再保險為核心，「三突破」是指實現創新、協同、裂變三方面突破，「五跨越」是指實現規模、佈局、技術、組織和文化五大跨越。本集團以「平台化、科技化、全球化」作為三大戰略支點，近中期定位為以再保險為核心業務的綜合性再保險集團，長期逐步向以再保險為特色的金融保險集團邁進，致力於向股東提供長期且具有競爭力的回報。

董事會報告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131至第277頁。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4元(含稅)，合共約人民幣18.69億元(「2019年度末期股息」)。2019年度末期股息須於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預計於2020年8月20日(星期四)派付予2020年7月5日(星期日)當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並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其中H股的股息則以港元支付，適用匯率為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五個工作日(含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銀行間外匯市場港元兌人民幣的中間價的平均值。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不會導致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有關指標低於監管要求。

代扣代繳股東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本公司作為扣繳義務人，向H股個人股東派發2019年度末期股息時，應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但是H股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地區)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就此，本公司將按照如下安排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 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股息時將按相關稅收協定規定的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居民、與中國沒有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居民或其他情況，本公司派發股息時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如H股個人股東認為本公司扣繳其個人所得稅稅率與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地區)和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的稅率不符，H股個人股東須通知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書面委託並提供有關其屬協定國家(地區)居民的申報材料以及相關證明文件，並經本公司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後，進行後續涉稅處理。如H股個人股東未能向本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對於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董事會報告

對於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本公司須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其股息的企業所得稅。

通過滬港通與深港通投資H股股票的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以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H股公司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滬港通與深港通下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H股股東一致。

如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H股股份所涉及的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股本

報告期內，本公司總股本未發生任何變動。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總股本為42,479,808,085股，詳情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量 (股)	佔總股本 比例(%)
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30,397,852,350	71.56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H股	6,665,288,580	15.69
3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內資股	4,862,285,131	11.45
4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內資股	540,253,904	1.27
5	其他H股股東	H股	14,128,120	0.03
合計			42,479,808,085	100

註：1. 以上所披露數據主要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代其客戶持有，並不包括其他H股股東所持股份。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已於上市時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關於較低公眾持股量的豁免。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公眾持股量為15.72%，一直維持香港聯交所批准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有關上述豁免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招股章程「豁免遵守上市規則－公眾持股量」一節。

可分派儲備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的未分配利潤為人民幣44.10億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1。

房屋和設備及投資物業

報告期內，本集團房屋和設備及投資物業的變動情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和33。

2018年12月15日，中國大地保險收購一項物業，有關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於報告期末，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並沒有其他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的投資物業或持作發展及／或出售的物業。

董事會報告

退休福利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的退休福利有企業年金和統籌外養老福利。2019年，企業年金單位繳費金額約為人民幣5,246萬元；統籌外養老福利支出約為人民幣550萬元。年度企業年金單位繳費總額根據年度職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提取；統籌外養老福利從本集團已計提負債中支付。當員工出現離職以及違法違紀等情況，公司將未歸屬的企業年金單位繳費部分收回至企業年金單位賬戶。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被收回供款金額並不重大。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由獨立精算師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進行計量。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1)(b)、48(1)。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¹

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非董事的高級管理人員在本集團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人民幣0元至人民幣500,000元	2
人民幣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1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0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0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2,500,000元	1
人民幣2,5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0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3,500,000元	1
人民幣3,5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0

最高酬金人士²

報告期內，本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2019年度最高酬金五位人士的薪酬為稅前口徑，該五位人士均為本集團2018年新收購的境外保險機構橋社的員工，其薪酬按照當地市場慣例及內部相關制度確定，同時該等薪酬數據中還包含本集團為保持橋社核心團隊穩定而實施的特殊保留激勵。

註：1.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標準按照財政部及集團公司的有關規定執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人員2019年度薪酬標準尚未最終確定，該等酬金數據為預估值（含福利性收入）；高級管理人員酬金根據實際任職時間進行分段統計。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尚未完成2019年度績效獎金兌現工作，該等酬金數據為預估值。

主要客戶

報告期內，本集團保險業務主要客戶佔比資料載列如下：

	佔本集團保險業務收入的百分比(%)
最大保險客戶	8.71
前五大保險客戶合計	26.54

由於本集團前五大客戶為金融保險機構，本公司股東財政部、中央匯金持有部分相關機構的權益。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或以上之任何其他股東於上述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非常重要。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客戶之間並沒有重大的爭議。

與員工的關係

本集團為員工建立起良好的培訓體系和科學合理的薪酬激勵機制，構建員工發展的多通道，重視員工身心健康與家庭和諧，提高員工幸福指數。

主要附屬公司

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控股8家主要附屬公司，分別為中再產險、中再壽險、中國大地保險、中再資產、華泰經紀、中再UK、中再承保代理有限公司及中再香港有限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1)。

優先購買權

報告期內，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東無優先購買權。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其上市證券。

發行的債權證

為拓寬外匯資金來源，優化資產配置，2017年3月9日及2017年6月30日，中再集團分別通過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成功發行本金總額為8億美元及7億美元的票據（「票據」）。兩期票據合併為單一系列，票據利率為每年3.375%，每半年（於3月9日及9月9日）付息一次。票據到期日為2022年3月9日，惟可依照條款提早贖回。

2018年8月17日，中再產險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公開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的資本補充債券。該資本補充債券為十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首五年票面年利率為4.97%，中再產險在第五年末享有附條件的贖回權。倘中再產險不行使贖回權，該資本補充債券後五年票面年利率為5.97%。2018年11月29日，中再壽險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公開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資本補充債券。該資本補充債券為十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首五年票面年利率為4.80%，中再壽險在第五年末享有附條件的贖回權。倘中再壽險不行使贖回權，該資本補充債券後五年票面年利率為5.80%。該等資本補充債券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將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用於補充中再產險和中再壽險資本，提高其償付能力，為中再產險和中再壽險業務的良性發展創造條件，支持其業務持續穩健發展。

慈善及其他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約人民幣2,725萬元。

董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袁臨江先生(董事長)
和春雷先生(副董事長)
任小兵先生

非執行董事

路秀麗女士
溫寧先生
汪小亞女士
劉曉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郝演蘇先生
李三喜先生
莫錦嫦女士
姜波女士

有關申書海先生退任及溫寧先生、汪小亞女士、劉曉鵬先生獲委任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3月28日、2019年6月21日及2019年10月21日刊載於香港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董事、監事訂立服務合約。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未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可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公司而言屬重大之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

在有關法規的規限下，每名董事均可就其於履行其職務或與此有關的事項而可能蒙受或產生的所有成本、費用、開支、損失及責任從本公司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法律程序時產生的責任和相關費用購買保險。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概無任何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H股上市後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權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定被認為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於H股上市後根據《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有關條例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或親屬關係。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形成競爭或可能形成競爭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股權激勵計劃

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制定或實施對於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股權激勵計劃。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於報告期末，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除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並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及身份	類別	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權益的百分比 (%)	於本公司 相關類別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30,397,852,350 (好倉)	71.56	84.91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4,862,285,131 (好倉)	11.45	13.58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實益擁有人	H股	607,219,700 (好倉)	1.43	9.09
		內資股	540,253,904 (好倉)	1.27	1.51
Great Wall Pan Asi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實益擁有人	H股	431,050,000 (好倉)	1.01	6.45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H股	463,952,229 (好倉)	1.09	6.95
			10,118,000 (淡倉)	0.02	0.15

註：1. 以上所披露資料主要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若干條件達成，則本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3. Great Wall Pan Asi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為China Great Wall Asset Management Corporation在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
4. BlackRock, Inc. 透過其控制或間接控制公司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除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予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本公司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行政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就公司所有業務或主要業務簽訂任何行政管理合約。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報告，載於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章節。

審計師

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招標管理辦法（試行）》（財金[2010]169號），以及原中國保監會《保險公司財會工作規範》（保監發[2012]8號）中對金融保險企業連續聘用同一審計師年限之相關規定，2016年6月20日，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獲委任為本集團境內審計師及境外審計師，並於2016年度股東大會、2017年度股東大會及2018年度股東大會上連續三年獲續聘，任期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止。本集團於過去三年未更換過審計師。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已由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臨江

中國，北京
2020年3月30日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公司內部規章制度等有關規定，勤勉審慎地履行工作職責，務實高效地開展監督工作，積極有效地維護股東和公司的權益，努力發揮了建設性監督作用，助力和服務於公司「一三五」戰略落地。

監事會及其專業委員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召開4次會議，審議8項議案，聽取12項報告；監事會履職監督檢查委員會召開4次會議，審議4項議案；監事會財務監督檢查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議2項議案。全體監事、各專業委員會委員均未缺席上述會議。

2019年1月30日，第四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等2項議案，聽取了《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報告期內經營計劃〉的報告》等4項報告。

2019年4月4日，第四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2018年度履職待遇和業務支出監督工作情況報告〉的議案》等3項議案，聽取了《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經營情況的報告》等4項報告。

2019年5月31日，第四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臨時）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2018年度履職盡職監督評價工作報告〉的議案》等2項議案，聽取了《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盡職報告〉的報告》等3項報告。

2019年9月27日，第四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2019年上半年履職待遇和業務支出監督工作情況報告〉的議案》，聽取了《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經營情況的報告》。

履職監督工作

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專業委員會會議等方式，持續關注本集團整體經營管理活動與成效，密切關注本集團財務和內控風險狀況，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能夠遵守《公司章程》規定，忠實勤勉地履行職責。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並結合股東要求，監事會組織開展了監事會2018年度履職盡職監督評價工作，出具了評價意見報告。根據相關工作制度要求，監事會組織完成了2018年度及2019年上半年履職待遇和業務支出監督檢查工作，出具了相關工作報告。

財務監督工作

報告期內，監事會持續開展集團合併及分類財務狀況的逐月監測分析工作，關注趨勢性問題、異常情況及預算達成情況；認真審核年度決算報告和年度利潤分配報告；與外部審計師溝通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和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提示審計關鍵事項，提出針對性建議。

風險內控及其他領域監督工作

報告期內，監事會通過監事會會議聽取報告或召開專題溝通會，了解本集團在風險管理、內控合規、戰略規劃、關聯交易、內部審計等方面的工作情況，重點對中再集團數據管控情況、橋社保險集團五年業務規劃以及國際業務整合有關情況、數字中再戰略落地進展情況等方面事項進行了專題溝通，對相關工作提出了意見和建議。監事會繼續推動集團公司監督部門監督協同溝通機制的落地實施，發揮了監督部門的合力，進一步提高了監督效能。

監事會報告

監事盡職情況

報告期內，全體監事積極履行監督職責，出席了監事會和其專業委員會全部會議，審慎發表意見、參與表決；積極參與監事會組織的監督檢查工作；積極參加公司內外部培訓活動，不斷提升履職能力和業務水平；職工代表監事參加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並進行年度工作述職。監事會認為，全體監事履職行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公司內部規章制度要求，勤勉盡職，發揮了監事會監督作用。

承監事會命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長



張泓

中國，北京
2020年3月20日



致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列位董事

敬啟者，

關於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內含價值的獨立精算顧問報告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集團公司」,「公司」)委託德勤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評估並報告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下稱「中再集團」,「集團」)經營的人身再保險業務(含集團公司境內人身再保險存續業務與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下稱「中再壽險」)全部業務)的內含價值結果。這項工作由德勤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精算和保險服務團隊(下稱「德勤諮詢」或「我們」)承擔。

本報告匯總了我們的工作範圍、報告的基礎、依賴和限制、評估方法及結果等。

工作範圍

我們的工作範圍包括：

- 評估中再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 評估中再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前12個月新承保業務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 審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假設；
- 執行不同假設下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敏感性測試；
- 從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變動分析。

內含價值

報告的基礎、依賴和限制

本報告由德勤諮詢僅為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供其基於本報告的如下目的而使用，包括依據中國精算師協會頒佈的《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的要求以及香港上市公司的行業慣例進行評估。因此，我們不對除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外的任何方承擔義務或賠償責任。

在評估及完成本報告的過程中，我們依賴中再集團通過口頭及書面形式截至2019年12月31日提供的各種經審計和未經審計的數據和資料的完整性和準確性。

內含價值的計算是基於一系列對於未來運營經驗和投資業績的假設和預測。其中很多假設並不是完全可以受中再集團控制，而且會受到很多內部的和外部的因素影響。因此未來的實際經驗可能會有偏差。

代表

德勤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盧展航

FIAA, FCAA

蔣煜

FSA, FCAA

1. 定義和方法

1.1 定義

本報告使用了一些特定術語。它們的定義如下：

- 內含價值：在評估日的調整淨資產和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的總和；
- 調整淨資產：在評估日超出適用業務對應的所有負債的、可歸屬於股東的資產的公允價值；
- 有效業務價值：有效適用業務及其對應資產未來產生的現金流中股東利益在評估日的現值，產生現金流的資產基礎為支持有效適用業務相應負債的資產；
- 要求資本成本：在評估日適用業務的要求資本與其未來每期變化額（期末減期初）的現值之和，計算中需要考慮要求資本產生的未來稅後投資收益；
- 一年新業務價值：在評估日之前12個月新承保業務及其對應資產未來產生的現金流中股東利益在承保時點的現值，產生現金流的資產基礎為支持新業務相應負債的資產。

內含價值

1.2 方法

中國精算師協會於2016年11月頒佈《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我們基於上述《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的相關規定計算中再集團的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

在本報告中，中再集團的內含價值定義為中再集團調整淨資產與人身再保險業務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兩者之和。

由於中再集團並沒有全資擁有集團內所有下屬公司的股份，因此，調整淨資產不包含少數股東權益部分。中再集團全資持有中再壽險的股份，因此本報告披露的內含價值評估結果包含全部中再壽險的有效業務價值。

於評估日的調整淨資產為下述兩項之和：

- 在中再集團合併報表中的淨資產基礎上，經過人身再保險業務會計準備金和償二代體系下的內含價值相應負債等相關差異調整後得到的淨資產；
- 對適用資產價值的調整，反映資產的市場價值和在中國會計準則下確定的資產的賬面價值之間的稅後差異，以及對負債的相關調整。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是中再集團的人身再保險有效適用業務及其對應資產未來產生的現金流中股東利益在評估日的現值，減去在評估日適用業務的要求資本與其未來每期變化額（期末減期初）的現值之和。要求資本成本的計算中需要考慮要求資本產生的未來稅後投資收益。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是按照在評估日之前12個月期間內首次分入業務，根據分入時點預測的股東利益現值，減去為支持新業務對應的要求資本與其未來每期變化額（期末減期初）的現值之和。對於原保險保單期限為一年或者少於一年的短期分入業務，現有業務的續期不視為新業務。

2. 評估結果

本節總結了中再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與一年新業務價值與既往評估日的對應結果，現匯總如下：

表2.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中再集團的內含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內含價值		
調整淨資產	91,031	81,175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前的有效業務價值	10,880	8,456
要求資本成本	(3,458)	(2,896)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7,422	5,560
內含價值	98,453	86,735
其中：		
人身再保險業務調整淨資產	20,462	16,361
人身再保險業務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7,259	5,402
人身再保險業務內含價值	27,721	21,763

註1： 因為四捨五入，數字相加後可能與總數有細微差異，後表相同。

註2： 鑒於中再壽險業務佔人身再保險業務的比重超過99.5%，目前人身再保險業務以中再壽險業務列示，後表相同。

表2.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前12個月中再集團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人身再保險業務一年新業務價值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前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2,865	2,352
要求資本成本	(647)	(1,011)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2,219	1,341

內含價值

3. 評估假設

以下假設用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及一年新業務價值評估。

3.1 風險貼現率

使用10.5%的風險貼現率來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

3.2 投資收益率

下表匯總了用於評估中再集團人身再保險業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有效業務價值以及一年新業務價值時所採用的投資收益率假設：

表3.2.1 中再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有效業務價值與一年新業務價值評估採用的投資收益率假設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2029年	2030年+
非資產驅動型業務	5.0%	5.0%	5.0%	5.0%	5.0%
資產驅動型業務－境內萬能	6.0%	6.0%	5.0%	5.0%	5.0%
資產驅動型業務－境內非萬能	6.0%	6.0%	6.0%	6.0%	5.0%
資產驅動型業務－境外	6.0%	6.0%	6.0%	6.0%	5.0%

上述假設是基於目前的資本市場狀況、公司當前和預期的資產分配以及主要資產類型的投資回報而確定的。

資產驅動型業務是指中再壽險在已有高收益資產組合的情況下，定向開展的一種分入業務。該類分入業務要求較高的收益率，並且由已有的高收益資產組合支持。

3.3 保單持有人紅利

保單持有人紅利是根據再保險合同規定分入人所承擔的分紅義務得出的。分入的分紅業務盈餘來源於對應業務的利差益和死差益，公司假設對應的70%的分紅業務盈餘分配給保單持有人，分入公司承擔再保合同中規定所承擔的分紅給付的部分。其中，利差益的計算基於再保險合同的約定，或使用中再集團的投資收益率假設。

3.4 死亡率和發病率

死亡率和發病率假設是依據中再集團的近期經驗和對中國人壽保險市場的總體經驗分析得出。死亡率和發病率假設根據產品類別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3.5 賠付率

賠付率假設只適用於短期險分入業務和每年續保再保險業務，基於過去年度的賠付經驗逐合同制定。

3.6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根據過去的經驗退保率、對當前和未來的預期以及對中國保險市場的整體了解而設定。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根據產品類別和交費期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3.7 費用

費用假設基於人身再保險業務過去經驗、費用管理方式及對未來費用水平的預期設定。對於每一保單費用，假定未來每年2%的通脹率。

短期險分入業務的手續費率、調整手續費率和純益手續費率根據過去年度的業務經驗逐合同制定。

3.8 稅收

目前企業所得稅稅率假設為25%，同時基於實際經驗和對未來的預期，在預測投資收益時考慮一定比例的所得稅豁免。

內含價值

4. 敏感性測試

我們針對中再集團人身再保險業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未來假設的變化進行了一系列敏感性測試。對於每一個測試情景，僅提及的假設改變，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敏感性測試結果的匯總如下表所示：

表4.1 不同情景假設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敏感性測試結果

(人民幣百萬元)

情景	扣除要求資本 成本後的有效 業務價值	扣除要求資本 成本後的一年 新業務價值
基本情景	7,259	2,219
風險貼現率上升100個基點	6,699	2,072
風險貼現率下降100個基點	7,822	2,379
每年投資收益率增加50個基點	8,323	2,397
每年投資收益率減少50個基點	6,148	2,039
死亡率和發病率上升10%	7,204	2,218
死亡率和發病率下降10%	7,315	2,219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上升10%	7,130	2,164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下降10%	7,389	2,275
費用上升10%	7,127	2,174
費用下降10%	7,390	2,264
短期再保險合同綜合成本率增加1個百分點	6,905	2,120
短期再保險合同綜合成本率減少1個百分點	7,609	2,318

5. 變動分析

下表顯示了中再集團從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變動分析。

表5.1 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中再集團的內含價值變動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編號	項目	金額	說明
1	中再集團人身再保險業務2018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21,763	2018年末模型調整前的內含價值
2	模型調整	(149)	內含價值評估模型的調整與完善
3	調整後中再集團人身再保險業務2018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21,614	2018年末模型調整後的內含價值
4	年初內含價值的預期回報	2,034	內含價值在2019年的預期回報
5	新業務的影響	2,695	2019年全年分入的人身再保險新業務對內含價值的貢獻
6	市場價值調整和其他調整的影響	(78)	資產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及其他相關調整
7	投資回報差異	1,667	2019年實際投資收益與投資收益評估假設之間的差異
8	運營經驗差異	361	2019年實際運營經驗與運營評估假設之間的差異
9	假設的變化	(369)	2019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計算假設的調整
10	其他	292	
11	資本注入及股東股息	(495)	集團公司對中再壽險的注資以及中再壽險向集團公司分配的紅利
12	中再集團人身再保險業務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27,721	

內含價值

編號	項目	金額	說明
13	中再集團其他業務2018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64,972	
14	中再集團其他業務當年利潤	6,639	
15	市場價值調整和其他調整的影響	124	資產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及其他相關調整
16	其他	6	
17	資本注入及股東股息	(1,009)	集團公司對子公司的注資、子公司向集團公司分配的紅利以及中再集團對股東的分紅
18	中再集團其他業務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70,731	
19	中再集團201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	98,453	

致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31至277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分入再保險業務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準備金
-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未決賠款準備金
- 非上市權益工具的估值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分入再保險業務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6)、附註3(2)(a)、附註5、附註44。

貴集團針對分入再保險合同執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以判斷再保險合同的分類和會計計量。

在執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貴集團使用特定精算假設，包括賠付率、死亡率和發病率、損失分佈的平均值和標準差等。貴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及對其保險合同未來發展趨勢的估計確定該等假設。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分入再保險合同的總保費收入為人民幣919.4億元，佔貴集團收入合計的64.5%；於2019年12月31日，未通過重大保險風險測試而確認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投資合同負債餘額為人民幣220.7億元，佔貴集團負債合計的7.4%。

由於假設的制定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因此我們在審計過程進行了重點關注。

在實施審計程序的過程中，我們利用了內部精算專家的工作。

我們通過詢問管理層並檢查測試文檔獲取了貴集團對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政策和流程的了解。我們將管理層測試的政策和流程與適用行業實踐進行了對比。

我們選取了部分合同，通過將管理層選擇的精算假設與貴集團歷史數據進行對比，檢查了精算假設的適當性，包括賠付率、死亡率和發病率、損失分佈的平均值和標準差等。

我們對於選取的部分合同，對貴集團重大保險風險測試進行了重新計算，並檢查了該等合同根據測試結果的分類。

根據已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未發現重大異常。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準備金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b)和附註45。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準備金賬面餘額為人民幣832.0億元，佔貴集團負債賬面餘額的27.8%。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評估涉及多個複雜的精算模型。這些模型的建立以貴集團的再保險合同條款為基礎。

精算評估模型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貼現率、保險事故發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發病率）、退保率以及費用假設等。

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這些假設的選取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並且需要考慮未來的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我們在審計過程進行了重點關注。

在實施審計程序的過程中，我們利用了內部精算專家的工作。

我們通過和普遍認可的精算方法進行比較評估了貴集團用於計算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準備金的方法。

我們通過將貴集團在評估模型中使用精算假設與貴集團歷史經驗進行對比，評估了主要精算假設的合理性，包括貼現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和費用假設等。

我們通過對選定的合同進行獨立建模，評估了精算模型的適當性。

根據已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未發現重大異常。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未決賠款準備金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b)及附註45。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未決賠款準備金賬面餘額為人民幣673.5億元，佔貴集團負債賬面餘額的22.5%。

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評估涉及多個複雜的精算模型。這些模型的建立以貴集團的保險合同條款為基礎。

未決賠款準備金計量評估的主要假設基於貴集團的歷史賠案經驗而確立，該經驗可用於預測未來賠案發展，從而得出最終賠款成本。管理層根據過往年度的賠款進展來推斷原保險合同的已支付賠款金額、已發生賠款損失、案均賠款及賠案數量，進而判斷出預期損失率用於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評估。

對未來賠案發展的預測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並需要考慮未來的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我們在審計過程進行了重點關注。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在實施審計程序的過程中，我們利用了內部精算專家的工作。

對於主要的險種，我們通過將貴集團在評估模型中使用精算假設與貴集團歷史數據進行對比，評估了精算假設的合理性，包括終極賠付率、風險因子、理賠費用等。

對選定的險種我們還將貴集團未決賠款準備金計算結果與我們通過獨立建模所預測的範圍進行了對比。

我們通過將賠案實際進展與前期的預期損失進行比較，評估未決賠款準備金的整體合理性，並評估該準備金年末結果的充足性。

根據已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未發現重大異常。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非上市權益工具的估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c)及附註56。

貴集團非上市權益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賬面餘額為人民幣138.1億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的3.5%。該等非上市權益工具是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衍生金融工具，並且公允價值計量被分類為第三層級。

由於這類金融工具的估值基於定價模型、假設和採用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包括信用溢價和可比企業估值乘數，涉及高程度的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因此我們在審計過程對其估值進行了重點關注。

我們評估了管理層投資估值流程的設計並測試了其中關鍵內部控制，如管理層對關鍵假設和參數的複核。

通過利用內部估值專家，我們根據行業慣例和估值指南評估了管理層或者管理層的專家的估值模型。

我們通過與可比市場數據進行比較，檢查了不可觀察的假設和輸入值的適用性，包括信用溢價和可比企業估值乘數。

根據已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未發現重大異常。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廣得。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3月30日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利潤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2018年
總保費收入	5	144,972,748	122,257,197
減：分出保費及轉分出保費	5	(10,149,709)	(7,862,106)
淨保費收入	5	134,823,039	114,395,091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淨額變動	6	(7,080,011)	(5,122,438)
已賺保費淨額		127,743,028	109,272,653
攤回分保費用		1,566,556	1,072,508
投資收益	7	11,316,405	7,496,534
匯兌損益淨額		(2,150)	(44,101)
其他收入	8	2,010,352	2,126,130
收入合計		142,634,191	119,923,724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利潤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2018年
收入合計		142,634,191	119,923,724
給付及賠款	9	(95,380,235)	(81,578,125)
— 已發生淨賠款		(55,735,168)	(41,848,821)
— 人身再保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32,639,256)	(11,004,304)
—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7,005,811)	(28,725,000)
手續費和佣金	10	(20,815,698)	(19,332,172)
財務費用	11	(1,539,536)	(1,127,782)
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	12	(18,971,166)	(14,502,253)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136,706,635)	(116,540,33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2,140,117	1,701,410
稅前利潤	13	8,067,673	5,084,802
所得稅	16	(1,422,359)	(1,185,816)
本年淨利潤		6,645,314	3,898,986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6,049,345	3,729,891
少數股東權益		595,969	169,095
本年淨利潤		6,645,314	3,898,986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18		
— 基本		0.14	0.09
— 稀釋		0.14	0.09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2018年
本年淨利潤		6,645,314	3,898,986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以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	48	42,119	(12,153)
以後將重新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56,047	(101,0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稅後淨額		4,476,116	(95,665)
因折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4,354	(16,905)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9	4,708,636	(225,792)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11,353,950	3,673,194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0,358,694	3,538,674
少數股東權益		995,256	134,520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11,353,950	3,673,194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資產			
貨幣資金	20	20,262,473	13,230,9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1,856,246	10,725,714
衍生金融工具	22	411,129	175,4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2,981,215	2,596,387
應收保費	24	14,755,963	11,055,676
應收分保賬款	25	55,939,565	49,648,266
投資合同應收款項	26	3,433,251	2,831,865
再保險人應佔保險合同負債份額	45	18,173,603	14,890,956
再保險人應佔保戶質押貸款份額		503,744	454,775
定期存款	27	3,907,342	4,408,9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	117,402,385	91,979,646
持有至到期投資	29	34,593,283	35,897,556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30	43,726,769	41,065,284
存出資本保證金	32	15,723,184	16,073,184
投資性房地產	33	7,891,771	5,054,425
物業及設備	34	3,007,394	2,778,951
使用權資產	35	1,176,562	–
無形資產	36	2,267,111	2,204,303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37	24,061,529	21,185,891
商譽	38	1,635,695	1,559,6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	1,314,116	1,542,887
其他資產	40	11,614,058	11,546,284
資產合計		396,638,388	340,906,973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負債和權益			
負債			
短期借款	41	732,349	521,5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2	21,487,751	14,193,976
應付分保賬款	43	17,947,144	12,929,525
應交所得稅		1,353,982	444,972
保戶儲金		2,839,974	1,946,566
投資合同負債	44	22,066,813	15,809,209
保險合同負債	45	191,637,068	168,731,390
應付票據及債券	46	19,390,012	19,192,123
長期借款	47	3,821,130	3,577,107
租賃負債	35	1,117,491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	1,860,121	1,136,075
其他負債	48	15,406,564	15,170,644
負債合計		299,660,399	253,653,156
權益			
股本	49	42,479,808	42,479,808
儲備	50	22,957,818	17,546,922
未分配利潤	50	21,698,666	18,254,47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87,136,292	78,281,201
少數股東權益		9,841,697	8,972,616
權益合計		96,977,989	87,253,817
負債和權益合計		396,638,388	340,906,973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袁臨江
董事

和春雷
董事

田美攀
總精算師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儲備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合計
	附註	股本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風險儲備	農險巨災 損失儲備	重新計量 設定受益 計劃負債 的變動	公允 價值儲備	匯兌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小計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42,479,808	10,724,722	2,021,523	4,690,828	9,968	(27,845)	154,428	(26,702)	18,254,471	78,281,201	8,972,616	87,253,817
聯營企業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2(4)	-	-	-	-	-	-	145,192	-	(332,575)	(187,383)	(34,918)	(222,301)
於2019年1月1日重述後的結餘		42,479,808	10,724,722	2,021,523	4,690,828	9,968	(27,845)	299,620	(26,702)	17,921,896	78,093,818	8,937,698	87,031,516
本年淨利潤		-	-	-	-	-	-	-	-	6,049,345	6,049,345	595,969	6,645,314
其他綜合收益	19	-	-	-	-	-	42,119	4,232,876	34,354	-	4,309,349	399,287	4,708,636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42,119	4,232,876	34,354	6,049,345	10,358,694	995,256	11,353,950
提取盈餘儲備		-	-	266,505	-	-	-	-	-	(266,505)	-	-	-
提取一般風險儲備		-	-	-	689,196	-	-	-	-	(689,196)	-	-	-
本年向母公司股東分配股息		-	-	-	-	-	-	-	-	(1,316,874)	(1,316,874)	-	(1,316,874)
支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	(91,620)	(91,620)
其他		-	654	-	-	-	-	-	-	-	654	363	1,017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42,479,808	10,725,376	2,288,028	5,380,024	9,968	14,274	4,532,496	7,652	21,698,666	87,136,292	9,841,697	96,977,989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儲備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合計
	附註	股本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風險儲備	農險巨災損失儲備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變動	公允價值儲備	匯兌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42,479,808	8,040,895	1,793,095	4,163,620	9,968	(15,692)	272,582	(9,797)	17,632,428	74,366,907	1,003,592	75,370,499
聯營企業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2(4)	-	-	-	-	-	-	44,005	-	(313,181)	(269,176)	-	(269,176)
於2018年1月1日重述後的結餘		42,479,808	8,040,895	1,793,095	4,163,620	9,968	(15,692)	316,587	(9,797)	17,319,247	74,097,731	1,003,592	75,101,323
本年淨利潤		-	-	-	-	-	-	-	-	3,729,891	3,729,891	169,095	3,898,986
其他綜合收益	19	-	-	-	-	-	(12,153)	(162,159)	(16,905)	-	(191,217)	(34,575)	(225,792)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2,153)	(162,159)	(16,905)	3,729,891	3,538,674	134,520	3,673,194
提取盈餘儲備		-	-	228,428	-	-	-	-	-	(228,428)	-	-	-
提取一般風險儲備		-	-	-	527,208	-	-	-	-	(527,208)	-	-	-
本年向母公司股東分配股息		-	-	-	-	-	-	-	-	(2,039,031)	(2,039,031)	-	(2,039,031)
支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	(163,526)	(163,526)
少數股東投入資本	54	-	2,704,751	-	-	-	-	-	-	-	2,704,751	7,998,151	10,702,902
其他		-	(20,924)	-	-	-	-	-	-	-	(20,924)	(121)	(21,045)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42,479,808	10,724,722	2,021,523	4,690,828	9,968	(27,845)	154,428	(26,702)	18,254,471	78,281,201	8,972,616	87,253,817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2018年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52(a)	17,851,342	6,717,032
已付的所得稅款項		(966,987)	(1,414,70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6,884,355	5,302,332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8,016,011	5,892,859
已收股息		2,384,497	1,396,290
用於購買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款項		(2,178,729)	(4,101,891)
出售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4,596)	31,240
購買子公司支付的款項淨額		(274,809)	(4,997,088)
用於購入投資資產款項		(135,185,920)	(137,925,675)
出售投資資產所得款項		112,640,032	114,007,738
出售聯營企業所得款項		134,215	–
用於購入聯營企業款項		(102,625)	(5,336,861)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4,571,924)	(31,033,388)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9年	2018年
融資活動			
合併結構化主體中外部投資者利益變動淨額		2,470	702,034
接受少數股東投資		–	10,702,902
發行票據及債券收到的款項		–	9,000,000
銀行借款的現金流入		419,566	4,095,249
償還借款的現金流出		(110,527)	(2,220)
已支付利息		(1,647,502)	(1,030,736)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361,748)	–
向母公司股東支付之股息		(1,315,560)	(2,047,771)
子公司向少數股東權益支付之股息		(91,620)	(163,52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額		7,077,497	6,560,845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972,576	27,816,7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285,007	2,085,72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701,860	12,068,596
匯率變動的影響		280,715	547,54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b)	21,267,582	14,701,860

刊載於第140頁至第277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企業資料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前身中保再保險有限公司源於1949年10月成立的中國人民保險公司。1999年3月23日，經中國國務院批准，原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原保監會」)同意，中保再保險有限公司更名為中國再保險公司。2003年6月20日，經原保監會批准，中國再保險公司更名為中國再保險(集團)公司。2007年10月9日，經有關部門批准，中國再保險(集團)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2015年10月26日在香港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

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1號，郵編為：100033。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財產再保險，人身再保險，財產直保及資產管理等其他業務。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

(1) 編製基礎

此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本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公司所採納重大會計政策的摘要載於下文。

為編製財務報表，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以及已生效但本集團暫緩執行的會計準則和修訂外(載於附註2(4))，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納所有適用新訂立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 計量基準

除另有列明外，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並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是本公司的記賬本位幣。

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準，惟下列資產及負債按照會計政策所闡述列示：

- 列為可供出售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及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2(14)和2(15))。
- 按精算方法計量的再保險人應佔保險合同負債份額及保險合同負債(見附註2(27))。

(3)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實施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以下首次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改	在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5-2017年年度改進專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改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改	職工薪酬

採用上述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外的新準則和修訂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影響。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詳見下文附註。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2016年1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該準則自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生效。IASB決定，主體在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無需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且按照該準則的過渡條款，未重述2018報告年度的比較數字。對於首次執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團在首次執行日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其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對於首次執行日前的經營租賃，除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根據新租賃準則確認了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其中租賃負債以剩餘租賃付款額按2019年1月1日的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實施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續)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續)

在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程中，本集團使用了該準則允許採用的下列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 將截至2019年1月1日的剩餘租賃期短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處理，
- 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存在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本集團根據首次執行日前選擇權的實際行使及其他最新情況確定租賃期，不對首次執行日前各期間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進行估計。

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076百萬元，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198百萬元，使用權資產包含按照2018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與該租賃相關的預付或計提的租賃付款額，未對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產生影響。

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適用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實施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續)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續)

自2019年1月1日起，在本集團預期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主體應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和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額均在相應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攤。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線法在資產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中較短的一個期間內計提折舊。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以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如果無法確定該利率，則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和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計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復原成本。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照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不足12個月的租賃。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4) 本集團暫緩執行已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14年7月24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IFRS9(20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了金融工具的分類，就金融資產建立三個主要計量分類：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基準視乎實體商業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性質而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一個新的要求，即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因其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收益或虧損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此外其他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將計入損益(「自身信用風險要求」)。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新的「預期損失」減值模型替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IAS39)中的「已發生損失」的減值模型。這意味著，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無須再待發生信用事件後確認信用虧損。

國際會計師公會頒佈了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修訂。此修訂提供了兩種適用方法，來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替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新保險合同準則兩者不匹配的生效日期：

- (a) 重疊法：所有發行保險合同的公司可以在新保險合同準則發佈前，選擇將指定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由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應計入損益的轉而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b) 延後法：主要從事保險活動的公司可以選擇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直至2021年。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體將繼續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

企業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對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進行會計處理時，應統一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但在2021年1月1日前的財務報告期間發生以下情形的，企業可以不進行統一會計政策的調整：

- (a) 企業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但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b) 企業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但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4) 本集團暫緩執行已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經本集團評估，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與保險相關，本集團決定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關本集團暫時豁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披露載於附註53。本集團聯營企業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中國光大銀行)和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長城資產)已經分別在2018年和2019年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聯營企業中國光大銀行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2018年1月1日的權益減少了人民幣285百萬元。本集團聯營企業長城資產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2019年1月1日的權益減少了人民幣222百萬元。本集團決定不在集團層面統一聯營企業會計政策。

(5) 2019年1月1日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前執行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

截至財務報表發佈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若干修訂及新準則，這些修訂及新準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會計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在財務報表中執行。其中包括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以下內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¹⁾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的修改	重要性的定義 ⁽²⁾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改	業務的定義 ⁽²⁾
對財務報告的修改	概念框架 ⁽²⁾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改	利率基準的修正 ⁽²⁾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改	流動和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³⁾

(1) 新準則將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用。2020年3月17日，IASB完成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正案的討論，並初步決定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生效日期推遲至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

(2) 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3) 將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外沒有其他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和修訂預期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5) 2019年1月1日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前執行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2017年5月18日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規定了已簽發保險合同的識別、計量、列表和披露。該準則將取代現行的允許多樣化會計處理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要求採用當期計量模式，即在各報告期對估計進行重新計量。該計量模型基於幾個模組：經折現的概率加權估計現金流量、風險調整和代表合同未實現利潤的合同服務邊際。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對其產生的影響。

此準則將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用。2020年3月17日，IASB完成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正案的討論，並初步決定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生效日期推遲至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IASB還初步提議將保險公司適用金融工具準則第9號的暫緩執行延長至2023年，以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同時適用。預計影響將是巨大的。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修改)，重要性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第8號經過修訂，整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中使用統一的重要性定義，並對重要的資訊進行澄清，以及包含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關於不重要資訊的部分指引。

特別是，該修訂版澄清了掩蓋性資訊指代所產生的影響類似於遺漏資訊或錯誤陳述，主體在整體財務報表的背景下對其重要性進行評估，及「一般性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的定義是「必須依賴於一般性財務報表獲得所需的多項財務資訊的現有及潛在的投資人、出借人和其他債權人」，是財務報表的目標使用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5) 2019年1月1日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前執行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改)，業務的定義

修訂後的「業務」定義要求一項收購必須包含「投入」和「實質性的加工處理過程」，且這二者能夠共同地顯著促進企業創造「產出」。「產出」的定義也被修訂，主要指代向客戶提供的商品和服務，該等商品和服務能夠產生投資收益和其他收入。「產出」不包括通過成本降低形式帶來的回報及其他經濟利益。

財務報告的框架(修改)

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即可生效並將被用於此後的準則制定決策中。主要變動包括：

- 強調管理層受託責任對於實現財務報告目的的重要性
- 重新將審慎性納入中立性之中
- 對報告主體進行界定，即報告主體可能是一個法律實體，也可能是法律實體的一部分
- 修訂「資產」和「負債」的定義
- 取消對確認方面的概率要求，增加關於終止確認的指引
- 增加有關不同計量基礎的指引，及
- 指出損益是主要業績指標，並且，如果可以提高財務報表的相關性或公允反映，其他綜合收益中的收益和費用原則上應當轉出。

現行會計準則不會作出修改。然而，依賴於概念框架為不適用會計準則的交易、事項或情況制定會計政策的主體需要自2020年1月1日起適用修訂後的概念框架。該等主體需要考慮其會計政策在修訂後的概念框架下是否仍然適當。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5) 2019年1月1日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前執行的新會計準則和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準則第7號(修改)，利率基準的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經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正案，為利率基準修正提供了某些減免。這些減免與套期會計有關，同時導致國際銀行間拆借利率改革一般不應導致套期會計終止。但是，任何套期無效性都應繼續計入損益表中。鑒於涉及基於國際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的合同的套期保值的普遍性，該減免將影響所有行業的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流動和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發佈了一項範圍較窄的修正，根據期末財務報告存在的權利將負債區分為流動負債和非流動負債。該分類不受期後預期的實體或事件影響(例如，收到豁免或違反約定)。該修正還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所指的債務結算的含義。

(6) 估計及判斷的運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金額。此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管理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載述於附註3。

公司會持續審閱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會計估計變更

本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折現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假設及費用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這些計量假設需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當前信息重新釐定上述有關假設(主要是更新了評估時點的無風險貼現率水平和部分產品的退保率及發病率假設)，並對未來現金流估計予以更新，所形成的相關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變動計入本年度利潤表。此項變動增加2019年12月31日壽險及長期健康險責任準備金人民幣90.1百萬元，減少2019年度稅前利潤人民幣90.1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7) 子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

子公司指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經營而就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且有能力利用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考慮本集團及其他方所持實質權利。

於子公司的投資自取得控制權當日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和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任何未實現收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額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虧損則僅在並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情況下以與未實現收益相同的抵銷方法予以抵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之子公司(除結構化主體)權益，而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就該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的合同責任。

少數股東權益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權益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本集團業績按損益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在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進行分配，並在合併利潤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呈列。

本集團於子公司的權益如發生變動但不會造成失去控制權，則該變動乃按權益交易的方式入賬，即僅調整在合併權益內的控股及少數股東權益金額，以反映其相關權益的變動，但不調整商譽也不確認收益或損失。

倘本集團失去子公司控制權，則按出售於該子公司的全部權益入賬，並確認相關損益。失去控制權當日所保留的前子公司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所確認金額視為初始確認的金融資產(見附註2(14))公允價值，或初始確認的投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見附註2(9))的成本(如適用)。

對於本集團所參與的辛迪加，合併財務報表中按照本集團享有的份額確認其持有辛迪加的收入、費用、資產、負債。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辛迪加2088、辛迪加1084和辛迪加1176分別提供100%，100%以及57%的資本。因此，本集團按照上述相應份額確認其持有辛迪加2088、辛迪加1084和辛迪加1176的收入、費用、資產、負債。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8) 結構化主體

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未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的特定主體，決定該主體相關活動的依據通常是合同或相應安排。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取決於管理層的判斷。如果資產管理人作為結構化主體的代理人，其主要維護利益相關者則不控制結構化主體；相反如果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是主要責任人，其主要是維護集團本身的利益則控制結構化主體。在判斷本集團是否為代理人時，考慮的因素包括資產管理人的決策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利、取得的報酬和面臨的可變動收益風險敞口。一旦這些因素發生變化時，本集團將進行重新評估。

(9)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或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單獨或共同控制其管理事宜(包括參與財務及運營政策決策)之實體。

合營企業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及其他訂約方以合同形式同意分享安排事項的控制權並享有有關安排事項的淨資產的權利。

除非有關投資分類為持有待售(或計入分類為持有待售之出售組別)，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權益法於財務報表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按成本入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當日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部分(如有)作出調整。此後，該投資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淨資產於收購後的變動及與投資有關之任何減值損失作出調整(見附註2(24)(b))。收購當日出出成本的任何部分、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的稅後業績以及任何減值損失於合併利潤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的稅後其他綜合收益項目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出應佔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調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其他虧損，除非本集團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付款。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是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加上實質上屬於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本集團長期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9)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續)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以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的權益為限抵銷，除非有證據顯示未實現虧損是由於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所致，則該等未實現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為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在必要時對被投資企業權益性的會計政策進行了變更，但根據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改，聯營企業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金融工具除外。

如果於聯營企業的投資轉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則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反之亦然，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列賬。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企業擁有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權，則視作出售被投資公司全部權益，因此而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在喪失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權當日保留的前述被投資公司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所確認金額視為初始確認的金融資產(見附註2(14))的公允價值。

(10) 企業合併

購買法被應用在各種類型的企業合併，無論收購的是權益工具還是其他資產。企業合併的轉移對價包括：

- 轉移資產的公允價值
- 收購者對被收購者發生或承擔的負債
- 發行的權益工具
- 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
- 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的權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

企業合併取得的可辨認資產，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初始成本通常以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企業合併，構成目前所有者權益組成部分且其持有者能夠在該企業清算時按比例享有淨資產的少數股東權益部分，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者在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中享有的份額來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應於發生時計入費用。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11) 商譽

商譽指以下各項的差額

- (a) 轉讓對價的公允價值、所持被收購方任何少數股東權益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及
- (b) 於收購日期計量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

當(b)大於(a)時，則差額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負商譽。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列賬。來自企業合併之產生的商譽將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24)(b))。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任何應佔所購買商譽的金額會計入出售損益。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短期定期存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流動性強的投資，此等投資期限不超過三個月，可隨時轉化為既定金額之現金，且其價值變動風險有限。

(13) 外幣折算

外幣交易以交易當日的匯率或近似匯率折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匯率折算。匯兌損益於損益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使用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按計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折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13) 外幣折算(續)

某些境外業務的記賬本位幣是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項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經營業績按與交易日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列為匯兌儲備。

出售境外業務時，與該境外業務相關的累計匯兌儲備於確認出售損益時自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14) 債權及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關於債權及權益工具投資(於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債權及權益工具投資初始按公允價值列賬，即按交易價計算，除非確定初始確認之公允價值不同於交易價及該公允價值可從相同資產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得出，或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之估值方法。成本包括交易成本，下文另有指明者除外。該等投資其後視其類別按下列方式列賬：

持作交易之證券投資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該等投資所賺取之股息或利息根據附註2(30)(c)和附註2(30)(b)所載政策確認。

本集團有明確的能力及意願持有至到期之有期債權證券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攤餘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見附註2(24)(a))列賬。

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債權工具為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債權工具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見附註2(24)(a))計量。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14) 債權及權益工具投資(續)

未有分類為以上類別的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會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公允價值儲備單獨累計。權益證券股息收入和以實際利率法計算得出的債權證券利息收入，會按照附註2(30)(c)和附註2(30)(b)所載列的政策於損益中確認。此外，債權證券的攤餘成本變動所產生的匯兌收益與虧損也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這些投資或投資減值(見附註2(24)(a))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損失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在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有關投資會被確認／終止確認。

(15) 衍生金融工具與套期

本集團持有或發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管理風險敞口。對於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套期會計進行處理。對於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則比照交易性金融資產或負債進行相應會計處理，初始確認時，非套期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作為資產反映；公允價值為負數時，作為負債反映。後續計量時，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套期會計方法，是指在相同會計期間將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抵銷結果計入當期損益的方法。本集團自交易開始時就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的關係，以致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套期交易的策略作檔案記錄。本集團自套期開始即持續地對套期有效性進行評價，判斷該套期在套期關係被指定的會計期間內是否高度有效地對沖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的變動。當(a)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行使時；(b)套期不再滿足套期會計方法的條件；或(c)本集團取消對套期關係的指定時，本集團不再使用套期會計。

(i) 公允價值套期

公允價值套期是指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公允價值變動會對損益產生影響。套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損益。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形成的利得或損失應當計入當期損益以抵銷套期工具對損益的影響，同時調整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15) 衍生金融工具與套期(續)

(ii) 套期有效性測試

為符合使用套期會計核算的條件，本集團於初始訂立套期時及整個套期期間的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有效性測試，以證明該項套期交易能高度有效地發揮預期套期的功能。本集團亦持續地為套期的實際有效性進行追溯有效性測試。

每項套期關係均備有記錄載明該套期有效性的評估方法。本集團就評估套期的有效性而採用的方法取決於其風險管理策略。

就預期有效性而言，套期工具必須被預期能在指定套期期間內能高度有效地抵消套期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就實際有效性而言，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的變動抵銷比率在80%至125%的區間內才被視為有效。

(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於未來日期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於未來日期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或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開支。

(17) 應收分保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分保賬款為應收再保險合同項下款項。

應收分保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減減值準備(見附註2(24)(a))列賬。當貼現影響不重大時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去減值準備後淨額列賬。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18) 保戶儲金、投資合同負債、再保險及其他應付款項

投資合同是指沒有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再保險應付款項主要指再保險合同的應付保費、給付及賠款。保戶儲金核算本集團已收取但截至資產負債表日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尚未到續期保險費應繳日的款項及利息。

保戶儲金、投資合同負債、再保險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按攤餘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不重大時，則按成本列賬。

(19)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力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20)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收入(而非用於提供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樓宇。

投資性房地產初始按成本(包括交易費用)計量。初始確認後，投資性房地產即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賬。

使用直線法就預計使用年限計算折舊。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使用年限為15至35年。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淨殘值價值、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複核，以確保該折舊方法及期間符合投資性房地產的預期經濟利益模式。

投資性房地產於出售後或在投資性房地產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出售該等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投資性房地產報廢或出售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於報廢或出售期間在利潤表中確認。當且僅當有證據表明用途改變時，方視為已轉入至投資性房地產或已從投資性房地產中轉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1) 物業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2(24)(b))計量。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任何使該項資產達至運作狀態及運抵指定地點作原定用途而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及設備項目投入運行後發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支出，通常在費用發生當期的利潤表中扣除。倘清楚顯示後續支出使預期從使用物業及設備項目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增加，以及該支出的成本可以可靠計量，則該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部分重置成本。

報廢或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損失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兩者之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於利潤表中確認。

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按成本或估值減去預計殘值(如有)，再按估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15至35年
機械及設備	3至11年
汽車	5至8年
辦公及電子設備	3至8年
租賃改良	租賃期和使用期限孰短

如果物業及設備項目的組成部分有不同的使用年限，有關項目的成本或估值會按照合理的基準分配至各個部分，而且每個部分會分開計提折舊。本集團會每年審閱資產的使用年限和殘值(如有)。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房屋及建築物及其他物業項目的成本以及安裝中的設備的成本。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損失(見附註2(24)(b))計量且不計提折舊，並將於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獲取的有效業務價值、辛迪加承保能力、勞合社營銷渠道、外購的計算機軟件系統等。

(a) 獲取的有效業務價值(「VOBA」)

通過企業合併而獲得的合同相關的保險合同負債在滿足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前提下仍以其在併購日之前賬面價值列示，該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代表所收購的有效保險業務在購買時點的未來利潤貼現後的現值，即獲取的有效業務價值。對未來利潤的貼現值的計算基於在購買日時點的預測並結合精算假設而進行，同時考慮了在購買日的資本成本以及使用了考慮風險溢價的折現率。

獲取的有效業務價值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被確認為一項資產科目，並在預計剩餘的相關有效保險合同期限內進行攤銷。

在進行保險合同負債充足性測試的同時，也需要根據相關有效保險業務的實際經驗以及主要假設的預期變化對獲取的有效業務價值進行年度的可收回性測試。在相關的保險合同結清或被處置時，獲取的有效業務價值也同時終止確認。

(b) 辛迪加承保能力

辛迪加承保能力是由於企業合併而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一項無形資產，辛迪加承保能力代表企業在全球勞合社市場承保保險業務並實現承保收益的能力。辛迪加承保能力需要每年根據預期未來通過辛迪加獲取的現金流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辛迪加承保能力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不進行攤銷，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參加附註2(24)(b))後放入淨額列示。

(c) 勞合社的營銷渠道

營銷渠道是由於企業合併而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一項無形資產。營銷渠道為全球性的銷售和代理公司的網路，包括專業和區域性代理公司，以幫助本集團建立客戶關係並增加業務留存率。營銷渠道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和減值準備後的淨額進行後續計量。營銷渠道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期內(10-15年)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d) 軟件

購入的軟件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使用年限有限)及減值損失(見附註2(24)(b))列賬。軟件是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期內(3-10年)攤銷。

(23) 股本

普通股

發行普通股收到的對價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計入權益。

(24) 資產減值

(a)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資產負債表日審閱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以確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該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則會計提減值準備。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指在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並對該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能可靠計量)的事件。

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但不限於：

-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發行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借款人不利的重大變化；及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4) 資產減值(續)

(a)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下跌或非暫時性下跌等，包括：

- (i) 該權益金融工具於財務狀況表日的公允價值低於其投資成本超過50%；或
- (ii) 持有不滿一年的權益金融工具於財務狀況表日的公允價值持續6個月低於其投資成本超過20%；或
- (iii) 該權益金融工具於財務狀況表日的公允價值低於其投資成本持續時間超過一年(含一年)。

歸類為持有至到期之投資及貸款與應收款項、應收分保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損失按資產賬面值超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的部分計算，所有減值損失均於損益中確認。

如在後續期間，減值損失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損失後發生之一項事件有關，則該減值損失通過損益予以轉回。該轉回後的金融資產賬面值不超過倘不確認減值時該金融資產在轉回之日的攤餘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通過將權益中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損失重新分類至損益予以確認。從權益中重新分類至損益的累計損失等於該金融資產的收購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後與當期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去原已計入損益的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應用實際利率法所導致的累計減值損失的變化表示為利息收入的一部分。

如在後續期間，已減值可供出售債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而該增加客觀上與確認減值損失後發生之一項事件有關，則減值損失將予轉回，轉回金額於損益中確認。然而，已減值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的任何後續轉回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4) 資產減值(續)

(a)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對於以成本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任何減值損失金額均按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時市場收益率折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中確認。按成本列賬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任何減值損失均不可轉回。

(b)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公司會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內部及外部資料進行複核，以確定以下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續或已經減少：

- 物業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投資性房地產；
- 無形資產；
- 於子公司及聯營企業的投資；及
- 商譽。

如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將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此外，對於商譽、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以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都將在每年度預估可收回金額。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兩者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稅前折現率(其反映了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的評估)折現至其現值。對於減值測試，資產被納入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該組別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根據經營分部上限測試，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匯總至某一級別作減值測試，以反映因內部報告需要而監察商譽之最低水平。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分配至預期獲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4) 資產減值(續)

(b)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減值損失於損益中確認。在確認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損失時，先抵減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中除商譽以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

有關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得轉回。就其他資產而言，轉回之減值損失只限於該資產的賬面值不超過假設以往並無確認減值損失而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之數。

(25) 保險合同

倘若未來特定的不確定事件(「承保事件」)對保單持有人或其他受益人有不利影響，而本集團通過合同接受來自該保單持有人或其他受益人的重大保險風險並同意賠償該保單持有人或其他受益人，該等合同歸類為保險合同。保險風險為由合同持有人轉移至發行人的金融風險以外之風險。金融風險指特定利率、證券價格、商品價格、外匯匯率、價格或利率指數、信貸評級或信貸指數或其他變量等的其中一項或多項將來可能出現變動的風險，如果為非金融變量，則需為並非專門針對合同的某一訂約方的變量。

本集團的保險合同包括原保險合同及再保險合同。

(26)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本集團對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非保險風險，且保險風險部分和非保險風險部分能夠區分並單獨計量的合同，將保險風險部分和非保險風險部分進行分拆。保險風險部分確定為保險合同；非保險風險部分確定為非保險合同。保險風險部分和非保險風險部分不能夠區分，或者雖能夠區分但不能夠單獨計量的，如果保險風險重大，本集團將整個合同確定為保險合同；如果保險風險不重大，本集團將整個合同確定為非保險合同。

就本集團需要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而言，應在初始確認該等合同之時進行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6)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續)

對於再保險合同，本集團原則上以合同(或臨分合同)作為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基本單位。對於業務規模較小的合同或臨分業務，可以合併測試。對於在條款中明確指明某個合同規定的賠付責任隨另一個合同賠付結果變化的多個合同，合併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本集團對財產原保險合同以產品作為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單位。如測試結果表明發生合同约定的保險事故可能導致本集團支付重大額外利益的，則該合同確認為保險合同，但不具有商業實質的除外。其中，額外利益指保險人在發生保險事故時的支付額超過不發生保險事故時的支付額的金額。倘若合同對本集團或交易對方的經濟利益並無可識別的影響，則該合同並無商業實質。

本集團簽訂的不符合保險合同定義的其他合同(下文稱「投資合同」)，按金融資產或負債的相關會計政策進行確認和計量。

測試重大保險風險所使用的假設主要包括賠付率、死亡率及發病率、損失分佈等。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及對未來發展趨勢的估計確定該等假設，以此反映本集團的產品特性及實際賠付情況。

(27) 保險合同負債

本集團的保險合同負債包括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未決賠款準備金及長期人身險合同準備金。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計量保險合同準備金。

當計量保險合同準備金時，原則上將具有同質保險風險的保險合同組合作為一個計量單元。

本集團以保險合同產生的未來預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基礎，並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未來現金流入主要指未來的保費、追償款及損餘物資變現款項收入。未來現金流出主要包括保險公司支付被保險人的賠付、退保金及費用等，再保險合同還應考慮調整和純益手續費。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本集團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計量貨幣時間價值所採用的折現率。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7) 保險合同負債(續)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邊際因素，並單獨計量。本集團在保險期間內，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將邊際計入當期損益。邊際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本集團根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適當的風險邊際，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本集團採用情景對比法確定長期人身保險責任準備金的風險邊際。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產生首日利得的，不確認該利得，而將首日利得作為剩餘邊際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發生首日損失的，對該損失予以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以保額或現金價值作為保險合同的攤銷因子在整個保險期間攤銷剩餘邊際，不隨未來假設的調整而變化。

在提取各項保險合同準備金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分出再保險合同的約定，分別估計保險合同現金流量和與其相關的再保險合同現金流量，並將從再保險分入人和轉分保接收人攤回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確認為相應的應收分保準備金資產。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本集團以以下兩者之較大者作為財產保險、意外保險及短期人身險合同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 (i) 以分保費收入或保費收入為基礎，扣除首日費用後根據八分之一法、二十四分之一法、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風險分佈法提取的準備金；
- (ii) 考慮未到期風險的賠款支出、保單維持費用、保單理賠費用等未來淨現金流出現值和相應的風險邊際計算提取準備金。邊際率根據本集團的經驗數據採用75%分位數法，並參考相關的行業基準釐定。

本集團再保險合同的首日費用主要包括分保費用以及保險監管費。本集團原保險合同的首日費用主要包括手續費支出、稅金及附加、保險保障基金、保險監管費以及支付給以銷售代理方式管理的內部員工的手續費和佣金。

本集團在計量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時預測未來淨現金流出的期間為整個保險期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7) 保險合同負債(續)

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本集團作為原保險保險人或再保險接收人為已發生財產保險、意外險及短期人身險事故而提取的準備金，包括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及理賠費用準備金。

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為已發生並已向本集團提出索賠但尚未結案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對於原保險合同，本集團採用逐案估計法、案均賠款法等方法，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對於再保險合同，本集團依據分出人所提供的金額確認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為已發生、尚未向本集團提出索賠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本集團根據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佈、賠款進展、最新賠款信息等因素，採用普遍認可的精算方法，例如鏈梯法、案均賠款法、頻率強度法、B-F法、預期賠付率法等，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貨幣的時間價值和風險邊際因素，計量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理賠費用準備金指就保險事故造成的相關賠款費用(例如理賠費、律師費、索賠調查成本及理賠人員薪資)而提取的準備金。本集團主要採用比率分攤法計量理賠費用準備金。

人身險合同準備金

本集團以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對長期人身險合同準備金進行計量。本集團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指由保險合同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出與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的差額，即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其中，預期未來現金流出指本集團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必需的合理現金流出，主要包括：(i)根據保險合同承諾的保證利益，包括死亡給付、殘疾給付、疾病給付、生存給付、滿期給付等；(ii)非保證利益，包括保單紅利給付等；及(iii)管理保險合同或理賠所發生的費用，包括理賠費用等。預計未來現金流入包括承擔保險義務產生的現金流入，包括保費及其他費用。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7) 保險合同負債(續)

人身險合同準備金(續)

本集團在確定長期人身險合同準備金時所考慮邊際因素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風險邊際是指為應對預期未來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而提取的準備金；剩餘邊際是為了不確認首日利得而確認的邊際準備金，於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確定，在整個保險期間內攤銷。剩餘邊際的後續計量與預計未來現金流合理估計相關的準備金和風險邊際相對獨立，有關假設變化不影響剩餘邊際後續計量。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計量的各種假設。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本集團根據與負債現金流出期限和風險相當的市場利率確定用於計算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折現率。對於未來保險利益隨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變化的保險合同，本集團根據對應資產組合預期產生的未來投資收益率確定用於計算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折現率。

根據以往經驗及未來發展趨勢，本集團確定合理估計值，例如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及費用。未來費用水平對通貨膨脹反應敏感的，本集團在確定費用假設時考慮通貨膨脹因素以及本集團費用控制的影響。

對於包含可續保選擇權的保險合同，如果保單持有人很可能執行續保選擇權並且保險人不具有重新釐定保險費權利，本集團在計量其準備金時將預測未來淨現金流出的期間為整個保險期間。

負債充足性測試

在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及長期人身險合同準備金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如果評估確定的相關準備金金額超過充足性測試日已提取的相關準備金餘額的，按照其差額補提相關準備金，其中與通過企業合併而獲得的長期險合同相關的部分首先沖減獲取的有效業務價值，不足部分補提相關準備金；評估確定的相關準備金金額小於充足性測試日已提取的相關準備金餘額的，不調整相關準備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28) 再保險

已分出的再保險安排並不能使本集團免除對保單持有人的責任。在確認保險合同保費收入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出保費及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對純益手續費而言，本集團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在能夠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收取的純益手續費時，將該項純益手續費作為攤回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在提取保險合同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未決賠款準備金及長期人身險合同準備金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估計再保險合同相關的現金流量，並考慮相關風險邊際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確認為相應的應收分保準備金。在確定支付賠付款項金額或實際發生理賠費用而沖減原保險合同相應準備金餘額的當期，本集團沖減相應的應收分保準備金餘額；同時，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賠付成本，計入當期損益。在原保險合同提前解除的當期，本集團按照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出保費、攤回分保費用的調整金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轉銷相關應收分保準備金餘額。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會分出保險／再保險，旨在通過分散風險以限制其潛在淨額損失。已分出的保險／再保險合同所產生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與有關保險合同所產生的相關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分開呈列，原因是再保險安排並無解除本集團對其保單持有人的直接責任。

(29) 應付票據及債券

發行的票據及債券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票據和債券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30) 收入確認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的確認依據如下：

(a) 總保費收入

財產原保險合同的總保費於金額可以確定時(一般為開始承擔風險之時)確認為收入。

再保險合同的總保費反映本年度承保的業務。保費包括當期應收保費預估及對過往年度承保保費估計作出的調整。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0) 收入確認(續)

(b) 利息收入

對於未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前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根據實際利率法確認損益。對於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前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利息使用票面利率確認損益。

(c) 股息收入

當股東有權收取派付股息款項時，股息收入予以確認。

(d) 商品銷售收入

銷售商品收入於本集團已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時確認收入。取得相關商品的控制權，是指客戶能夠主導該商品的使用並從中獲得幾乎全部的經濟利益。

銷售商品收入金額按照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計量。交易價格，是指企業因向客戶轉讓商品而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本集團根據合同條款，並結合其以往的習慣做法確定交易價格，同時考慮可變對價、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資成分、非現金對價、應付客戶對價等因素的影響。

(31) 僱員福利

(a) 短期僱員福利及設定提存計劃

工資、年度獎金、帶薪年假、設定提存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內計提。倘遞延支付或結算款項，且影響重大，則按現值將該等款項入賬。

設定提存計劃為離職福利計劃，實體根據該計劃向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且並無法定或推定義務作出進一步供款。對供款計劃的義務於損益內確認為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內的僱員福利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1) 僱員福利(續)

(b) 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擁有多個設定受益計劃。

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設定受益計劃的資產或負債按報告期末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折現後的現值減設定受益計劃資產公允價值的淨額確認。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每年根據獨立的精算假設使用累計福利單位法進行計量。

本集團採用無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設對有關人口統計變數和財務變數等做出估計，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所產生的義務，然後將其予以折現後的現值確認為一項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

淨利息成本是將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和設定受益計劃資產公允價值的淨額按一定的折現率計算。此成本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由於經驗調整和精算假設變化重新計量產生的損益在其發生的當期予以確認，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由於計劃修訂或縮減引起的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現值的變化在合併利潤表中予以確認。

(32) 經營租賃

本集團已變更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政策。新政策見下文所述，關於此項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請參見附註2(3)。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可供其使用的當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合同可能同時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基於各租賃組成部分與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相對比例分攤合同對價。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經營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以及
- 在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當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也納入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本集團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權，則在標的資產的使用壽命期間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經營租賃(續)

與短期設備和車輛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計入損益。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者小於12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主要包括辦公室內電器設備和小型辦公傢俱。

本集團適用的於經營租賃相關的會計政策規定如下：

因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支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成本或開支。或有租金支付在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收到的經營租賃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入。為獲取經營租賃所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標的資產的賬面金額，並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賃收入相同的基礎確認為費用。租賃資產按其性質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本集團採用了新的租賃準則，因而無需對作為出租人持有的資產的會計處理做出任何調整。

(33)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惟倘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作別論(在該等情況下，相關稅款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所得稅為本年度的應課稅所得，按資產負債表日已生效或實際已生效之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所得稅，以及就過往年度的應付所得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即用作財務報告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異。未動用所得稅虧損及未動用所得稅抵免亦可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3) 所得稅(續)

除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所有遞延所得稅資產均會確認，惟所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應能以其未來應課稅利潤抵銷其可使用部分為限。可支持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轉回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者，惟該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當局及同一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會在預期轉回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之同一期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之所得稅虧損可向後期或前期結轉之期間轉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支持確認未動用所得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會採用上述同一標準，即倘該等差異與同一稅務當局及同一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會在可使用上述所得稅虧損或抵免之期間內轉回，則需考慮該等差異。

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由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之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惟須不構成業務合併之一部分)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對於有關於子公司投資的暫時性差異，如果本集團能夠控制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數額乃根據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以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生效或實際已生效之稅率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均無須折現。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檢查，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相關稅務利益為止。該扣減數額可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時轉回。

由分派股息所產生之額外所得稅於支付相關股息之責任確認時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3) 所得稅(續)

當期所得稅結餘和遞延所得稅結餘及其變動，均各自分開列示且不會互相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本集團有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抵銷當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之情況下才可分別抵銷當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 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在實現資產之同時清償負債；或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倘該等資產和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不同課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預期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清償或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收回之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實現當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當期所得稅負債，或在實現資產之同時清償負債。

(34) 或有負債

倘若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且履行責任可能涉及經濟利益之流出，並可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就不確定之時間或數額之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之時間價值重大，則按為履行責任之預期支出之現值作出撥備。

倘若不大可能涉及經濟利益之流出，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如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之可能責任，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35) 股息

經董事會提議的年末現金股利，於股東大會批准並宣告後，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6) 關聯方

(a) 倘某人士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人士或其近親成員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

(b) 倘某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皆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關鍵管理層人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的任一成員，對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士的近親成員是指當其與有關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和重大會計政策(續)

(37)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內報告各分部項目之金額，乃取自向本集團主要高級管理層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使用之財務報表。

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並不合併披露，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且具有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式，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多數特徵可予合計。

3 會計判斷和估計

(1)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關鍵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關鍵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會計判斷：

(a) 合同的分類及重大風險測試

本集團根據保險合同是否同時包含保險風險部分和非保險風險部分，以及保險風險部分和非保險風險部分是否能夠區分及單獨計量，以作出重要判斷。此外，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本集團根據合同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險風險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以及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以作出重要判斷。該等判斷的結果將影響保險合同的分類。不同的合同分類將影響會計處理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b) 可供出售權益金融工具的減值

本集團於可供出售權益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發生嚴重下跌或非暫時性下跌時釐定其出現減值。確定何為嚴重或非暫時性需管理層作出判斷。在作出該等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持續時間和公允價值下跌的幅度。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1)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關鍵會計判斷(續)

(c) 持有少於20%表決權的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確定能否對其直接或間接通過子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少於20%表決權的被投資公司實施影響時，需滿足以下一項或多項指標：

- 在被投資公司的董事會或類似權力機構中派有代表；
- 參與政策制定過程，包括參與有關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決策；
- 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之間進行重大交易；
- 管理人員交換；或
- 提供關鍵技術資料。

若可認定本集團對某被投資公司實施重大影響，則該被投資公司被列為聯營企業，否則即被列為金融資產。對被投資公司存在重大影響(即使本集團持有的表決權少於20%)的原因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d) 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的判斷

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由本集團擔任資產管理人的結構化主體時，需要管理層基於所有的事實和情況綜合判斷本集團是以主要責任人還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如果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那麼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在判斷本集團是否為主要責任人時，考慮的因素包括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其他方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結構化主體其他利益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這些因素發生變化時，本集團將進行重新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2) 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資產負債表日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將具有導致未來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a)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本集團在保單初始確認日對簽發的保單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並在財務報告日進行必要的複核。

本集團判斷原保險和再保險保單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標準如下：

(i) 財產再保險合同

本集團將財產再保險保單保險風險比例大於1%的確認為再保險合同。當計算再保險保單保險風險比例時，本集團根據自身的歷史賠款經驗及隨機模擬方法選擇適合的損失概率分佈。

(ii) 人身再保險合同

本集團在簽訂再保險合同(或臨分合同)時，基於定性分析或定量測算判斷合同(或臨分合同)是否轉移重大保險風險。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確認為再保險合同；否則，確認為投資合同。

本集團對人身再保險業務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考慮是否顯而易見地滿足重大保險風險條件。對於顯而易見地滿足重大保險風險條件的業務，判定為再保險合同。該等條件包括：i) 該類業務具有明顯地轉移保險風險特徵，即分出公司將原保險業務的主要保險風險分出給再保險公司；及ii) 合同中沒有明顯的損失分攤條款，比如損失補償、損失比例分攤等。滿足顯而易見的條件原則上需要每年進行回顧，以保證該等條件的合理性。對於不符合顯而易見地滿足重大保險風險的壽險再保險業務，本集團採用情景測試法對該等合同進行風險重大性測試。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2)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b) 保險合同負債

(i) 財產再保險合同準備金

- 風險邊際

根據原保監會發佈的「關於保險公司實施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的通知」([2010年]6號)，適用於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無偏估計的最終風險邊際比率通常應介於2.5%至15%。

在計量財產再保險合同的準備金時，參考相關行業基準，採用75%分位數法計算風險邊際。

- 貼現率

在釐定準備金時，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應當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貨幣時間價值影響程度視保險責任的「久期」而定。當保險負債的久期超過1年時，需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否則無需考慮負債的貨幣時間價值在立定準備金時的影響。本集團勞合社辛迪加業務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時，參照歐洲保險和職業養老金管理局公佈的無風險收益率曲線，於2019年12月31日所採用的貼現率假設為-0.4%至2.1% (2018年12月31日：-0.3%至2.7%)。

本集團非勞合社辛迪加業務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時，以中國債券信息網(chinabond.com.cn)發佈的「保險合同準備金收益曲線」為參照，暫未考慮流動性風險、稅收效應、信用風險等因素，其於2019年12月31日所採用的貼現率假設為3.0%至3.2% (2018年12月31日：2.9%至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2)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b) 保險合同負債(續)

(ii) 人身再保險合同準備金

人身再保險合同準備金依據本集團對於未來給付、保費、相關費用的合理估計並考慮風險邊際而確定。合理估計所採用的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理賠費用等假設根據最新的經驗分析以及當前和未來的預期而確定。對於由於未來給付、保費、相關費用等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而帶來的負債的不確定性，通過風險邊際進行反映。

- 貼現率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再保險合同，本集團採用中國債券信息網(chinabond.com.cn)發佈的「保險合同準備金收益曲線」為基礎，同時考慮流動性、稅收溢價和逆週期等因素確定折現率假設。

於2019年12月31日所採用的貼現率為3.4%至5.7% (2018年12月31日：3.3%至6.1%)。

- 保險事故發生率

本集團根據業務經驗及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保險事故發生率。就死亡率作出合理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業務經驗，同時參考原保監會發佈的「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對於其他保險事故發生率，本集團主要參考其業務經驗、定價假設或行業基準。

- 費用及其他假設

本集團根據其歷史經驗及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費用假設。未來費用水平對通貨膨脹反應敏感的，本集團在確定費用假設時將考慮通貨膨脹因素的影響。

本集團根據過去可信賴的經驗、當前狀況和對未來的預期確定退保率和有關準備金計提的其他假設。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2)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b) 保險合同負債(續)

(iii) 財產原保險合同準備金

- 風險邊際

根據原保監會發佈的「關於保險公司實施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的通知」([2010年]6號)，適用於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無偏估計的最終風險邊際比率通常應介於2.5%至15%。

在計量財產原保險合同的準備金時，本集團參考行業基準，採用75%分位數法計算風險邊際。

- 貼現率

本集團勞合社辛迪加業務在釐定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時，參照歐洲保險和職業養老金管理局公佈的無風險收益率曲線，於2019年12月31日所採用的貼現率假設為-0.4%至2.1%。(2018年12月31日：-0.3%至2.7%)。

本集團非勞合社辛迪加業務在釐定貨幣的時間價值時，採用中國債券信息網(chinabond.com.cn)發佈的「保險合同準備金收益曲線」，而無需考慮流動性風險、稅收效應、信用風險等，其於2019年12月31日所採用的貼現率假設為3.1%至3.3%(2018年12月31日：2.7%至3.0%)。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債券投資、權益投資、定期存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本集團關於投資的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都與金融資產減值的確認及公允價值的釐定有關。本集團在評估減值時考慮各種因素(見附註2(24)(a))。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基於當前買入價。公允價值指在公平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算時，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進行交易的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2)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本集團在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所採取的方法和假設為：

- 債券投資、應付票據及債券和長期借款：通常其公允價值以其最近的市場報價為基礎來確定。如果沒有最近的市場報價可供參考，公允價值可根據觀察到的最近發生的交易價格或者可比較投資的最近的市場報價或當市場不活躍時通過估值方法確定。
- 權益投資：其公允價值以其最近的市場報價為基礎來確定。如果沒有最近的市場報價可供參考，公允價值可根據估值方法來確定。
- 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以其最近的市場報價為基礎來確定。如果沒有最近的市場報價可供參考，公允價值可根據估值方法來確定。
- 定期存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短期借款：合併資產負債表上的賬面值近似為公允價值。

(d) 預估保費

保費包含有效保險合同預估未來應收取的保費。對預估保費的估計通常基於分出人提供的信息以及歷史保費發展模型。

(e)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包含商譽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較高者確定，該等估計所採用的主要假設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f)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很有可能會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已動用所得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時，遞延所得稅資產會就所有未動用所得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確定可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需要管理層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時間及水平、適用稅率作出判斷。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2)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f) 遞延所得稅資產(續)

由於估計未來應課稅利潤涉及對未來交易的多項估計(包括精算假設及實際經驗是否統一、未來投資市場的表現及稅法變動的影響)，故存在一定不確定性。

(g) 退休福利計劃

當部分僱員的退休福利計劃滿足附註2(31)(b)中設定福利計劃的定義時，本集團使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計量該部分僱員退休福利。該等負債的賬面值和計量時所採用的主要假設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8。

(h) 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應收分保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當有客觀證據表明上述投資及應收款項存在減值時，本集團會評估風險程度及每個項目的收款能力。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低於這些資產的賬面值，則本集團須在利潤表中確認減值損失。本集團主要考慮債務人的財務狀況與信貸評級，以及資本市場的變化。

除個別應收款項減值外，本集團亦整體評估應收款項減值。該整體評估乃針對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一組應收款項進行。減值程度依未來現金流量的時間及金額而定。

(i) 除金融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除金融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減值。存在減值跡象時，本集團須就資產或資產組執行減值測試，並估計可收回金額。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該資產視為已減值並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根據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二者之間較高者釐定可收回金額。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乃參考銷售協議中的價格或公平交易中類似資產的可觀察市場價格釐定。使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須使用資產或資產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貼現比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管理層提供內部管理報告供其決策資源配置及業績評價所用的方式一致。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分為以下呈報經營報告分部：

- 財產再保險分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國財產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中再產險」)等經營的各種財產再保險業務，包括機動車輛險、財產險、農業險和責任險等，同時亦包括通過中再英國有限責任公司(英文名稱：China Re UK Limited)，以下簡稱「中再UK」)和橋社經營的業務。橋社主要包括：China 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下簡稱「CRIH」，原：The Hanover Insur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橋社愛爾蘭主體(Chaucer Insurance Company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和橋社澳大利亞主體(China Re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原：Hanover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 人身再保險分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中再壽險」)經營的各種人身再保險業務，包括壽險、健康險及意外險等。
- 財產險直保分部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國大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大地保險」)經營的各種財產保險業務，包括機動車輛險、財產保險及責任保險等。
- 資產管理分部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再資產」)提供的各種資產管理服務，以及管理海外發行的票據相關的資產和負債。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通過戰略、風險管理、精算、財務、法律、人力資源等職能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管理和支持的總部；及本集團提供的保險經紀業務及其他業務。

管理層通過分別監控本集團各業務經營分部的業績，來幫助決策資源配置和業績評價。分部業績的評價主要是以呈報分部的利潤／(虧損)。

本集團收入超過90%來自於中國境內的客戶。

分部間交易根據相關方在本集團內協商一致的條款及條件進行交易。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分部資料(續)

	2019年						合計
	財產再保險	人身再保險	財產險直保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金額	
總保費收入	42,679,010	55,526,191	48,730,011	-	-	(1,962,464)	144,972,748
減：分出保費及轉分出保費	(4,134,363)	(3,961,136)	(4,017,533)	-	-	1,963,323	(10,149,709)
淨保費收入	38,544,647	51,565,055	44,712,478	-	-	859	134,823,039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淨額變動	(1,581,670)	(926,165)	(4,569,548)	-	-	(2,628)	(7,080,011)
已賺保費淨額	36,962,977	50,638,890	40,142,930	-	-	(1,769)	127,743,028
攤回分保費用	359,449	568,047	1,431,367	-	-	(792,307)	1,566,556
投資收益(附註)	2,644,890	4,616,969	2,159,999	1,192,527	2,196,154	(1,494,134)	11,316,405
匯兌損益淨額	(76,615)	(54,000)	27,871	54,696	22,230	23,668	(2,150)
其他收入	171,394	417,444	953,482	566,066	479,492	(577,526)	2,010,352
收入合計	40,062,095	56,187,350	44,715,649	1,813,289	2,697,876	(2,842,068)	142,634,191
—對外收入	38,326,834	56,144,314	45,712,512	1,343,323	1,107,208	-	142,634,191
—分部間收入	1,735,261	43,036	(996,863)	469,966	1,590,668	(2,842,068)	-
給付及賠款	(22,878,892)	(49,801,284)	(22,702,866)	-	-	2,807	(95,380,235)
—已發生淨賠款	(22,878,892)	(10,156,217)	(22,702,866)	-	-	2,807	(55,735,168)
—人身再保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	(32,639,256)	-	-	-	-	(32,639,256)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	(7,005,811)	-	-	-	-	(7,005,811)
手續費和佣金	(13,446,665)	(2,329,432)	(5,834,191)	-	-	794,590	(20,815,698)
財務費用	(569,098)	(375,692)	(189,488)	(377,411)	(27,847)	-	(1,539,536)
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	(1,963,526)	(1,732,909)	(14,078,637)	(474,405)	(1,299,032)	577,343	(18,971,166)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38,858,181)	(54,239,317)	(42,805,182)	(851,816)	(1,326,879)	1,374,740	(136,706,635)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242,171	1,129,191	163,046	4,696	865,205	(264,192)	2,140,117
稅前利潤	1,446,085	3,077,224	2,073,513	966,169	2,236,202	(1,731,520)	8,067,673
所得稅	(129,013)	(652,057)	(392,032)	(77,326)	(171,931)	-	(1,422,359)
淨利潤	1,317,072	2,425,167	1,681,481	888,843	2,064,271	(1,731,520)	6,645,314

附註：2019年其他分部的投資收益中包含子公司分紅人民幣1,477百萬元。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分部資料(續)

	2018年						合計
	財產再保險	人身再保險	財產險直保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金額	
總保費收入	28,947,298	52,453,713	42,622,388	-	-	(1,766,202)	122,257,197
減：分出保費及轉分出保費	(962,492)	(5,154,646)	(3,509,619)	-	-	1,764,651	(7,862,106)
淨保費收入	27,984,806	47,299,067	39,112,769	-	-	(1,551)	114,395,091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淨額變動	(803,330)	(1,531,273)	(2,788,044)	-	-	209	(5,122,438)
已賺保費淨額	27,181,476	45,767,794	36,324,725	-	-	(1,342)	109,272,653
攤回分保費用	98,480	452,734	1,266,434	-	-	(745,140)	1,072,508
投資收益(附註)	1,747,144	3,365,438	1,708,449	232,949	1,819,706	(1,377,152)	7,496,534
匯兌損益淨額	(159,393)	(58,267)	81,952	(19,370)	112,435	(1,458)	(44,101)
其他收入	41,625	1,440,486	231,343	424,000	295,475	(306,799)	2,126,130
收入合計	28,909,332	50,968,185	39,612,903	637,579	2,227,616	(2,431,891)	119,923,724
—對外收入	27,286,742	50,934,465	40,521,994	324,283	856,240	-	119,923,724
—分部間收入	1,622,590	33,720	(909,091)	313,296	1,371,376	(2,431,891)	-
給付及賠款	(15,528,880)	(45,854,355)	(20,189,121)	-	-	(5,769)	(81,578,125)
—已發生淨賠款	(15,528,880)	(6,125,051)	(20,189,121)	-	-	(5,769)	(41,848,821)
—人身再保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	(11,004,304)	-	-	-	-	(11,004,304)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	(28,725,000)	-	-	-	-	(28,725,000)
手續費和佣金	(11,059,346)	(2,240,663)	(6,782,851)	-	-	750,688	(19,332,172)
財務費用	(274,208)	(315,167)	(150,095)	(366,454)	(21,858)	-	(1,127,782)
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	(718,995)	(1,574,936)	(11,190,126)	(360,333)	(1,078,839)	420,976	(14,502,253)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27,581,429)	(49,985,121)	(38,312,193)	(726,787)	(1,100,697)	1,165,895	(116,540,33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51,631	919,068	8,355	275	680,467	41,614	1,701,410
稅前利潤	1,379,534	1,902,132	1,309,065	(88,933)	1,807,386	(1,224,382)	5,084,802
所得稅	(174,975)	(368,670)	(400,868)	(33,592)	(207,711)	-	(1,185,816)
淨利潤	1,204,559	1,533,462	908,197	(122,525)	1,599,675	(1,224,382)	3,898,986

附註：2018年其他分部的投資收益中包含子公司分紅人民幣1,258百萬元。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分部資料(續)

	2019年						合計
	財產再保險	人身再保險	財產險直保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金額	
分部資產	108,933,054	170,871,692	79,894,268	14,207,029	60,259,916	(37,527,571)	396,638,388
分部負債	(85,516,224)	(147,085,869)	(52,678,481)	(11,043,884)	(8,280,547)	4,944,606	(299,660,399)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支出	(91,313)	(110,614)	(3,641,811)	(10,603)	(50,000)	-	(3,904,341)
折舊和攤銷	(265,020)	(113,008)	(674,337)	(20,059)	(92,630)	-	(1,165,054)
利息收入	2,343,276	3,811,423	1,766,186	124,642	662,166	(14,588)	8,693,105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98,045)	(386,273)	(33,413)	-	(72,829)	-	(590,56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516)	-	(135,037)	-	(1,523)	-	(140,076)
2018年							
	財產再保險	人身再保險	財產險直保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金額	合計
分部資產	99,089,336	143,520,460	65,338,584	12,780,380	56,438,871	(36,260,658)	340,906,973
分部負債	(77,315,725)	(122,027,800)	(40,124,017)	(10,919,571)	(7,375,419)	4,109,376	(253,653,156)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支出	(694,867)	(1,755,777)	(450,489)	(9,456)	(66,607)	-	(2,977,196)
折舊和攤銷	(8,292)	(21,733)	(250,782)	(11,604)	(50,134)	-	(342,545)
利息收入	1,966,763	3,369,378	1,677,099	92,069	630,889	(13,958)	7,722,240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203,086)	(301,432)	(21,970)	-	(171,507)	-	(697,99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轉回)	4,256	-	(82,197)	-	(2,117)	-	(80,0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總保費收入及淨保費收入

(a) 總保費收入

	2019年	2018年
長期人身再保險	38,306,202	39,790,118
短期人身再保險	17,183,861	12,620,441
財產再保險	36,454,640	27,106,861
財產原保險	53,028,045	42,739,777
合計	144,972,748	122,257,197

(b) 分出保費及轉分出保費

	2019年	2018年
長期人身再保險	—	1,860,199
短期人身再保險	3,961,136	3,294,447
財產再保險	2,779,192	915,382
財產原保險	3,409,381	1,792,078
合計	10,149,709	7,862,106

(c) 淨保費收入

	2019年	2018年
淨保費收入	134,823,039	114,395,091

6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淨額變動

	2019年	2018年
短期人身再保險	926,165	1,530,733
財產再保險	1,841,622	898,254
財產原保險	4,312,224	2,693,451
合計	7,080,011	5,122,438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投資收益

	2019年	2018年
利息、股息及租金收入(a)	10,175,904	8,702,084
已實現損益(b)	441,121	(564,667)
未實現損益(c)	868,919	(156,511)
於聯營企業的投资產生的負商譽	421,021	213,623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d)	(590,560)	(697,995)
合計	11,316,405	7,496,534

(a) 利息、股息及租金收入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活期及定期存款	1,245,518	1,052,323
固定到期日投資		
— 持有至到期投資	1,830,443	1,826,33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83,186	2,456,07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4,286	61,482
—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2,578,619	2,267,5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3,516	49,486
再保險人應佔保戶質押貸款份額	7,537	9,001
小計	8,693,105	7,722,240
股息收入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33,965	881,87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8,127	97,968
小計	1,342,092	979,844
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	140,707	—
合計	10,175,904	8,702,0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投資收益(續)

(a) 利息、股息及租金收入(續)

上市權益證券與非上市權益證券的股息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股息收入		
上市證券	427,579	188,207
非上市證券	914,513	791,637
合計	1,342,092	979,844

(b) 已實現損益

	2019年	2018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6,264	51,72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5,820	(13,618)
權益證券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5,370	(426,46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63,667	(176,314)
合計	441,121	(564,667)

(c) 未實現損益

	2019年	2018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426	29,685
權益證券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10,184	(198,338)
— 衍生金融工具	137,309	12,142
合計	868,919	(156,511)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投資收益(續)

(d)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2019年	2018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126,393)	—
權益證券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64,167)	(697,995)
合計	(590,560)	(697,995)

8 其他收入

	2019年	2018年
非保險合同及保險業務相關收入	718,571	1,731,251
代扣代繳車船稅手續費收入	70,805	130,901
管理費收入	95,884	126,122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收益	51,355	—
銷售商品收入	804,441	72,169
其他	269,296	65,687
合計	2,010,352	2,126,130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9 給付及賠款

	2019年		
	總額	分出	淨額
已發生淨賠款	63,903,884	(8,168,716)	55,735,168
— 短期人身再保險	13,673,939	(3,544,244)	10,129,695
— 財產再保險	23,250,000	(2,571,160)	20,678,840
— 財產原保險	26,979,945	(2,053,312)	24,926,633
人身再保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33,108,391	(469,135)	32,639,256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6,651,623	354,188	7,005,811
合計	103,663,898	(8,283,663)	95,380,235
	2018年		
	總額	分出	淨額
已發生淨賠款	45,698,705	(3,849,884)	41,848,821
— 短期人身再保險	9,073,016	(2,957,334)	6,115,682
— 財產再保險	14,934,190	(273,306)	14,660,884
— 財產原保險	21,691,499	(619,244)	21,072,255
人身再保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11,932,163	(927,859)	11,004,304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29,762,961	(1,037,961)	28,725,000
合計	87,393,829	(5,815,704)	81,578,125

10 手續費和佣金

	2019年	2018年
長期人身再保險	(67,465)	263,169
短期人身再保險	2,380,797	1,952,620
財產再保險	11,591,574	10,338,149
財產原保險	6,910,792	6,778,234
合計	20,815,698	19,332,172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1 財務費用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支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57,277	668,216
應付票據及債券	809,864	452,091
長期借款	220,040	1,898
短期借款	15,973	5,577
租賃負債	36,382	—
合計	1,539,536	1,127,782

12 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

	2019年	2018年
僱員成本	5,564,641	4,165,627
廣告及宣傳費用	1,836,015	1,868,674
辦公及差旅費用	1,066,423	851,027
保戶儲金及投資合同負債利息支出	1,101,947	1,145,804
租金(附註)	197,585	462,477
諮詢及服務費	1,845,929	1,330,664
折舊和攤銷	1,108,466	223,052
保險保障基金	330,495	335,627
稅金及附加	538,395	495,166
減值損失計提	140,076	80,058
服務外包費	2,736,965	1,953,817
銷售商品成本	783,649	95,652
其他	1,720,580	1,494,608
合計	18,971,166	14,502,253

附註：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新租賃準則，當前租金費用主要為短期租賃和低價值租賃的租金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3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成：

	2019年	2018年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a)(附註)	6,772,308	5,291,772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	312,248	256,163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附註)	164,200	3,656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	289,256	82,72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	399,350	—
租金(附註)	197,585	550,870
核數師薪酬	10,738	9,738
計提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464,167	697,995
計提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損失	126,393	—
計提應收保費減值損失	135,277	81,649
計提／(轉回)應收分保賬款減值損失	3,516	(4,256)
計提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283	2,665

附註： 某些僱員成本、折舊、攤銷及租金記為理賠費用，不納入其他營業及管理費用。

(a)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2019年	2018年
薪金、津貼及業績獎金	6,274,124	4,836,714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488,803	449,392
設定受益計劃供款	9,381	5,666
合計	6,772,308	5,291,772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2019年度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1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後再行披露。

	2019年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就接受 擔任董事/ 監事一職 而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就管理 本公司或其 子公司企業 的事務提供 其他服務而 支付或應收 的酬金	合計
執行董事								
袁臨江先生	-	331	315	102	73	-	-	821
和春雷先生	-	331	315	102	72	-	-	820
任小兵先生	-	298	275	102	73	-	-	748
非執行董事								
路秀麗女士	-	-	-	-	-	-	-	-
溫寧先生(i)	-	-	-	-	-	-	-	-
汪小亞女士(iii)	-	-	-	-	-	-	-	-
劉曉鵬先生(iv)	-	-	-	-	-	-	-	-
申書海先生(ii)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郝演蘇先生	250	-	-	-	-	-	-	250
李三喜先生	250	-	-	-	-	-	-	250
莫錦嫦女士	250	-	-	-	-	-	-	250
姜波女士	250	-	-	-	-	-	-	250
監事								
張泓先生	-	248	236	76	56	-	-	616
朱永先生	-	-	-	-	-	-	-	-
曾誠先生	-	-	-	-	-	-	-	-
秦躍光先生	-	-	-	-	-	-	-	-
李靖野先生	-	-	-	-	-	-	-	-
合計	1,000	1,208	1,141	382	274	-	-	4,0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 (i) 溫寧先生自2019年5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ii) 申書海先生自2019年5月14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iii) 汪小亞女士自2019年8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iv) 劉曉鵬先生自2019年11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2018年							合計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就接受 擔任董事/ 監事一職 而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就管理 本公司或其 子公司企業 的事務提供 其他服務而 支付或應收 的酬金	
執行董事								
袁臨江先生	-	331	315	90	74	-	-	810
和春雷先生(i)(ix)	-	309	283	90	72	-	-	754
王平生先生(ii)(ix)	-	50	46	19	12	-	-	127
任小兵先生	-	298	275	90	72	-	-	735
非執行董事								
路秀麗女士	-	-	-	-	-	-	-	-
申書海先生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瑀女士(iii)(ix)	125	-	-	-	-	-	-	125
郝演蘇先生	250	-	-	-	-	-	-	250
李三喜先生	250	-	-	-	-	-	-	250
莫錦嫦女士	250	-	-	-	-	-	-	250
姜波女士(iv)(ix)	4	-	-	-	-	-	-	4
監事								
張泓先生	-	331	315	90	74	-	-	810
魏世平先生(vi)(ix)	-	-	-	-	-	-	-	-
朱永先生	-	-	-	-	-	-	-	-
秦躍光先生(v)(ix)(x)	-	-	-	-	-	9	9	18
李靖野先生(v)(ix)(x)	-	-	-	-	-	9	9	18
曹順明先生(vii)(ix)(x)	-	-	-	-	-	9	12	21
田波先生(vii)(ix)(x)	-	-	-	-	-	9	-	9
曾誠先生(viii)(ix)	-	-	-	-	-	-	-	-
合計	879	1,319	1,234	379	304	36	30	4,1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 (i) 和春雷先生已於2018年9月13日經董事會會議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副董事長，自2018年9月13日起生效。
- (ii) 王平生先生於2018年2月9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i) 王珺女士於2018年6月28日卸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姜波女士已於2018年6月28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2月13日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銀保監會」)核准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起生效。2018年未在集團公司領取薪酬。
- (v) 秦躍光先生與李靖野先生已於2018年4月20日經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2018年6月28日第四屆監事會正式履職之日起生效。
- (vi) 魏世平先生已於2018年6月28日卸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 (vii) 曹順明先生與田波先生已於2018年4月20日職工代表大會批准不再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2018年6月28日第四屆監事會正式履職之日起生效。
- (viii) 曾誠先生已於2018年6月28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自2018年7月25日銀保監會核准其監事任職資格起生效。
- (ix) 新任和離任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為其在本公司擔任董事及監事期間領取的薪酬。
- (x) 對於本公司的職工代表監事，上述金額僅包括其作為監事提供服務而領取的薪酬。

上述董事及監事的2018年度薪酬總額已根據2019年最終情況進行重述。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5 最高酬金人士

	2019年	2018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3,353	8,391
酌情獎金	40,420	9,39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67	507
合計	55,540	18,296

酬金最高的五位人士均為非董事／監事；最高酬金人士的人數分佈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3,500,000元	–	2
人民幣3,5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	2
人民幣4,000,001元至人民幣4,500,000元	–	1
人民幣7,500,001元至人民幣8,000,000元	1	–
人民幣8,000,001元至人民幣8,500,000元	1	–
人民幣9,000,001元至人民幣9,500,000元	1	–
人民幣9,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	1	–
人民幣20,000,001元至人民幣21,000,000元	1	–
合計	5	5

以上薪酬為稅前口徑。2019年酬金最高的五位人士均為中再集團2018年新收購的境外保險機構橋社的員工，所列示薪酬金額包含因收購產生的特殊保留激勵人民幣1,470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所得稅

	2019年	2018年
當期所得稅		
本年所得稅費用	1,917,047	1,235,270
以往年度所得稅調整(i)	(68,036)	4,518
遞延所得稅	(426,652)	(53,972)
合計	1,422,359	1,185,816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之對賬：

	2019年	2018年
稅前利潤	8,067,673	5,084,802
以主要適用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2,016,918	1,271,201
其他國家和地區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ii)	(59,771)	8,268
不可抵扣的費用的稅務影響	85,465	108,826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64,886)	(354,276)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損	25,121	114,169
使用早前未確認的稅損	(45,879)	-
以往年度所得稅調整(i)	(68,036)	4,518
聯營企業股息預扣所得稅	33,427	33,110
所得稅	1,422,359	1,185,816

- (i)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於2019年5月29日發佈的2019年第72號《關於保險企業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稅前扣除政策的公告》，保險企業的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在企業所得稅稅前扣除比例，提高至當年全部保費收入扣除退保金等後的餘額的18%（含本數），並允許超過部分結轉以後年度扣除，保險企業2018年度匯算清繳按照本公告規定執行。因此，本集團針對本事項帶來的對2018年度所得稅匯算清繳的人民幣63.99百萬元的影响，已在2019年所得稅費用中予以體現。
- (ii) 2019年度，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2018年度：25%）。海外子公司及分公司的稅項則按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股利分配

	2019年	2018年
宣派的上年度普通股股利：		
2019年宣派的2018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31元	1,316,874	
2018年宣派的2017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48元		2,039,031

1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2019年	2018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6,049,345	3,729,89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2,479,808	42,479,808
母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14	0.09

2019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潛在稀釋已發行普通股，概無就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進行有關稀釋的調整(2018年度：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2019年	2018年
以後將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負債	42,119	(12,153)
小計	42,119	(12,153)
以後將重新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所得稅	166,974 (10,927)	(72,874) (28,195)
小計	156,047	(101,0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減：重新分類至損益金額 － 出售損益 － 減值損失 所得稅	5,577,557 (261,634) 464,167 (1,303,974)	(1,306,799) 374,735 697,995 138,404
小計	4,476,116	(95,665)
因折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4,354	(16,905)
合計	4,708,636	(225,792)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少數股東權益	4,309,349 399,287	(191,217) (34,575)
合計	4,708,636	(225,792)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貨幣資金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及庫存現金	6,536,321	6,270,431
原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1,840,982	6,132,310
其他貨幣資金	1,885,170	828,187
合計	20,262,473	13,230,928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受限的貨幣資金主要為交易保證金和證券清算款，金額為人民幣1,976,106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25,455千元)。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上市		
固定到期日投資		
公司債券	2,040,006	635,440
權益證券		
投資基金	1,444,296	938,491
股票	720,246	357,687
小計	4,204,548	1,931,618
非上市		
固定到期日投資		
政府債券	291,253	259,198
權益證券		
投資基金	3,457,687	5,133,605
嵌入衍生工具	39,800	226,360
結構化票據(附註)	3,862,958	3,174,933
小計	7,651,698	8,794,096
合計	11,856,246	10,725,714

附註：結構化票據是本集團持有的封閉式基金，其底層投資資產為境外美元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本集團在外匯市場進行的以套期保值為目的開展的互換交易。本集團通過與外部交易對手進行對沖交易來主動管理外匯風險，以確保本集團承擔的風險淨值在可接受的風險水準以內。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及其公允價值列示如下。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為資產負債表內所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對比的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套期工具是指滿足套期會計應用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非套期工具是指不滿足套期會計應用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2019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套期工具			
— 貨幣衍生工具(a)	4,508,476	411,129	—
合計	4,508,476	411,129	—
	2018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套期工具			
— 貨幣衍生工具(a)	4,526,819	175,403	—
合計	4,526,819	175,403	—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a) 指定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套期

採用公允價值套期，以利用遠期外匯合約來對沖匯率影響而波動的風險。被套期項目包括劃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套期產生的淨收益／(損失)如下：

	2019年	2018年
套期工具	91,894	211,844
被套期項目	(91,894)	(211,844)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分產生的損益不重大(2018年：同)。

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根據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僅包含買入返售證券，有關詳情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證券－債券		
交易所	2,643,400	1,431,100
銀行間	337,815	1,165,287
合計	2,981,215	2,596,3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應收保費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應收保費	15,102,334	11,266,770
減：減值準備	(346,371)	(211,094)
賬面淨額	14,755,963	11,055,676

(a) 賬齡分析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三個月以內(含三個月)	14,267,296	10,684,959
三個月至一年(含一年)	574,926	388,856
一年至兩年(含兩年)	154,953	105,400
兩年以上	105,159	87,555
小計	15,102,334	11,266,770
減：減值準備	(346,371)	(211,094)
賬面淨額	14,755,963	11,055,676

(b) 應收保費之減值準備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年初結餘	211,094	129,477
年內計提	135,277	81,649
核銷	-	(32)
年末結餘	346,371	211,094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應收分保賬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應收分保賬款	56,071,043	49,774,984
減：減值準備	(131,478)	(126,718)
賬面淨額	55,939,565	49,648,266

(a) 賬齡分析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三個月以內(含三個月)	49,535,046	44,867,509
三個月至一年(含一年)	4,499,732	2,452,189
一年至兩年(含兩年)	1,404,705	1,242,676
兩年以上	631,560	1,212,610
小計	56,071,043	49,774,984
減：減值準備	(131,478)	(126,718)
賬面淨額	55,939,565	49,648,266

(b) 應收分保賬款之減值準備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年初結餘	126,718	118,685
購買子公司	—	9,437
本年計提	6,072	10,120
本年轉回	(2,556)	(14,376)
匯兌損益	1,244	2,852
年末結餘	131,478	126,7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投資合同應收款項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投資合同應收款	3,433,251	2,831,865
減：減值準備	—	—
賬面淨額	3,433,251	2,831,865
三個月以內(含三個月)	3,433,251	2,831,865
小計	3,433,251	2,831,865
減：減值準備	—	—
賬面淨額	3,433,251	2,831,865

投資合同應收款項指應向分出人收取的不符合保險合同定義的再保險合同產生的款項。

27 定期存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三個月以內(含三個月)	306,960	1,696,180
三個月至一年(含一年)	3,286,453	2,398,904
兩年至三年(含三年)	313,929	5,000
三年至四年(含四年)	—	308,844
合計	3,907,342	4,408,928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上市		
固定到期日投資		
政府債券	2,517,482	452,854
金融債券	516,639	726,336
公司債券	23,952,984	18,903,974
資產支持證券	164,407	197,847
權益證券		
投資基金	1,194,825	884,630
股票	17,868,420	11,217,096
其他	194,947	—
小計	46,409,704	32,382,737
非上市		
固定到期日投資		
政府債券	6,038,930	5,515,809
金融債券	18,239,791	12,112,484
公司債券	24,710,488	24,569,478
次級債券	757,074	824,692
其他固收類投資	1,695,216	1,307,662
權益證券		
投資基金	11,605,699	7,608,288
未上市股權	6,539,846	6,414,147
股權投資計劃	1,352,182	1,151,277
保險資管產品	53,455	93,072
小計	70,992,681	59,596,909
合計	117,402,385	91,979,6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上市		
政府債券	12,738	102,158
公司債券	11,593,422	12,385,310
小計	11,606,160	12,487,468
非上市		
政府債券	111,254	110,703
金融債券	966,692	1,038,939
公司債券	13,432,448	13,874,152
次級債券	8,476,729	8,386,294
小計	22,987,123	23,410,088
合計	34,593,283	35,897,556

30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債權投資計劃	10,694,791	12,306,183
信託計劃	11,666,591	5,848,864
資產支持計劃	2,871,517	1,867,848
貸款	18,420,263	20,042,389
次級債務	200,000	1,000,000
減：減值準備	(126,393)	—
合計	43,726,769	41,065,284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

(1)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 註冊地點	註冊或實收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營運地點
			直接	間接	
中再產險	北京	註冊股本人民幣 11,482,250,000元	100.00%	-	財產再保險，中國
中再壽險	北京	註冊股本人民幣 8,170,000,000元	100.00%	-	人身再保險，中國
中國大地保險	上海	註冊股本人民幣 15,115,918,986元	64.30%	-	財產直保，中國
中再資產	北京	註冊股本人民幣 1,500,000,000元	70.00%	26.43%	保險投資管理，中國
華泰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華泰經紀」)	北京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52.50%	-	保險經紀，風險評估 及管理，中國
中再UK	倫敦	實收股本 300,000英鎊	100.00%	-	財產再保險，英國
中再承保代理有限公司	倫敦	實收股本 18,000,000英鎊	100.00%	-	承保代理，英國
中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實收股本 350,000,000美元	100.00%	-	控股投資，香港
中再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實收股本 100,000,000港幣	-	96.43%	資產管理業務，香港
大地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寧波	註冊股本人民幣 1,200,000,000元	-	64.30%	電子商務，中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成立/ 註冊地點	註冊或實收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營運地點
			直接	間接	
大地保險代理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	註冊股本人民幣 150,000,000元	-	64.30%	保險代理，中國
中再巨災風險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慶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0元	-	70.00%	風險管理諮詢及企業 管理諮詢，中國
China R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倫敦	實收股本 320,000,000美元	-	100.00%	控股投資，英國
CRIH	倫敦	實收股本 475,919,560美元	-	100.00%	控股投資，英國
Chaucer Holdings Limited 〔Chaucer〕	倫敦	實收股本 139,296,892英鎊	-	100.00%	通過辛迪加於勞合社市 場承接財產原保險和再 保險業務，英國
中國再保險(香港)股份有限公司(i)	香港	實收股本 2,000,000,000港幣	-	100.00%	人身再保險， 香港
CIC (i)	都柏林	實收股本 1,000,001美元	-	100.00%	非人身保險及再保險， 愛爾蘭
CRAH (i)	悉尼	實收股本 16,574,495美元	-	100.00%	保險經紀代理， 澳大利亞
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	實收股本 60,000,000港幣	-	100.00%	境外發債與投資， 香港

(i) 2019年新納入合併範圍的實體。

註：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有在中國大陸註冊的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2)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之結構化主體：

名稱	實收信託／ 實收資本	直接投資佔比／ 持有份額佔比	業務性質
中再另類基金	人民幣 1,241,393,143元	100.00%	未上市股權投資
中再銳祺	人民幣 2,470,576,259元	77.81%	債券、債權投資 計劃及信託
中再銳祺2號	人民幣 30,000,750元	100.00%	債券投資
中再銳通1號	人民幣 121,151,833元	70.10%	股權投資
中再百榮世貿商城不動產債權投 資計劃	人民幣 7,460,000,000元	90.62%	貸款投資
中再北京地鐵十六號線股權投資 計劃	人民幣 7,000,000,000元	65.00%	貸款投資
中再方正杭州浙商不動產債權投 資計劃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00%	貸款投資
中再－天津中加生態區不動產債 權投資計劃	人民幣 1,394,000,000元	64.56%	貸款投資
中再－中冶橫琴不動產債權投資 計劃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57.00%	貸款投資
華鑫信託吳睿36號弘道集合資金 信託計劃	人民幣 255,789,395元	100.00%	貸款投資
華鑫信託吳睿36號熙寧集合資金 信託計劃	人民幣 262,121,041元	100.00%	貸款投資
華鑫信託吳睿36號通天集合資金 信託計劃	人民幣 264,216,127元	100.00%	貸款投資
華鑫信託吳睿36號廣德集合資金 信託計劃	人民幣 284,136,831元	100.00%	貸款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存出資本保證金

本公司、中再產險、中再壽險和中國大地保險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的有關規定繳存存出資本保證金。

有關本集團之存出資本保證金的詳情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8,500,000	8,500,000
中再產險	2,300,000	2,300,000
中再壽險	1,850,000	2,250,000
中國大地保險	3,073,184	3,023,184
合計	15,723,184	16,073,184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3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	2,748,309	2,748,309
年內增加	2,366,724	93,121	2,459,845
從在建工程轉入	2,691,357	(2,691,357)	–
轉出至物業及設備	–	(150,073)	(150,073)
於2018年12月31日	5,058,081	–	5,058,081
年內增加	3,001,546	–	3,001,546
從在建工程轉入	–	–	–
轉出至物業及設備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8,059,627	–	8,059,627
減：累計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	–	–
年內計提	(3,656)	–	(3,656)
於2018年12月31日	(3,656)	–	(3,656)
年內計提	(164,200)	–	(164,200)
於2019年12月31日	(167,856)	–	(167,856)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7,891,771	–	7,891,771
於2018年12月31日	5,054,425	–	5,054,425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乃由本集團基於獨立評估師評估結果後得出。該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層次。於2019年12月31日，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058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646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就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958百萬元之投資性房地產辦理所有權文件(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051百萬元)。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實際佔用或使用上述投資性房地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機械及 設備	汽車	辦公及 電子設備	在建工程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2,745,788	76,851	325,882	711,334	52,763	294,897	4,207,515
購買子公司	-	-	-	9,291	-	-	9,291
年內增加	-	15,798	19,349	133,687	91,094	80,612	340,540
從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	-	-	-	150,073	-	150,073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46,955	-	-	11,362	(58,317)	-	-
年內處置	(119,576)	(6,316)	(32,860)	(49,617)	-	-	(208,369)
於2018年12月31日	2,673,167	86,333	312,371	816,057	235,613	375,509	4,499,050
購買子公司	-	-	-	6,696	-	-	6,696
年內增加	76,833	14,200	21,112	147,858	232,779	77,416	570,198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263,654	-	-	7,707	(271,361)	-	-
年內處置	-	(3,975)	(22,821)	(65,927)	-	-	(92,723)
於2019年12月31日	3,013,654	96,558	310,662	912,391	197,031	452,925	4,983,221
減：累計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657,871)	(55,862)	(192,917)	(488,545)	-	(188,234)	(1,583,429)
年內計提	(89,045)	(7,124)	(32,328)	(71,939)	-	(55,727)	(256,163)
處置	33,798	6,202	30,922	48,571	-	-	119,493
於2018年12月31日	(713,118)	(56,784)	(194,323)	(511,913)	-	(243,961)	(1,720,099)
年內計提	(111,252)	(8,611)	(33,447)	(95,522)	-	(63,416)	(312,248)
處置	-	3,008	19,222	34,290	-	-	56,520
於2019年12月31日	(824,370)	(62,387)	(208,548)	(573,145)	-	(307,377)	(1,975,827)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2,189,284	34,171	102,114	339,246	197,031	145,548	3,007,394
於2018年12月31日	1,960,049	29,549	118,048	304,144	235,613	131,548	2,778,951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就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02百萬元之若干建築物辦理所有權文件(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72百萬元)。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實際佔用或使用上述建築物。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5 租賃

(i) 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

資產負債表列示的下列金額與租賃有關：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1月1日
使用權資產		
房屋	1,166,650	1,190,387
設備	386	204
車輛	1,765	924
其他	7,761	6,973
合計	1,176,562	1,198,488
租賃負債	1,117,491	1,076,327

(ii) 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損益表列示的下列金額與租賃有關：

	2019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房屋	397,196
設備	121
車輛	693
其他	1,340
合計	399,350
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費用	36,382
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費用和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197,585
與租賃相關的總現金流出	534,448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無形資產

	獲取的有效 業務價值	辛迪加 承保能力	勞合社 營銷渠道	商標	軟件	合計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420,059	–	–	–	600,912	1,020,971
購買子公司	145,219	934,291	602,493	–	24,232	1,706,235
年內增加	–	–	–	–	176,811	176,811
年內處置	–	–	–	–	(19)	(19)
於2018年12月31日	565,278	934,291	602,493	–	801,936	2,903,998
購買子公司	–	–	11,860	3,488	4,119	19,467
年內增加和匯率影響	2,391	15,383	9,920	–	304,903	332,597
年內處置	–	–	–	–	(68)	(68)
於2019年12月31日	567,669	949,674	624,273	3,488	1,110,890	3,255,994
減：累計攤銷						
於2018年1月1日	(347,895)	–	–	–	(269,074)	(616,969)
年內計提	(9,210)	–	–	–	(73,516)	(82,726)
於2018年12月31日	(357,105)	–	–	–	(342,590)	(699,695)
年內計提	(126,495)	–	(46,903)	(262)	(115,596)	(289,256)
年內處置	–	–	–	–	68	68
於2019年12月31日	(483,600)	–	(46,903)	(262)	(458,118)	(988,883)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84,069	949,674	577,370	3,226	652,772	2,267,111
於2018年12月31日	208,173	934,291	602,493	–	459,346	2,204,303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每年測試辛迪加承保能力是否發生減值。辛迪加承保能力和商譽在公司完成收購CRIH時同時產生，被視同為一個現金產出單元(CGU)。CGU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確定的。經測試，該CGU無需計提減值準備。上述無形資產減值測試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

	2019年
折現率	9%
永續增長率	2.5%

37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賬面價值		
— 上市股份	18,944,197	15,885,680
— 非上市股份	5,117,332	5,300,211
合計	24,061,529	21,185,891

(a) 有關本集團之重要聯營企業的詳情

聯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及 經營地	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業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	中國	52,489	商業銀行業務

	持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的有效權益	本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2019年12月31日	4.42%	1.50%	2.92%
2018年12月31日	4.42%	1.50%	2.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a) 有關本集團之重要聯營企業的詳情(續)

本集團提名代表擔任中國光大銀行董事，可以參與中國光大銀行的財務和經營決策，對中國光大銀行實施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將其對中國光大銀行的投資作為於聯營企業的投資，並按權益法入賬。據此，投資初期按成本確認，隨後就本集團應佔中國光大銀行資產淨值的變動作出調整。倘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則須進行減值測試。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中國光大銀行的投資市值為人民幣8,00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7,192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光大銀行之投資的公允值低於賬面值。因此，本集團對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結果確認此項投資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出現減值，原因是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之可收回金額高於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中國光大銀行	16,076	13,873	8,005

減值測試的方法，是比較中國光大銀行的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及其賬面值。使用價值計算法所採用的折現現金流預測數值，是基於管理層對根據IAS36編製的普通股股東可獲未來盈利之最佳估計而作出。於達致最佳估計時，管理層需作出重大判斷。

管理層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關鍵假設為：

	2019年
折現率	10.6%
永續增長率	3%
資本充足率	11.5%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a) 有關本集團之重要聯營企業的詳情(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之重要聯營企業的重要財務報表，按收購之時的公允價值調整及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差異進行調整。

	中國光大銀行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2018年
聯營企業總額		
經營收入	132,939	110,386
稅前利潤	45,163	40,852
淨利潤(i)	37,354	33,659
其他綜合收益(i)	1,082	3,500
綜合收益總額(i)	38,436	37,159
總資產	4,733,431	4,357,332
總負債	4,347,377	4,034,859
淨資產(ii)	313,634	285,099
少數股東權益	1,072	985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和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之 淨資產的調節過程		
聯營企業之淨資產總額(ii)	313,634	285,099
本集團的有效權益	4.42%	4.42%
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之淨資產	13,873	12,611
於財務報表之賬面值	13,873	12,611
年內已收聯營企業之股息	374	420

(i) 聯營企業股東應佔金額。

(ii) 不計聯營企業優先股東應佔金額及商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b) 以權益法入賬之非重要聯營企業匯總信息

	2019年	2018年
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10,188,636	8,575,016
應佔總金額：		
— 淨利潤	562,596	286,280
— 其他綜合收益	281,989	90,903
— 資本儲備變動	(654)	48,506
合計	843,931	425,689

38 商譽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成本		
— 中再產險	650,529	650,529
— 中再壽險	463,630	463,630
— 中國大地保險	74,379	74,379
— CRIH	423,343	371,126
— CRAH	20,442	—
— CIC	3,372	—
合計	1,635,695	1,559,664
減：減值準備	—	—
賬面淨額	1,635,695	1,559,664

本公司分別於2019年2月14日和2019年4月10日收購了CIC和CRAH。上述交易收購對價分別為現金27.76百萬美元和2.94百萬美元。同時分別形成商譽3.37百萬人民幣和20.44百萬人民幣。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商譽(續)

在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時，本集團主要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可回收金額的確定方法為使用價值計算法。本集團使用價值計算法對中再產險、中再壽險、中國大地保險、CRIH和CIC進行商譽減值測試，該方法是基於本集團該類業務未來五年的商業計劃，此後期間的現金流按照穩定的增長率和終值推算。上述商譽減值測試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

	2019年	2018年
折現率	9%-11%	10.5%-11%
投資收益率	4.5%-5%	3.8%-6%
永續增長率	2%-3%	2%

現金流預測結果超過每個相關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賬面價值。

39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a)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4,116	1,542,88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60,121)	(1,136,075)
淨額	(546,005)	406,8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續)

(b)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2019年 12月31日
		計入/ (扣除自) 損益	計入/ (扣除自) 儲備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787	-	(1,303,974)	(1,281,1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9,181)	(37,097)	-	(86,278)
減值準備	313,822	11,845	-	325,667
保費及準備金	1,516,176	736,417	-	2,252,593
對聯營企業投資	(1,654,746)	(402,032)	(10,927)	(2,067,705)
應付職工薪酬	272,398	29,551	(7,960)	293,989
其他	(14,444)	87,968	(56,608)	16,916
合計	406,812	426,652	(1,379,469)	(546,005)

	2017年 12月31日	聯營企業 會計政策 變更的影響	2018年 1月1日	2018年			2018年 12月31日
				計入/ (扣除自) 損益	計入/ (扣除自) 儲備	購買 子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5,617)	-	(115,617)	-	138,404	-	22,7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60,413)	-	(60,413)	11,232	-	-	(49,181)
減值準備	167,677	-	167,677	146,145	-	-	313,822
保費及準備金	1,354,951	-	1,354,951	271,976	-	(110,751)	1,516,176
對聯營企業投資	(1,379,688)	89,731	(1,289,957)	(343,573)	(21,216)	-	(1,654,746)
應付職工薪酬	175,696	-	175,696	3,972	-	92,730	272,398
其他	(107,739)	-	(107,739)	(35,780)	-	129,075	(14,444)
合計	34,867	89,731	124,598	53,972	117,188	111,054	406,812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續)

(b)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預計轉回時間如下所示：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預計於1年內(含1年)轉回的金額	935,258	1,782,550
預計於1年後轉回的金額	(1,481,263)	(1,375,738)
合計	(546,005)	406,812

40 其他資產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投資合同資產	1,618,216	1,115,941
應收申購款和投資清算款	72,952	125,511
應收利息	4,256,083	3,915,944
存出保證金	1,761,772	1,752,142
預付手續費	227,814	227,979
預付賠款	735,627	958,194
遞延費用	46,882	170,513
預繳稅款	649,272	431,922
海外業務保證金	951,889	795,912
預付購房款	—	1,234,132
其他	1,314,990	839,775
合計	11,635,497	11,567,965
減：減值準備	(21,439)	(21,681)
賬面淨額	11,614,058	11,546,2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短期借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732,349	521,569
合計	732,349	521,569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均為信用借款，分別為：英鎊75百萬鎊(2018年12月31日：英鎊60百萬鎊)，一年之內到期，合同約定利率為Libor上浮1.85%；人民幣30百萬元和15百萬元，一年之內到期，合同約定利率分別為4.5%和8.5%。

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交易所	15,720,600	12,186,489
— 銀行間	5,767,151	2,007,487
合計	21,487,751	14,193,976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6,421百萬元的債權證券(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2,823百萬元)作為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質押庫債權證券。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一般自售出證券之日起3個月內予以回購。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應付分保賬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應付分保賬款	17,947,144	12,929,525

(a) 賬齡分析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三個月以內(含三個月)	13,795,038	9,965,322
三個月至一年(含一年)	3,037,649	2,032,918
一年至兩年(含兩年)	514,042	525,585
兩年以上	600,415	405,700
合計	17,947,144	12,929,525

44 投資合同負債

	2019年	2018年
年初餘額	15,809,209	12,946,807
增加	9,805,379	7,609,728
賠付／退保／贖回	(4,069,977)	(4,060,857)
扣減費用	(374,056)	(1,390,432)
應計利息	896,258	703,963
年末餘額	22,066,813	15,809,209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保險合同負債

	2019年12月31日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a)	83,199,299	(1,629,477)	81,569,822
短期人身再保險合同(b)			
— 未決賠款準備金	10,494,164	(4,437,254)	6,056,910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005,912	(369,763)	4,636,149
財產再保險合同(c)			
— 未決賠款準備金	37,139,884	(5,075,507)	32,064,377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1,614,965	(808,629)	10,806,336
財產原保險合同(d)			
— 未決賠款準備金	19,714,635	(4,481,176)	15,233,459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4,468,209	(1,371,797)	23,096,412
保險合同負債總額	191,637,068	(18,173,603)	173,463,465
	2018年12月31日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a)	76,329,229	(1,983,665)	74,345,564
短期人身再保險合同(b)			
— 未決賠款準備金	6,844,034	(2,424,774)	4,419,260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4,047,348	(340,835)	3,706,513
財產再保險合同(c)			
— 未決賠款準備金	33,846,203	(4,226,966)	29,619,237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0,018,068	(767,487)	9,250,581
財產原保險合同(d)			
— 未決賠款準備金	18,027,205	(3,890,104)	14,137,101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9,619,303	(1,257,125)	18,362,178
保險合同負債總額	168,731,390	(14,890,956)	153,840,434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保險合同負債(續)

(a) 長期人身再保險合同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於2018年1月1日	46,133,081	(945,704)	45,187,377
增加	40,932,287	(1,866,219)	39,066,068
賠付	(3,567,223)	308,487	(3,258,736)
退保	(8,364,940)	619,372	(7,745,568)
其他	1,196,024	(99,601)	1,096,423
於2018年12月31日	76,329,229	(1,983,665)	74,345,564
增加	41,959,117	(191,667)	41,767,450
賠付	(2,293,021)	477,752	(1,815,269)
退保	(30,815,370)	(8,617)	(30,823,987)
其他	(1,980,656)	76,720	(1,903,936)
於2019年12月31日	83,199,299	(1,629,477)	81,569,822

(b) 短期人身再保險合同

(i) 未決賠款準備金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於2018年1月1日	4,368,031	(1,278,375)	3,089,656
已發生淨賠款	9,073,016	(2,957,334)	6,115,682
已支付賠款	(6,597,013)	1,810,935	(4,786,078)
於2018年12月31日	6,844,034	(2,424,774)	4,419,260
已發生淨賠款	13,673,939	(3,544,244)	10,129,695
已支付賠款	(10,023,809)	1,531,764	(8,492,045)
於2019年12月31日	10,494,164	(4,437,254)	6,056,9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保險合同負債(續)

(b) 短期人身再保險合同(續)

(ii)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於2018年1月1日	2,457,667	(283,032)	2,174,635
承保保費	12,620,441	(3,294,447)	9,325,994
已賺保費	(11,030,760)	3,236,644	(7,794,116)
於2018年12月31日	4,047,348	(340,835)	3,706,513
承保保費	17,183,861	(3,961,136)	13,222,725
已賺保費	(16,225,297)	3,932,208	(12,293,089)
於2019年12月31日	5,005,912	(369,763)	4,636,149

(c) 財產再保險合同

(i) 未決賠款準備金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於2018年1月1日	24,342,648	(751,526)	23,591,122
購買子公司	8,845,039	(3,541,259)	5,303,780
已發生淨賠款	14,934,190	(273,306)	14,660,884
已支付賠款	(14,275,674)	339,125	(13,936,549)
於2018年12月31日	33,846,203	(4,226,966)	29,619,237
已發生淨賠款	23,250,000	(2,571,160)	20,678,840
已支付賠款	(19,956,319)	1,722,619	(18,233,700)
於2019年12月31日	37,139,884	(5,075,507)	32,064,377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保險合同負債(續)

(c) 財產再保險合同(續)

(ii)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於2018年1月1日	7,743,803	(266,555)	7,477,248
購買子公司	1,449,337	(516,511)	932,826
承保保費	27,106,861	(915,382)	26,191,479
已賺保費	(26,281,933)	930,961	(25,350,972)
於2018年12月31日	10,018,068	(767,487)	9,250,581
承保保費	36,454,640	(2,779,192)	33,675,448
已賺保費	(34,857,743)	2,738,050	(32,119,693)
於2019年12月31日	11,614,965	(808,629)	10,806,336

(d) 財產原保險合同

(i) 未決賠款準備金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於2018年1月1日	8,402,478	(914,137)	7,488,341
購買子公司	7,690,725	(3,079,111)	4,611,614
已發生淨賠款	21,691,499	(619,244)	21,072,255
已支付賠款	(19,757,497)	722,388	(19,035,109)
於2018年12月31日	18,027,205	(3,890,104)	14,137,101
已發生淨賠款	26,979,945	(2,053,312)	24,926,633
已支付賠款	(25,292,515)	1,462,240	(23,830,275)
於2019年12月31日	19,714,635	(4,481,176)	15,233,4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保險合同負債(續)

(d) 財產原保險合同(續)

(ii)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保險 合同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公司	淨額
於2018年1月1日	14,678,598	(441,472)	14,237,126
購買子公司	1,990,497	(709,368)	1,281,129
承保保費	42,739,777	(1,792,078)	40,947,699
已賺保費	(39,789,569)	1,685,793	(38,103,776)
於2018年12月31日	19,619,303	(1,257,125)	18,362,178
承保保費	53,028,045	(3,409,381)	49,618,664
已賺保費	(48,179,139)	3,294,709	(44,884,430)
於2019年12月31日	24,468,209	(1,371,797)	23,096,412

46 應付票據及債券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應付債券	8,995,671	8,996,100
應付票據	10,394,341	10,196,023
合計	19,390,012	19,192,123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6 應付票據及債券(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發行票據和資本補充債券的詳細信息：

發行方	類型	面值	票面利率	發行年份	到期年份
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票據	8億美元	3.375%	2017	2022
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票據	7億美元	3.375%	2017	2022
中再產險	資本補充債券	人民幣40億元	前5年：4.97% 後5年：5.97% (如未贖回)	2018	2028
中再壽險	資本補充債券	人民幣50億元	前5年：4.80% 後5年：5.80% (如未贖回)	2018	2028

47 長期借款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銀行借款	3,821,130	3,577,107
合計	3,821,130	3,577,107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長期借款金額為美元550百萬(2018年12月31日：美元524百萬)，期限共60個月，合同約定利率為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8 其他負債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應付賠款	350,875	586,761
預收保費	2,220,195	2,260,928
應付薪金及福利	1,821,168	1,686,679
設定受益計劃(1)	164,301	202,542
應付暫收款項	509,274	390,054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127,621	115,091
應付物業及設備款項	345,327	361,588
存入分保保證金	665,696	581,601
應付投資清算款	233,920	225,556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807,607	601,536
應付稅金	238,137	247,709
應付合併結構化主體投資人款	4,800,834	5,212,674
非保險合同應付款	1,457,067	918,340
其他	1,664,542	1,779,585
合計	15,406,564	15,170,644

(1) 離職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設定受益計劃義務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及其變動如下：

	2019年	2018年
年初結餘	202,542	136,433
購買子公司	—	53,350
計入當期損益的設定受益成本		
— 利息淨額	8,851	5,666
匯率影響	530	—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設定受益成本		
— 精算(損失)/收益	(42,119)	12,153
已支付的福利	(5,503)	(5,060)
年末結餘	164,301	202,542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8 其他負債(續)

(1) 離職福利 – 設定受益計劃(續)

中國境內公司設定受益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了以下兩項設定受益計劃類別的離職後福利：

- (i) 離退休人員享受的統籌外養老福利費用：即離退休人員以及內退人員未來退休後享受的各項退休補貼；
- (ii) 醫療費用

本集團(除海外子公司)在估算中國設定受益退休計劃義務現值所採用的重大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數列示)如下：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折現率	3.50%	3.50%
死亡率	註(1)	註(1)
預計平均壽命	88	88
養老福利的年增長率	4%	4%
醫療費用的年增長率	7%	7%

註(1) 2019年使用的死亡率參照原保監會於2016年發佈的「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 – 養老金業務男/女表(2010-2013)」確定(2018: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8 其他負債(續)

(1) 離職福利 – 設定受益計劃(續)

Chaucer設定受益年金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子公司Chaucer為其部分員工提供了設定受益年金退休計劃。設定受益年金退休計劃基於員工的服務年限和最終退休工資為員工提供固定的福利。受託人持有和控制設定受益年金退休計劃的資金。於2001年12月31日，設定受益年金計劃不再增加新成員。於2016年12月31日，此計劃不再累計未來工資的增長。

確定Chaucer設定受益年金退休計劃負債的加權平均精算假設列示如下：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折現率	2.00%	2.70%
工資增長率(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零售價格膨脹率增長5%	2.95%	3.10%
零售價格膨脹率增長2.5%	1.95%	2.00%
消費價格膨脹率增長5%	2.35%	2.40%
零售價格膨脹率	3.10%	3.40%
消費價格膨脹率	2.20%	2.40%

註(2)自2016年12月31日開始，Chaucer設定受益年金退休計劃不再累計未來的工資增長，工資增長率不適用。

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Chaucer設定受益退休計劃義務的金額如下：

	2019年	2018年
設定受益計劃義務的現值	1,036,118	922,826
設定受益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1,035,600)	(869,476)
設定受益計劃虧損	518	53,350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9 股本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及已繳足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 境內股	35,800,391	35,800,391
— H股	6,679,417	6,679,417
合計	42,479,808	42,479,808

本公司於2015年10月26日完成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共向境外投資者溢價發行60.72億股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H股(含超額配售3.02億股)，每股發行價為港幣2.70元，募集資金總額共計人民幣134.43億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扣除股本人民幣60.72億元及發行費用後的股本溢價共計人民幣70.02億元計入資本溢價。

根據《國務院關於國有股減持的暫行管理辦法》(國發(2001)22號)和相關的監管部門批准，由國有股股東持有的607,219,700股國內股份在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時被轉為H股。

2018年4月27日，本公司股東財政部將其所持本公司股權的10%，即內資股540,253,904股一次性劃轉給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持有(「本次劃轉」)，並完成股權變更登記。本次劃轉後，財政部持有本公司內資股4,862,285,131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11.45%；社保基金新增持有本公司內資股540,253,904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1.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0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合併權益變動表。

(a) 資本儲備

根據財政部的批准，本公司確認重組的資產評估增值作為資本儲備。

(b) 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規定，本公司需要將10%的淨利潤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累計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經股東大會批准，法定儲備可被用於彌補累計虧損，或轉增為本公司的股本。

(c) 一般風險儲備

根據相關法規，一般風險儲備須用作彌補公司於從事保險業務時所產生的巨災或其他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再產再、中再壽再、中國大地保險)需基於按適用的中國相關財務規定釐定的各自的利潤或年末風險資產，在年度財務報表中提取有關儲備。該儲備不能用作利潤分配或轉換至資本。

(d) 農險巨災損失儲備

根據自2014年1月1日起生效的相關法規規定，當農業保險實現承保利潤時，中再產險及中國大地保險須提取農險巨災損失儲備。該儲備不得用於股息分派，但能夠在發生災難損失時使用。倘本集團停止承保農業保險業務，該儲備可轉撥至一般風險儲備。

(e) 未分配利潤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未分配利潤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餘儲備人民幣3,07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641百萬元)。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該等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投資基金、資產支持證券、結構化票據、股權投資計劃、債權投資計劃及信託計劃。本集團並未合併該等結構化主體。該等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及目的是為公共和私有基礎設施建設提供財務支持，為機構提供結構化交易等。這些結構化主體通過合同發行。第三方機構通過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籌集資金。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管理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在資產負債表中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 款項類投資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投資基金	11,625,121	—	4,901,983
結構化票據	—	—	3,862,958
債權投資計劃	—	10,208,000	—
信託計劃	2,600	11,266,591	—
股權投資計劃	1,349,581	—	—
資產支持證券	164,407	2,871,517	—
保險資管產品	52,385	—	—
其他固收類投資	815,955	—	—
合計	14,010,049	24,346,108	8,764,9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a)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2018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 款項類投資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投資基金	7,554,038	—	6,072,096
結構化票據	—	—	3,174,933
債權投資計劃	—	12,064,167	—
信託計劃	9,039	5,448,864	—
股權投資計劃	1,142,238	—	—
資產支持證券	197,847	1,867,847	—
保險資管產品	91,960	—	—
其他固收類投資	814,016	—	—
合計	9,809,138	19,380,878	9,247,029

註：上述結構化主體由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其規模信息為非公開信息。

持有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之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的最大損失承擔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值。

(b)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發行的資產管理產品和第三方資產受託管理業務產品。該等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及目的是通過為投資者提供管理服務而賺取資產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資產管理產品於財務報表中的結餘為人民幣7.96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57億元)，其中本集團持有人民幣0.01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0.01億元)。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債權投資計劃於財務報表中的結餘為人民幣20億元(2018年12月31日：無)，其中本集團持有人民幣8.5億元(2018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資產管理費收入人民幣2.9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3百萬元)。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之調節：

	2019年	2018年
稅前利潤	8,067,673	5,084,802
經調整：		
投資收益	(11,316,405)	(7,496,534)
匯兌損益淨額	2,150	44,101
財務費用	1,539,536	1,127,782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2,140,117)	(1,701,410)
減值準備計提	140,076	80,058
物業及設備折舊	312,248	256,1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99,350	–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164,200	3,656
無形資產攤銷	162,761	73,516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49,954)	2,279
保險合同負債增加	21,984,308	39,662,185
投資合同負債及保戶儲金增加	7,151,012	3,105,901
再保險人應佔保險合同負債的份額增加	(3,052,633)	(2,047,004)
應收保費增加	(3,700,287)	(3,886,026)
應收分保賬款增加	(6,291,299)	(23,805,481)
投資合同應收款項增加	(601,386)	(1,980,327)
應付分保賬款增加/(減少)	5,017,619	(1,352,140)
其他資產增加	(1,063,053)	(885,148)
其他負債增加	1,125,543	430,659
經營所得現金	17,851,342	6,717,0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2019年	2018年
貨幣資金	20,262,473	13,230,928
加：原到期日三個月以內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81,215	2,596,387
減：受限制銀行現金	(1,976,106)	(1,125,45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67,582	14,701,860

(c) 淨債務調節

本節載列當前年度內所列示的淨債務的分析和變動。

	借款	應付票據及債券	賣出回購 金融資產款	租賃	總計
2019年1月1日餘額	(4,098,676)	(19,192,123)	(14,193,976)	(1,076,327)	(38,561,102)
現金流量	(334,783)	-	(7,077,497)	361,748	(7,050,532)
新增租賃	-	-	-	(402,912)	(402,912)
匯率調整	(120,020)	(169,498)	-	-	(289,518)
其他非現金變動	-	(28,391)	(216,278)	-	(244,669)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4,553,479)	(19,390,012)	(21,487,751)	(1,117,491)	(46,548,733)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補充披露

根據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本公司以本集團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為基礎進行評估，認為本集團保險合同(包括保險混合合同分拆的存款成分和嵌入衍生工具)產生的負債的賬面價值與所有負債的比例大於90%。在後續年度，本集團的業務沒有需要重新評估的重大變化。因此，本集團活動顯著與保險相關聯，符合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條件。

- (a) 下表分類列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金融資產組注(i)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及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公允價值變動額。

	2019年 12月31日 公允價值	本期間 公允價值 變動額
交易性金融資產	11,856,246	930,959
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的管理和業績評價的金融資產	—	—
其他金融資產		
— 合同條款滿足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以下簡稱「僅付本息」)的金融資產	155,565,304	865,885
— 合同條款不滿足僅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ii)	43,306,841	5,669,224
合計	210,728,391	7,466,068
	2018年 12月31日 公允價值	本期間 公允價值 變動額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725,714	(168,654)
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的管理和業績評價的金融資產	—	—
其他金融資產		
— 合同條款滿足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以下簡稱「僅付本息」)的金融資產	140,904,118	4,418,720
— 合同條款不滿足僅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ii)	30,564,445	(3,264,436)
合計	182,194,277	985,630

- (i) 僅包含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

- (ii) 主要包括股票、投資基金、股權投資計劃和保險資管產品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補充披露(續)

(b) 對於前述合同條款滿足僅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其信用風險敞口情況注(iii)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賬面價值(iv)	2018年 12月31日 賬面價值(iv)
境內		
免評級(v)	18,157,643	13,326,639
AAA	91,684,519	70,807,019
AA	23,916,647	27,213,639
A	745,074	6,459,457
BBB	2,265,000	4,918,427
BB及BB以下	—	28,047
無評級	115,979	2,861,012
小計	136,884,862	125,614,240
境外		
免評級(v)	—	37,059
AAA	5,196,517	4,767,649
AA	2,215,344	2,260,136
A	3,121,428	2,846,326
BBB	4,894,723	2,545,465
BB及BB以下	260,567	373,779
小計	15,688,579	12,830,414
合計	152,573,441	138,444,654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補充披露(續)

- (c) 對於前述合同條款滿足僅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在報告期末不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情況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iv)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iv)	公允價值
境內	806,390	679,997	336,177	336,177
境外	260,567	379,933	373,779	373,779
合計	1,066,957	1,059,930	709,956	709,956

(iii) 境內資產的信用評級由境內合資格的外部評級機構提供；如境內資產無合資格的外部評級機構提供信用評級，則使用公司的內部評級；若無內部評級，則分類為無評級。境外資產的信用評級由境外合資格的外部評級機構提供。

(iv)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此處披露減值準備調整之前的賬面餘額。

(v) 主要包括政府債券與政策性金融債券。

54 少數股東投入資本

於2018年6月，中國大地保險定向對戰略投資者非公開發行股份，募集資金人民幣10,673百萬元。本公司對中國大地保險的持股比例由增發前的93.18%降至增發後的64.30%，本公司仍對中國大地保險實施控制。

根據IFRS 10，在母公司不喪失對子公司控制的情況下，母公司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的變化的事項屬於股權交易。當少數股東所持有的股權比例發生變化時，企業應當調整控股股東和少數股東權益的賬面價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權益的變化。對於本次股份增發，本集團確認少數股東權益增加人民幣7,968百萬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增加人民幣2,70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

(1) 保險風險

每份保單的風險在於保險事故發生的可能性和由此引起的賠付支出的不確定性。從每份保單的根本性質來看，上述風險的發生是隨機的，實際賠付的金額每年都會與基於統計方法的估計結果有所不同。對於按照概率理論進行定價和計提準備的保單組合，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付超出保險負債的賬面價值。這種情況發生在實際賠付頻率或損失程度超出估計時。這種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損失頻率風險 — 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損失程度風險 — 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或

發展性風險 — 投保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經驗顯示，同類型保險合同組合越大，預計結果的相關可變性就越小。另外，一個更加分散化的組合受組合中的任何子組合變化影響的可能性較小。本集團已經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風險類型的保險承保策略，並在每個類型的保險風險中保持足夠數量的保單總量，從而減少預期結果的不確定性。

就本集團經營的財產原保險和再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及其他因素的影響；就本集團經營的健康及意外傷害再保險合同而言，傳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自然災害和意外事故均為可能增加整體賠付率的重要因素，而導致比預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賠；就本集團經營的人壽再保險合同而言，不斷改善的醫療水平和社會條件有助於延長壽命，是最重要的影響因素。此外，保險風險也會受保戶終止合同、降低保費或拒絕支付保費影響，即保險風險受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本集團根據風險性質由不同部門及子公司通過確定各類保險產品的承保標準與策略、規定各項保險業務的交易對手風險限額、再保險安排和索賠處理來管理保險風險。在本集團所承擔的保險責任中還包括由原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所承保的國際業務，其中存在石棉責任、污染責任及健康危害責任等的潛在長尾風險。由於該類業務固有的高度不確定性，包括相關賠付的不穩定性、相關保險責任認定的不確定性等，如同其他具有該類業務的再保險公司，本集團無法完全排除這類潛在的石棉責任、污染責任及健康危害責任給本集團帶來重大損失的可能性。本集團通過積極與分出方聯繫並爭取結清以減少該類業務所帶來的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保險業務主要來源於中國大陸。本集團按主要業務線分析的保險風險集中度於附註5保險及再保險保費收入中反映。

(a) 財產原保險、財產再保險及短期人身再保險業務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邊際因素，採用75%分位數法測算邊際水平。本集團最終使用的未決賠款準備金風險邊際介於2.5%-15%的區間，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風險邊際介於3.0%-15%的區間。如果本集團測出自身的風險邊際水平高於(低於)規定的區間的上(下)限，則選擇區間的上(下)限作為本集團的風險邊際值。

評估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應當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判斷貨幣時間價值影響是否重大主要看保險負債的久期。當計量單位整體保險負債的久期低於等於1年時，可不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否則需考慮久期超過1年以上的保險類負債的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

敏感度分析

各類財產及短期人身原保險和再保險業務賠款金額等因素的變化，有可能影響未決賠款準備金假設水平的變動，進而影響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同步變動。若其他變量不變，平均賠付成本增加1%，會導致2019年度稅前利潤降低人民幣89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772百萬元)。

若干變量的敏感性無法量化，如法律變更、估損程度的不確定等。此外，賠案的發生、報案和最終結案之間亦存在時間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a) 財產原保險、財產再保險及短期人身再保險業務(續)

索賠進展信息表

根據財產及短期人身原保險和再保險業務的特點，基於原保險事故發生年度及再保險承保年度的賠款進展信息分別披露如下：

(i) 原保險合同*

再保前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未	70,709,442	15,698,652	15,514,119	18,384,153	20,563,460	23,133,382	
一年後	70,041,499	15,237,312	15,327,246	18,033,391	20,566,215		
兩年後	69,687,111	15,198,172	15,346,159	18,090,870			
三年後	69,566,914	15,049,066	15,347,635				
四年後	69,542,013	15,054,633					
五年後	69,545,638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69,545,638	15,054,633	15,347,635	18,090,870	20,566,215	23,133,382	161,738,373
減：累計支付的賠付款項	69,411,047	14,953,637	15,196,239	17,595,476	18,817,301	14,928,630	150,902,330
加：以前期間調整額及間接 理賠費用、貼現影響 和風險邊際							841,417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11,677,460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a) 財產原保險、財產再保險及短期人身再保險業務(續)

(i) 原保險合同*(續)

再保後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未	58,007,622	12,712,994	14,283,765	16,901,713	18,902,406	21,097,358	
一年後	57,447,468	12,596,186	14,141,045	16,646,409	18,879,217		
兩年後	57,235,772	12,574,274	14,172,108	16,683,072			
三年後	57,196,295	12,439,047	14,172,107				
四年後	57,197,522	12,437,714					
五年後	57,188,145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57,188,145	12,437,714	14,172,107	16,683,072	18,879,217	21,097,358	140,457,613
減：累計支付的賠付款項	57,132,434	12,355,701	14,074,344	16,285,948	17,393,095	13,952,666	131,194,188
加：以前期間調整額及間接 理賠費用、貼現和 風險邊際							754,866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10,018,291
減：轉分給集團內部的尚未 支付的賠付款項							(403,804)
集團原保險合同分保後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10,422,095

* 上述原保險合同包含中國大地保險的分入再保險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a) 財產原保險、財產再保險及短期人身再保險業務(續)

(ii) 再保險合同

再保前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未	230,696,856	26,767,993	20,918,990	22,248,638	27,710,670	33,626,600	
一年後	228,306,454	26,242,154	21,945,487	24,700,481	31,534,418		
兩年後	228,755,462	24,913,394	21,232,446	23,940,972			
三年後	226,450,481	23,421,466	20,591,752				
四年後	226,890,061	25,772,985					
五年後	226,748,621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226,748,621	25,772,985	20,591,752	23,940,972	31,534,418	33,626,600	362,215,348
減：累計支付的賠付款項	224,664,943	24,891,770	18,781,528	18,626,344	19,213,857	5,373,289	311,551,731
未賺賠款	2,520	3,334	5,823	41,288	245,717	13,885,159	14,183,841
加：風險邊際、貼現影響 及間接理賠費用	141,863	47,810	97,352	235,962	578,700	821,415	1,923,102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2,223,021	925,691	1,901,753	5,509,302	12,653,544	15,189,567	38,402,878
減：集團內部接受中國大地 保險轉分業務尚未 支付的賠付款項							1,114,443
再保險尚未支付的賠付項							37,288,435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a) 財產原保險、財產再保險及短期人身再保險業務(續)

(ii) 再保險合同(續)

再保後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未	225,751,801	24,096,741	19,354,209	20,443,555	24,658,105	29,946,658	
一年後	223,992,505	24,649,264	20,237,148	22,437,135	28,406,389		
兩年後	224,604,912	23,433,212	19,569,994	21,735,693			
三年後	222,286,768	22,303,195	18,940,535				
四年後	222,760,315	22,153,723					
五年後	222,606,062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222,606,062	22,153,723	18,940,535	21,735,693	28,406,389	29,946,658	343,789,060
減：累計支付的賠付款項	219,932,403	20,787,297	17,291,892	16,930,935	17,467,022	4,854,492	297,264,041
未賺賠款	2,369	2,742	5,713	39,302	253,010	13,287,462	13,590,598
加：風險邊際、貼現影響 及間接理賠費用	(481,319)	(543,860)	40,934	176,339	523,723	762,087	477,904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2,189,971	819,824	1,683,864	4,941,795	11,210,080	12,566,791	33,412,325
減：集團內部接受中國大地 保險轉分業務尚未 支付的賠付款項							1,079,883
集團再保險合同分保後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32,332,4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a) 財產原保險、財產再保險及短期人身再保險業務(續)

(iii) CRIH業務

再保前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未					3,714,720	3,299,411	
一年後				6,512,331	6,183,734		
兩年後			4,983,939	7,186,791			
三年後		4,523,213	4,940,476				
四年後	11,067,918	4,250,555					
五年後	10,134,199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0,134,199	4,250,555	4,940,476	7,186,791	6,183,734	3,299,411	35,995,166
減：累計支付的賠付款項	6,744,858	2,929,705	2,753,054	3,723,821	2,132,077	227,029	18,510,544
加：風險邊際、貼現影響 及間接理賠費用							898,166
再保險尚未支付的賠付項							18,382,788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a) 財產原保險、財產再保險及短期人身再保險業務(續)

(iii) CRIH業務(續)

再保後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當年未					1,830,464	1,805,935	
一年後				3,103,331	3,271,173		
兩年後			3,683,523	3,577,165			
三年後		3,415,178	3,721,497				
四年後	8,010,372	3,287,460					
五年後	7,432,828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7,432,828	3,287,460	3,721,497	3,577,165	3,271,173	1,805,935	23,096,058
減：累計支付的賠付款項	5,264,883	2,244,441	2,155,731	1,934,678	1,305,245	173,285	13,078,263
加：風險邊際、貼現影響 及間接理賠費用							582,414
集團再保險合同分保後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10,600,209

註：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8日完成對CRIH的收購，CRIH是一家通過勞合社運營的承保集團。本公司於2019年2月14日完成對CRIH旗下CIC的收購。以上包括CRIH及其旗下子公司的數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b) 人身險合同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主要假設

人身險合同準備金依據本集團對於未來給付、保費、相關費用的合理估計並考慮風險邊際而確定。合理估計所採用的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費用等假設根據最新的經驗分析以及當前和未來的預期而確定。對於由於未來給付、保費、相關費用等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而帶來的負債的不確定性，通過風險邊際進行反映。

與人身險合同準備金相關的剩餘邊際，以保單生效日的假設在預期保險期間內攤銷。

敏感度分析

涉及準備金計算的重大假設包括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等。

	假設變動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2019年	2018年
死亡率／發病率	+10%	(222,073)	(222,564)
死亡率／發病率	-10%	239,249	236,575
退保率	+10%	33,720	36,209
退保率	-10%	14,940	6,810
折現率	上調50個基點	1,332,798	1,291,050
折現率	下降50個基點	(1,436,536)	(1,402,435)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因沒有履行其義務而引起另一方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採取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結合的原則，對其投資的信用風險進行評估，包括研究相關行業、企業管理、財務因素、公司發展前景以及使用內部信用模型。本集團通過採用對交易對手設定信用額度和加強固定收益投資組合的多元化等多種手段以減低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與商業銀行、債券發行人、應收保費及再保險安排有關。本集團的大部分金融資產為債權投資，包括政府債券、金融債券、企業債券、次級債券、債權投資計劃、信託計劃、信用評級較高的理財產品及在國有商業銀行的定期存款等。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100% (2018年12月31日：100%)的金融債由全國性商業銀行發行或擁有國內信用評級A級或以上。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93% (2018年12月31日：80%)的一般企業債及企業短期融資券擁有國內信用評級AA及A-1級或以上。境內外債權型投資的信用評級由境內外合資格的外部評級機構提供；如無合資格的外部評級機構提供信用評級，則使用集團的內部評級。對於信用質量較高的國債和政策性金融債無公開市場評級，公司並未對其進行評級。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67% (2018年12月31日：75%)的債權投資計劃由第三方或以質押提供擔保，本集團持有的92% (2018年12月31日：100%)的信託計劃由第三方提供擔保。本集團持有的100% (2018年12月31日：100%)的資產支持計劃由第三方提供擔保。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有的兩筆債權投資計劃存在減值跡象，賬面價值及應收利息合計約人民幣74.31億元，本集團對該兩筆債權投資計劃進行了減值測試，相應計提了減值準備。

(i) 信用風險敞口

本集團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財務擔保有關的信用風險敞口於附註59予以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賬齡分析

	2019年					
	未逾期	發生減值的 未逾期 金融資產	逾期未減值金融資產		發生減值 的逾期 金融資產	合計
			1年內	1年後		
貨幣資金	20,262,473	-	-	-	-	20,262,4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固定到期日證券	2,331,259	-	-	-	-	2,331,25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81,215	-	-	-	-	2,981,215
應收保費	13,734,202	-	1,012,819	8,942	346,371	15,102,334
應收分保賬款	52,427,120	-	1,020,753	639,296	1,983,874	56,071,043
投資合同應收款項	3,433,251	-	-	-	-	3,433,251
再保險人應佔保戶質押貸款份額	503,744	-	-	-	-	503,744
定期存款	3,907,342	-	-	-	-	3,907,342
可供出售固定到期日投資	78,593,011	-	-	-	-	78,593,011
持有至到期投資	34,593,283	-	-	-	-	34,593,283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3,353,162	500,000	-	-	-	43,853,162
存出資本保證金	15,723,184	-	-	-	-	15,723,184
其他金融資產	9,950,554	-	3,589	320	21,439	9,975,902
小計	281,793,800	500,000	2,037,161	648,558	2,351,684	287,331,203
減：減值準備	-	(126,393)	-	-	(499,288)	(625,681)
合計	281,793,800	373,607	2,037,161	648,558	1,852,396	286,705,522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賬齡分析(續)

	2018年				合計
	未逾期	逾期未減值金融資產		已減值 金融資產	
		1年內	1年後		
貨幣資金	13,230,928	-	-	-	13,230,9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固定到期日證券	894,638	-	-	-	894,6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96,387	-	-	-	2,596,387
應收保費	10,229,406	798,248	28,022	211,094	11,266,770
應收分保賬款	45,723,716	2,068,137	677,417	1,305,714	49,774,984
投資合同應收款項	2,831,865	-	-	-	2,831,865
再保險人應佔保戶質押貸款份額	454,775	-	-	-	454,775
定期存款	4,408,928	-	-	-	4,408,928
可供出售固定到期日投資	64,611,136	-	-	-	64,611,136
持有至到期投資	35,897,556	-	-	-	35,897,556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1,065,284	-	-	-	41,065,284
存出資本保證金	16,073,184	-	-	-	16,073,184
其他金融資產	8,521,118	2,423	3	21,681	8,545,225
小計	246,538,921	2,868,808	705,442	1,538,489	251,651,660
減：減值準備	-	-	-	(359,493)	(359,493)
合計	246,538,921	2,868,808	705,442	1,178,996	251,292,1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b)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化(利率風險)、匯率波動(匯率風險)和市場價格改變(價格風險)而引起的風險。

本集團採取各種措施管理市場風險，包括採用敏感度分析、風險價值、壓力測試、情景分析和其他定量模型分析市場風險；通過多元化的投資組合減低市場風險；根據發展目標確定可接受的風險承受水平及對風險控制結果實施動態跟蹤，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固收類金融工具，包括貨幣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分別會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和現金流利率風險。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於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已經發生變動，並應用於重新計量在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持有的、致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該等金融工具，則會對本集團之稅前利潤和權益造成即時影響。

	利率變動	對權益的影響	
		2019年	2018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調50個基點	(29,521)	(2,0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下降50個基點	30,352	2,1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調50個基點	(964,292)	(723,7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下降50個基點	973,178	730,843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b)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利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2019年	2018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調50個基點	(29,521)	(2,0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下降50個基點	30,352	2,1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調50個基點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下降50個基點	-	-

現金流利率風險

就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敞口而言，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和權益的影響乃根據該利率變動對利息支出或收入的年化影響進行估計。該分析乃按與資產負債表日所用的相同基準進行。

	利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權益的影響	
		2019年	2018年
浮動利率債券	上升50個基點	4,964	1,899
浮動利率債券	下降50個基點	(4,964)	(1,899)
浮動利率債權投資	上升50個基點	3,000	4,213
浮動利率債權投資	下降50個基點	(3,000)	(4,213)
浮動利率存款	上升50個基點	32,586	28,952
浮動利率存款	下降50個基點	(32,586)	(28,952)

(ii) 匯率風險

人民幣與本集團從事業務地區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目前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和港幣等貨幣對人民幣的匯率波動。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主要貨幣(以人民幣等值金額列示)劃分的金融工具、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人應佔保險合同負債份額等。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 (續)

(2) 金融風險 (續)

(b) 市場風險 (續)

(ii) 匯率風險 (續)

	2019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英鎊	歐元	其他	
貨幣資金	8,354,715	7,821,712	2,643,405	371,542	433,661	637,438	20,262,4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157,324	5,976,552	649,088	-	-	73,282	11,856,246
衍生金融工具	-	411,129	-	-	-	-	411,12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81,215	-	-	-	-	-	2,981,215
應收保費	12,436,689	1,560,094	5,294	223,629	263,247	267,010	14,755,963
應收分保賬款	48,501,548	5,533,775	298,782	163,093	426,733	1,015,634	55,939,565
投資合同應收款	3,433,251	-	-	-	-	-	3,433,251
再保險人應佔保險合同負債份額	8,667,425	6,605,014	416	550,618	398,149	1,951,981	18,173,603
保戶質押貸款	503,744	-	-	-	-	-	503,744
定期存款	3,030,200	794,711	-	82,431	-	-	3,907,34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9,734,473	15,016,210	4,541,941	894,287	5,464,134	1,751,340	117,402,385
持有至到期投資	34,593,283	-	-	-	-	-	34,593,283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2,065,645	1,661,124	-	-	-	-	43,726,769
存出資本保證金	15,723,184	-	-	-	-	-	15,723,184
其他金融資產	7,806,669	811,080	55,352	244,838	87,705	948,819	9,954,463
合計	282,989,365	46,191,401	8,194,278	2,530,438	7,073,629	6,645,504	353,624,615
短期借款	44,979	-	-	687,370	-	-	732,34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1,487,751	-	-	-	-	-	21,487,751
應付分保賬款	14,270,585	2,134,082	45,034	204,997	358,467	933,979	17,947,144
應交所得稅	1,318,372	-	35,282	328	-	-	1,353,982
保戶儲金	1,988,127	433,994	417,853	-	-	-	2,839,974
投資合同負債	20,431,308	223,319	1,412,186	-	-	-	22,066,813
保險合同負債	147,656,811	26,668,097	6,860,153	2,892,193	1,482,752	6,077,062	191,637,068
應付票據及債券	8,995,671	10,394,341	-	-	-	-	19,390,012
長期借款	-	3,821,130	-	-	-	-	3,821,130
租賃負債	1,039,468	-	9,716	66,452	-	1,855	1,117,491
其他金融負債	11,532,164	505,818	183,190	461,234	292,452	211,511	13,186,369
合計	228,765,236	44,180,781	8,963,414	4,312,574	2,133,671	7,224,407	295,580,083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b) 市場風險(續)

(ii) 匯率風險(續)

	2018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英鎊	歐元	其他	
貨幣資金	4,083,962	4,737,291	2,995,521	297,497	600,884	515,773	13,230,9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171,745	4,849,751	704,218	-	-	-	10,725,714
衍生金融工具	-	175,403	-	-	-	-	175,4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96,387	-	-	-	-	-	2,596,387
應收保費	7,868,899	2,587,939	1,666	140,724	298,605	157,843	11,055,676
應收分保賬款	44,242,440	3,959,126	192,254	55,045	384,671	814,730	49,648,266
投資合同應收款	2,831,865	-	-	-	-	-	2,831,865
再保險人應估保險合同負債份額	6,493,688	6,167,533	-	502,749	491,100	1,235,886	14,890,956
保戶質押貸款	454,775	-	-	-	-	-	454,775
定期存款	10,199	2,948,715	1,371,853	78,161	-	-	4,408,9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7,464,209	11,939,569	5,087,272	898,716	5,312,791	1,277,089	91,979,646
持有至到期投資	35,897,556	-	-	-	-	-	35,897,556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39,331,670	1,733,614	-	-	-	-	41,065,284
存出資本保證金	16,073,184	-	-	-	-	-	16,073,184
其他金融資產	6,155,898	1,275,255	101,241	50,266	170,028	770,856	8,523,544
合計	238,676,477	40,374,196	10,454,025	2,023,158	7,258,079	4,772,177	303,558,112
短期借款	-	-	-	521,569	-	-	521,5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4,193,976	-	-	-	-	-	14,193,976
應付分保賬款	9,469,920	2,360,219	46,038	132,216	330,427	590,705	12,929,525
應交所得稅	369,704	-	11,386	62,763	782	337	444,972
保戶儲金	631,376	301,537	1,013,653	-	-	-	1,946,566
投資合同負債	14,101,347	207,863	1,499,999	-	-	-	15,809,209
保險合同負債	129,365,392	24,609,866	5,770,361	2,291,490	1,501,406	5,192,875	168,731,390
應付票據及債券	8,996,100	10,196,023	-	-	-	-	19,192,123
長期借款	-	3,577,107	-	-	-	-	3,577,107
其他金融負債	11,196,107	464,794	155,941	729,942	264,066	98,866	12,909,716
合計	188,323,922	41,717,409	8,497,378	3,737,980	2,096,681	5,882,783	250,256,1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b) 市場風險(續)

(ii) 匯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分析乃在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貨幣性資產和負債因匯率變化對稅前利潤和權益的影響。變量的相關性會對市場風險的最終影響金額產生重大作用，但為了展示變量變動所產生的影響，需要假設該等變量的變動都是獨立的，且該等變量的變動為非線性關係。

幣種	匯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美元	+5%	134,270	(22,524)	134,270	(22,524)
美元	-5%	(134,270)	22,524	(134,270)	22,524
港幣	+5%	(265,554)	(156,531)	(265,554)	(156,531)
港幣	-5%	265,554	156,531	265,554	156,531
英鎊	+5%	(133,821)	(130,677)	(133,821)	(130,677)
英鎊	-5%	133,821	130,677	133,821	130,677
歐元	+5%	(26,209)	(7,569)	(26,209)	(7,569)
歐元	-5%	26,209	7,569	26,209	7,569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的公允價值因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由利率風險或匯率風險引起的變動除外)，不論該變動是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還是某些影響整個交易市場中的所有類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主要來自價值隨市場價格變化而波動的股票及基金投資。

本集團採用風險價值計算方法來估計各類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等權益性工具投資公允價值的潛在損失。本集團採用1天作為前瞻期間，是因為在持續經營假設的前提下，本集團注重日常風險價值波動分析。另外，風險價值的估計是在假設正常市場條件並採用95%的置信區間和250個交易日的樣本天數而作出的。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b)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續)

在正常市場條件下，本集團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等權益性工具投資採用風險價值模型估計的1天潛在損失對股東權益的影響(以負數表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股票	(15,820)	(9,174)
投資基金	(3,960)	(2,686)
小計	(19,780)	(11,8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16,412)	(261,774)
投資基金	(51,270)	(73,349)
小計	(367,682)	(335,123)
合計	(387,462)	(346,983)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未能獲得充足資本以償清其到期負債的風險。在正常經營活動期間，本集團通過將投資資產的到期日與金融負債和保險負債的到期日匹配，降低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相關部門及資產管理公司負責管理及監控每日流動性風險，包括分析流動性比率、確立短期和長期投資策略及建立流動性預警系統，確保流動性安全。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及本集團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人應佔保險合同負債份額的預期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1年內/ 無期限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資產：						
貨幣資金	20,290,565	-	-	-	20,290,565	20,262,4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債權證券	457,275	335,512	420,062	1,177,393	2,390,242	2,331,2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權益證券	9,524,987	-	-	-	9,524,987	9,524,987
衍生金融工具	411,129	-	-	-	411,129	411,12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81,800	-	-	-	2,981,800	2,981,215
應收保費	8,336,681	4,367,523	2,043,663	8,096	14,755,963	14,755,963
應收分保賬款	54,532,891	1,211,783	136,939	57,952	55,939,565	55,939,565
投資合同應收款項	3,433,251	-	-	-	3,433,251	3,433,251
再保險人應估保險合同負債份額	9,490,474	(3,967,683)	5,335,474	15,641,696	26,499,961	18,173,603
再保險人應估保戶質押貸款份額	503,744	-	-	-	503,744	503,744
定期存款	3,671,756	-	332,452	-	4,004,208	3,907,342
可供出售固定 到期日投資	9,157,551	14,404,987	39,560,110	29,226,433	92,349,081	78,593,011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	38,809,374	-	-	-	38,809,374	38,809,374
持有至到期投資	3,930,024	5,829,403	14,474,767	20,820,797	45,054,991	34,593,283
貸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	7,872,048	7,463,958	23,743,254	19,858,717	58,937,977	43,726,769
存出資本保證金	8,825,660	559,020	7,651,527	-	17,036,207	15,723,184
其他金融資產	3,196,092	(26,747,485)	(31,462,000)	855,807,161	800,793,768	9,954,463
合計	185,425,302	3,457,018	62,236,248	942,598,245	1,193,716,813	353,624,615
負債：						
短期借款	732,349	-	-	-	732,349	732,34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1,490,168	-	-	-	21,490,168	21,487,751
應付分保賬款	16,555,668	609,290	595,537	186,649	17,947,144	17,947,144
應交所得稅	1,353,982	-	-	-	1,353,982	1,353,982
保戶儲金	2,839,407	567	-	-	2,839,974	2,839,974
投資合同負債	(9,195,683)	(8,818,421)	(26,531,984)	878,786,387	834,240,299	22,066,813
保險合同負債	71,135,579	23,442,233	75,628,842	49,875,138	220,081,792	191,637,068
應付票據及債券	586,041	791,970	20,695,070	-	22,073,081	19,390,012
長期借款	183,841	182,338	4,203,090	-	4,569,269	3,821,130
租賃負債	417,305	290,272	364,647	72,062	1,144,286	1,117,491
其他金融負債	8,833,535	805,422	1,492,987	4,684,049	15,815,993	13,186,369
合計	114,932,192	17,303,671	76,448,189	933,604,285	1,142,288,337	295,580,083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2018年12月31日					總計	賬面價值
	1年內/ 無期限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貨幣資金	13,258,365	-	-	-	13,258,365	13,230,9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債權證券	428,793	238,078	198,670	39,250	904,791	894,6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權益證券	9,831,076	-	-	-	9,831,076	9,831,076	
衍生金融工具	175,403	-	-	-	175,403	175,4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97,029	-	-	-	2,597,029	2,596,387	
應收保費	6,814,625	3,010,298	1,198,360	32,393	11,055,676	11,055,676	
應收分保賬款	48,176,737	712,933	719,201	39,395	49,648,266	49,648,266	
投資合同應收款項	2,831,865	-	-	-	2,831,865	2,831,865	
再保險人應佔保險合同負債份額	7,229,520	4,016,925	2,834,226	821,133	14,901,804	14,890,956	
再保險人應佔保戶質押貸款份額	454,775	-	-	-	454,775	454,775	
定期存款	4,132,466	-	339,802	-	4,472,268	4,408,928	
可供出售固定到期日投資	6,465,536	9,257,993	41,059,741	16,740,991	73,524,261	64,611,136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	27,368,510	-	-	-	27,368,510	27,368,510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37,795	4,781,539	18,388,162	22,438,012	48,145,508	35,897,556	
貸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	5,583,046	6,858,662	19,282,058	26,644,800	58,368,566	41,065,284	
存出資本保證金	5,073,902	8,452,506	3,956,794	-	17,483,202	16,073,184	
其他金融資產	6,536,977	304,183	(669,484)	54,798,881	60,970,557	8,523,544	
合計	149,496,420	37,633,117	87,307,530	121,554,855	395,991,922	303,558,112	
負債：							
短期借款	529,618	-	-	-	529,618	521,5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4,199,777	-	-	-	14,199,777	14,193,976	
應付分保賬款	11,852,437	631,465	313,214	132,409	12,929,525	12,929,525	
應交所得稅	444,972	-	-	-	444,972	444,972	
保戶儲金	1,780,034	166,532	-	-	1,946,566	1,946,566	
投資合同負債	288,372	(432,513)	(2,942,839)	398,410,695	395,323,715	15,809,209	
保險合同負債	63,414,489	27,315,847	56,514,186	50,589,879	197,834,401	168,731,390	
應付票據及債券	573,237	773,765	11,911,228	11,434,000	24,692,230	19,192,123	
長期借款	168,124	168,124	4,081,479	-	4,417,727	3,577,107	
其他金融負債	8,788,285	295,293	1,690,282	5,600,318	16,374,178	12,909,716	
合計	102,039,345	28,918,513	71,567,550	466,167,301	668,692,709	250,256,1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上表所列示的各種金融資產、借款、應付票據及債券、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以及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等的現金流量是基於合同規定的未經折現的現金流，所列示的各種保險或投資合同現金流量是基於未來給付支出的未經折現的預期現金流，考慮了保單持有人未來的保費或存款。上述估計的結果受多項假設條件的影響。這些假設涉及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賠付率、費用以及其他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不同。本集團以金融資產的到期溢額現金流再投資用於彌補未來流動性敞口。

56 公允價值計量

(1)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分類為三級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層級劃分是參考以下評估技術所用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

- 第一層級：僅利用第一層級輸入值(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算得出的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利用第二層級輸入值(即未能達到第一級及並無利用重大不可觀察參數的可觀察參數)計算得出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參數為沒有市場數據的參數。
- 第三層級：利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算得出的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6 公允價值計量(續)

(1)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19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分為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2,331,259	2,331,259	—	—
— 權益證券	9,524,987	4,002,234	4,738,260	784,4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78,593,011	1,720,458	76,040,380	832,173
— 權益證券	38,809,374	25,828,786	1,183,890	11,796,698
衍生金融工具	411,129	—	—	411,129
合計	129,669,760	33,882,737	81,962,530	13,824,493

	於2018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分為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894,638	894,638	—	—
— 權益證券	9,831,076	4,986,302	3,925,039	919,73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64,611,136	1,172,181	62,609,394	829,561
— 權益證券	27,368,510	15,721,933	94,123	11,552,454
衍生金融工具	175,403	—	—	175,403
合計	102,880,763	22,775,054	66,628,556	13,477,1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6 公允價值計量(續)

(1)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次金融工具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2019年1月1日	919,735	12,382,015	175,403
購買	29,899	489,002	—
出售	—	(543,954)	—
轉入第三層次	—	—	—
轉出第三層次	—	(433,850)	—
計入當期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165,141)	159,522	235,72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或損失	—	576,136	—
2019年12月31日	784,493	12,628,871	411,129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793,410	11,464,540	—
購買	24,669	791,603	—
出售	(14,448)	(439,226)	—
轉入第三層次	—	—	(47,608)
轉出第三層次	—	—	—
計入當期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116,104	30,525	223,01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或損失	—	534,573	—
2018年12月31日	919,735	12,382,015	175,403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6 公允價值計量(續)

(1)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中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參數

於2019年12月31日，絕大部分從估值服務提供商獲取的債權證券價格是由中國政府和政府控制的機構發佈。這些估值服務提供商利用貼現現金流估值模型採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主要指利率)，來確定證券的公允價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證券在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相互轉換(2018年12月31日：無)。

2019年無金融工具由第二層級轉換至第三層級(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8百萬元)，存在人民幣434百萬元的金融工具由第三層級轉換至第二層級(2018年12月31日：無)。部分金融工具在2019年從第三層次轉換為第二層次是因為估值方法改變，該金融工具已上市但目前為限售股。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中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參數

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資產淨值法、市場比較法等。其公允價值的計量可能採用了對估值產生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參數。管理層使用主要假設及參數作為模型中不可觀察的輸入值，主要假設包括非上市股權投資的預計上市時間，主要參數包括採用區間為1.56%到6.69%的折現率等。本集團將使用不可觀察的輸入值及參數的資產和負債劃分至第三層級。

可能對估值產生影響的不可觀察參數主要包括信用溢價、可比企業估值乘數等。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信用溢價

信用溢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可比企業估值乘數

估值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6 公允價值計量(續)

(2) 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攤餘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別，惟以下金融工具除外，其賬面值、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披露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層級		
	賬面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34,593,283	36,499,013	-	36,499,013	-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3,726,769	44,973,556	-	-	44,973,556
負債					
長期借款	3,821,130	3,979,370	-	-	3,979,370
應付票據及債券	19,390,012	19,735,749	-	19,735,749	-
<hr/>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層級		
	賬面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35,897,556	37,668,256	-	37,668,256	-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1,065,284	41,985,529	-	-	41,985,529
負債					
長期借款	3,577,107	3,577,107	-	-	3,577,107
應付票據及債券	19,192,123	18,774,596	-	18,774,596	-

分類為第二級的持有至到期投資、應付票據及債券，其公允價值基於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證登記結算公司以及彭博終端的可觀察估值淨價進行估值分析。

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長期借款，未來現金流量按照市場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級並在相同條件下提供幾乎相同現金流量的利率進行折現後的現值，確定其公允價值。

分類為第三層級的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其公允價值按公認定價模式釐定，包括基於無法觀察的折現率計算的折算現金流量分析，以反映相關的信用風險。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7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夠通過制定與風險水準相當的產品和服務價格並以合理融資成本獲得融資，確保本集團符合外部要求的資本需求，維持健康的償付能力水平，並關注收益與風險間的平衡，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股東利益最大化。

本集團定期複核和管理自身的資本結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結構和股東回報最大化。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的資本需求、資本效率、現實的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現金流、預期的資本支出等。如果經濟狀況發生改變並影響本集團，本集團將會調整資本結構。

根據原保監會頒佈的《中國保監會關於正式實施中國風險導向的償付能力體系有關事項的通知》，本集團於2016年1月1日開始執行償二代，並相應調整了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和流程。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償付能力信息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實際資本	最低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本集團	97,311	46,579	190%	209%
本公司	72,497	12,917	561%	561%
中再產險	24,083	11,025	182%	218%
中再壽險	31,250	14,691	179%	213%
中國大地保險	26,226	7,063	371%	371%

2018年12月31日	實際資本	最低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本集團	75,373	40,946	162%	184%
本公司	56,761	13,639	416%	416%
中再產險	22,607	10,429	178%	217%
中再壽險	22,018	10,278	166%	214%
中國大地保險	24,392	5,626	434%	4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8 重要關聯方關係及關聯交易

(1) 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最終控制人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2) 重要關聯方

重大關聯方	與本公司的關係
中國光大銀行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3) 與關聯方(主要管理層成員除外)的交易

(a) 本集團與中國光大銀行之間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80,224	78,105
保費收入	4,601	1,997
賠款支出	891,285	432,63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99	282

2019年度，本集團收到中國光大銀行股息人民幣373,501千元(2018年度：人民幣419,899千元)。

(b) 本集團與中國光大銀行之間的重大關聯方交易結餘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貨幣資金	238,475	353,961
定期存款	—	80,025
存出資本保證金	437,187	826,157
應收利息	38,359	88,643
債權投資	999,078	999,015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8 重要關聯方關係及關聯交易(續)

(4)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19年	2018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218	7,483
酌情獎金	4,496	4,750
退休福利計劃僱主供款	648	838
合計	10,362	13,071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本公司2019年度關鍵管理人員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2018年薪酬已經獲得監管機構最終審批確認，已根據2019年最終情況進行重述。

(5) 與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公司為中國政府所轄機構國務院控制的一家國有公司。在本集團所處的經濟環境中，由政府通過其各級機關、其子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所擁有及／或控制的企業(統稱「國有企業」)佔主導地位。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直保及再保險相關業務，故與其他國有企業的業務往來主要涉及保險、再保險及投資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保險、再保險、提供資產管理或其他服務，銷售、購買和贖回債券或權益工具。

管理層認為，與國有企業的交易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且本集團進行的這些交易不會因為本集團和這些國有企業都最終由中國政府控制或擁有而受到重大或不適當的影響。本集團亦建立了自己的產品和服務的定價政策，並且這些定價政策不會因為客戶是否屬於國有企業而改變或有所區別。

由於股權結構的複雜性，中國政府可能擁有對許多公司的間接權益。某些間接權益本身或與其他間接權益組合形成對於某些公司的控制權益，可能並非為本集團所知。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大部分銀行存款均存於國有銀行；本集團所持有的公司債券及次級債券的發行人主要為國有企業(2018年12月31日：同)。2019年度，本集團的大部分再保險業務與國有保險公司進行(2018年度：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或有事項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作出以下擔保：

- (1)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國內及國外船舶互保協會或海外保險機構提供人民幣2,937百萬元的海事擔保(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514百萬元)，且該等相關機構亦為前述海事擔保提供100%反擔保。
- (2)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中再辛迪加2088向英國勞合社出具了英鎊100百萬鎊的信用證擔保(2018年12月31日：英鎊100百萬鎊)。於2019年12月31日，CRIH為辛迪加1084和辛迪加1176向英國勞合社共出具了英鎊300百萬鎊(2018年12月31日：英鎊275百萬鎊)的信用證擔保。

60 承擔

資本承擔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已訂約		
— 無形資產承擔	41,056	48,494
— 投資性房地產	—	1,901,199
— 物業及設備承擔	73,582	14,355
— 投資承擔	514,994	844,025
合計	629,632	2,808,073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1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1) 公司財務狀況表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資產		
貨幣資金	1,758,580	1,454,3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12,093	63,25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2,000	6,500
應收分保賬款	1,228,361	18,806,556
應收分保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3,783	664
應收分保未決賠款準備金	45,033	71,332
定期存款	65,698	753,9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41,490	9,914,288
持有至到期投資	640,537	979,992
保戶質押貸款	40,763	42,459
長期股權投資	42,215,327	40,029,265
存出資本保證金	8,500,000	8,500,000
投資性房地產	1,015,405	1,034,949
物業及設備	351,245	362,369
使用權資產	11,109	–
無形資產	26,390	26,7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66,694	33,110
其他資產	2,082,103	2,116,980
資產合計	68,626,611	84,196,6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1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續)

(1) 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負債和權益		
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63,000	405,000
應付分保賬款	371,851	290,899
應付職工薪酬	412,318	382,196
應交稅費	6,226	1,741
保戶儲金及投資款	859,909	639,528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389,768	297,667
未決賠款準備金	2,865,566	3,306,746
壽險責任準備金	290,186	18,134,823
長期健康險責任準備金	2,049,124	1,997,922
租賃負債	10,37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20,410	721,635
其他負債	355,524	512,400
負債合計	9,294,256	26,690,557
股東權益		
股本	42,479,808	42,479,808
資本公積	7,047,275	7,047,275
其他綜合收益	767,045	288,980
盈餘公積	2,314,361	2,047,856
一般風險準備	2,314,361	2,047,856
未分配利潤	4,409,505	3,594,347
權益合計	59,332,355	57,506,122
負債和權益合計	68,626,611	84,196,679

本公司財務報表於2020年3月30日被董事會認定並簽署。

袁臨江
董事

和春雷
董事

田美攀
總精算師

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1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續)

(2) 公司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42,479,808	7,047,275	288,980	2,047,856	2,047,856	3,594,347	57,506,122
1. 綜合收益總額							
淨利潤	-	-	-	-	-	2,665,042	2,665,042
其他綜合收益	-	-	478,065	-	-	-	478,065
2. 利潤分配							
分紅	-	-	-	-	-	(1,316,874)	(1,316,874)
提取盈餘公積	-	-	-	266,505	-	(266,505)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266,505	(266,505)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42,479,808	7,047,275	767,045	2,314,361	2,314,361	4,409,505	59,332,355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42,479,808	7,060,795	24,851	1,819,428	1,819,428	3,912,527	57,116,837
聯營企業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	-	25,645	-	-	(106,580)	(80,935)
2018年1月1日(重述)	42,479,808	7,060,795	50,496	1,819,428	1,819,428	3,805,947	57,035,902
1. 綜合收益總額							
淨利潤	-	-	-	-	-	2,284,287	2,284,287
其他綜合收益	-	-	238,484	-	-	-	238,484
2. 利潤分配							
分紅	-	-	-	-	-	(2,039,031)	(2,039,031)
提取盈餘公積	-	-	-	228,428	-	(228,428)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228,428	(228,428)	-
3. 其他	-	(13,520)	-	-	-	-	(13,520)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42,479,808	7,047,275	288,980	2,047,856	2,047,856	3,594,347	57,506,1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1 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續)

(2) 公司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附註披露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和公司權益變動表以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為基礎進行編製，本公司主要依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確定本公司可供分配的盈餘。在編製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時，公司對子公司的投資包括在長期股權投資中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進行列報，子公司的股利分配體現在本公司的利潤表之中。於聯營企業的投資按權益法計量，除非其分類為持有待售(或計入分類為持有待售之出售組別)。

62 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非調整事項

(1) 現金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3月30日提議向股東分配每普通股人民幣0.044元(含稅)的現金股息。該提議尚需經2019年度股東大會同意。

(2) 疫情影響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已在全球範圍內爆發。經初步評估，本集團認為疫情短期內將對本集團業務發展、資金運用及客戶服務產生一定影響。截至本財務報表對外批准報出日，本集團尚無法準確估計具體影響金額。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疫情的發展情況，並採取相關應對措施。

63 比較數字

為與本報告呈報方式一致，某些比較數字進行了一定調整。

64 合併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3月30日決議批准。

釋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5年6月26日、2017年10月24日、2018年6月28日經股東大會通過，並於2015年7月9日、2016年3月2日、2019年1月16日經中國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的公司章程
「一帶一路倡議」	指	2015年3月28日，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外交部、商務部聯合發佈的《推動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願景與行動》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償二代」	指	中國風險導向償付能力體系，即中國第二代保險償付能力監管制度體系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央匯金」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橋社」	指	橋社英國主體、橋社愛爾蘭主體、橋社澳大利亞主體的合稱

「中國大地保險」	指	中國大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3年10月1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本公司持有其64.3%股份
「中國光大銀行」	指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再資產」	指	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5年2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本公司持有其70%股份，中再產險、中再壽險與中國大地保險分別持有其10%股份
「中再資產香港」	指	中再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中再資產於2015年1月2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中再香港」	指	中國再保險(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中再壽險於2019年12月16日正式獲得香港保險業監督局發牌成立的附屬公司
「中再壽險」	指	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03年12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

「中再產險」	指	中國財產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03年12月1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再辛迪加2088」	指	本公司於2011年12月通過中再UK在勞合社成立的辛迪加
「中再UK」	指	中再UK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9月28日在英格蘭和威爾士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再承保」	指	中再承保代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8月8日在英格蘭和威爾士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橋社愛爾蘭主體」	指	Chaucer Insurance Company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一家於愛爾蘭共和國註冊的公司
「核共體」	指	中國核保險共同體。核共體成立於1999年，自其成立至2016年11月，集團公司是核共體的管理公司和主席單位。自2016年11月起，核共體的管理公司由集團公司變更為中再產險
「本公司」、「公司」或「集團公司」	指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橋社澳大利亞主體」	指	China Re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一家於澳大利亞註冊的公司，原名稱為Hanover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橋社英國主體」	指	China 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的公司，原名稱為The Hanover Insur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原中國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其職能現已併入中國銀保監會
「長城資產」	指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集團」、 「中再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釋義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華泰經紀」	指	華泰保險經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3年3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本公司持有其52.5%股份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0年4月14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為確定本報告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15年10月26日，即本公司H股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
「勞合社」	指	勞埃德合作社(The Society of Lloyd's)，全球領先的專業財產與責任險保險市場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審計署」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署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於1993年12月29日由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制定，並於1994年7月1日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保險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於1995年6月30日由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制定，並於1995年10月1日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0月13日之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元」	指	除另有說明外，指人民幣元

公司資料

註冊名稱

法定中文名稱：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簡稱：中再集團

法定英文名稱：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英文簡稱：China Re

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1號
(郵編：10003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1618室

股份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類別

H股

股份名稱

中國再保險

股份代號

1508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網址

<http://www.chinare.com.cn>

投資者關係部門

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10) 66576880

電郵：IR@chinare.com.cn

法定代表人

袁臨江先生

董事會秘書

朱曉雲女士

授權代表

和春雷先生

伍秀薇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朱曉雲女士

伍秀薇女士

審計師

境內審計師：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外審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以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精算顧問¹

德勤企業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香港法律顧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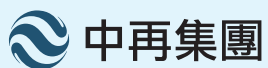
高偉紳律師行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10000010002371XD

註：1. 由於與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的原聘用合同期限已屆滿，經重新選聘，本公司精算顧問變更為德勤企業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專業 讓 保險 更 保險
Empower your insurance by expertise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 11 號中國再保險大廈
郵編：100033
電話：(8610) 6657 6880
傳真：(8610) 6657 6789
網址：www.chinare.com.cn
Address : China Re Building, No. 11 Jinrong Avenue,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Post Code : 100033
Tel : (8610) 6657 6880
Fax : (8610) 6657 6789
Website: www.chinare.com.cn

